

1929

年

第

138

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民國十八年四月三十日出版

民國元年創刊

湖南日報

第

三一八號

# 湖南實業雜誌社編輯

湖南實業雜誌社編輯

本 號 要 目

纂 著 湖南職業學校之辦法 提倡國貨之先後問題  
中國漆 中國之紡織業

調 查 临湘農林觀察報告 長沙市鉛石印刷調查一覽  
表 長岳調民十八年三十四兩月出進口貨物  
報告

專 載 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全文

法 規 中國航空公司條例

實 業 消 息 本省 國內 國際

長沙經濟統計 金融 純銀 各種鑄產 雜糧 穀米 油鹽  
棉紗 南貨

上海工商快覽

## 本社徵文啓事

本社所編之實業雜誌，創刊於民國元年，出版迄今，已達一百三十餘卷，現值訓政開始，百廢待興，舉凡農林，鑛冶，工商，交通，與夫水利各項問題，海內賢達，具有卓識，攢爲鴻文，願以見惠者，自當敬謹登載，公之邦人，茲將投稿簡章詳列於左

一來稿不拘文言語體，但以關於上述各項爲限。

二稿件須繪寫清楚，並加標點，如係譯稿，請將原文題目，著者姓名，書報名稱，出版年月，詳細敘明。

三來稿無論刊載與否，恕不退還，惟長篇著作在五千字以上，必須寄還者，請預先聲明。

四來稿一經登載，即由本社酌贈酬金，本省調查稿件，每千字六元以內，其他各欄，每千字三元

以內，藉答盛情，但聲明不受酬者，敬贈本雜誌若干期，且於本文後註明，以表特異。

五投稿人須註明姓名住址，以便通訊，又投入本社稿件，不得再投他處，如發見一稿兩投，雖經登載，亦不贍酬。

六投稿請寄長沙湖南實業雜誌社編輯部收

本社所出版之實業雜誌每月一冊價目零售二角半年一元全年二元郵費本國日本半年一角二分

全年二角二分其他各國半年五角四分全年一元如蒙

定購請填寫定單并將價銀寄交長沙本社爲荷

湖南實業雜誌社謹啓

# 實業雜誌第二三八號目錄

纂著

△湖南職業學校之辦法 △提倡國貨之先決問題 △中國漆 △中國之紡紗業

調查

△臨湘農林視察報告 △長沙市鉛石印刷調查一覽表 △長岳關十八年三十四兩月進出口貨物報告

專載

△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全文

法規

△工商部全國度量局組織條例 △中央造幣廠組織章程 △中國航空公司條例

實業消息

本省

△會同金鑛之分期整理 △第一汽車路局工程概況 △湖南電燈公司去年營業之經過 △和豐火柴公司開工以後

△湘鑛註冊發照 △紡紗廠計劃擴充 △織布廠籌備處移歸第一紗廠辦理 △自治處調查鑛業

國內

△絲織業之危機 △桂省建設現狀 △薄荷油之推銷及製造 △上海礦業狀況 △海關新頒減輕土貨稅辦法

△吉省穆陵煤鑛之成績

國際

△安南橡皮業之發展 △竹材製紙之新研究 △蘇俄重農重工政策之轉變問題 △法國工業經濟之進步 △美銅

暴騰之真相 △國際間機械油銷路之增加

## 長沙經濟統計

△金融 △純銀 △各種鑄產 △穀米 △油鹽 △雜糧 △棉紗 △南貨  
△上海工商快覽

## 雜俎

纂 著

湖南職業學校之辦法

藝 廬

提倡職業教育。爲現時最時髦之口頭禪。聞之者已成爲司空見慣。固無甚驚喜之可言也。茲因我湖南教育當局。鑑於普通中校太多。畢業生與年俱增。在殷實子弟。畢業後尙有升學能力。若貧寒子弟。縱天姿英敏。徒望洋興歎。多爲經濟二字所淘汰。循謹者改習他業。若屢厲者。則負中學畢業知識與頭銜。難免不無出軌之行爲。政府於是毅然決然。將所有各縣立聯合中學校。一律收爲省有。并就原有校址。改爲職業學校。以造就一班中等建設人才。於國於己。兩有裨益。用意深未可厚非。但吾竊謂其意雖美。而法則未良。將來職業學校。未嘗不與今日之聯合中學校。成爲魯衛之政。聞者疑吾言乎。請申其說。

中學生智識。當屬普通。不獨聯合中學校然也。即省立各中學校。亦何莫不然。又因聯合中學。多在外府。且又多處於交通極不便利之區。所聘師資。難獲上乘。於是又不得不思其次。所以外府之聯合中校。與省垣各中校比較。程度頗有頽頽。此非關學生本身之優劣。係師資與設備二者之不及省垣中學也。今政府收歸省有。改爲職業學校。自以爲從此人盡其智。事合於時矣。而不知學校之設備如昨。學校之教職員亦如昨。換湯不換藥。明眼人皆知其將來無若大效果。豈真辦職業學校。而無效果耶。曰不然。特計畫未得其法也。

所謂計畫未得其法者。如報載各職校校長呈報教育廳。有沅州辦金工科。木工科（辰州雖產木。世界亦無木工專科。有之。則屬雕刻美術。）寶慶辦金工科。紡織科。桂陽辦應化科。機械科是也。夫以如許之經費。處極不交通之地。而辦極困難之科學。是猶緣木求魚。試問將來此種學生畢業。究竟有無實在學問與心得。可以致用。此不得不轉詢之各職業校長者也。余以爲湖南今日辦職業學校。祇有二途。任擇一途。均可著效。第一。就各府區土產原料以開專科。如常德產皮革與桐油。宜設皮革科與油漆科。寶慶產煤鐵與桐油。宜設金工科與油漆科。永州宜設農業科與紡織科。（永州人所需用之磁器。純由江西運來。價值甚昂。且轉而肩挑至廣西。又廣西全縣興安各縣所銷之布疋。盡由零陵楚江塘運去。若於永州開一農業科。與紡織科。不獨可供本地人民之用。且可推銷至廣西。）郴桂富五金礦。宜設採礦冶金科。濱湖各縣宜擇地設一農業學校。實行機器耕田。（用機器耕田。惟垸田可用。地不平而田不大者不適用。）瀏陽產紙。宜設造紙學校。岳陽瀟湖臨江。宜設水產學校。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此就地設科。以改良土產者也。第二。就現在各工廠以附設職校。如第一紗廠設紡織科。水口山設採礦科。錫鑛山設採冶科。民生工廠設機械科。醴陵模範窯業試驗場設窯業科。光華與湖南電燈公司設電氣科。慈利雄磺鑛設採礦科。嶽華嶽嵩皮革公司設皮革科。和豐升茂麗山玻璃公司設應化科。此就廠設科。以便實地練習者也。

今我湖南所改之職業學校。一無所就。既不因地設科。亦不因廠設校。徒慕職業學校之美名。不計及職業學校之設施。好似姿狀發給。招牌更變。遂畢乃事。教廳既無一定計畫。校長亦未

切實研究。將來定感受種種困難。於是學生責校長不予謀完全之智識。校長復轉責政府不發設備費。日延一日。遂云畢業。加以各種職業專科書籍。舉國一無所有。縱有良善教師。爲之口授。而學生僅得此口授。亦屬皮毛工夫。研究參考。端在圖書。今職校已開講。而功課既未規定。課本亦無所取材。此種職業學生。與聯合中校學生。有以異乎。毋以異也。倘政府真有心提倡職業教育。並非粉飾門面之美語。則舍記者所舉一一途以外。別無良策。並希望政府以優待師範生之條例。(免收學膳費) 轉而優待職業生。則更美矣。政府其採納乎。吾其拭目俟之。

## 提倡國貨之先決問題

張夏聲

海通以還。強鄰洞悉吾國利源之閉錮。遂以豔羨東亞天富之野心。實施其經濟侵略。其手段取逐步的進展。有規劃。有程序。咄咄逼人。由來漸矣。降半晚近。國人束縛於不平等條約之下。圖其生存。備受種種壓迫。已有積重難返之勢。中州士大夫有鑒於吾國貧弱之因。欲謀所以堵塞之。於是乎有提倡國貨運動之建議。以爲積極的抵制。際此民生凋敝之秋。得一辦法焉。爲打破列強經濟侵略。是最大之武力。是固一唱而百和者也。然今日提倡國貨之聲浪。亦久矣乎。洋溢於耳矣。而乃泉貝之泄於異域者。正不可以畫箸計。化居之賈。惟齎舶來品以耗國內之金融。而國貨無人問。土產無人銷。漏卮自鑿不覺也。製造之廠。惟幸負金廉以弋手工之代價。而國產遺棄於內。母料仰給於外。絀取贏與。又不覺也。長此以往。國力益盡。民生益敝。其危不

可以終一鋪矣。然則其所謂提倡者。非果能開物成務。以足民用也。非果能導源疏流。以牖民智也。夫凡一種計畫。實施之先。必須通盤籌算。其步驟之緊弛。當有一定之程序。若者宜先。若者宜後。若者爲緊要。若者爲次要。主張既定。計畫乃成。着手施行。首擇緊要。所謂先決問題者。即緊要之步驟也。

提倡國貨之緊要步驟。是在創製工業母料。我國幅員之廣。物產之饒。原價之低。工資之廉。何在不可以建工業之主權。贍工業之母財。促工業之進步。祇要歸國學生。弗拋棄其政治之專長。站在工業戰爭之陣線上。爲整個的奮鬥。在物質方面如性狀應用之觀察。提淨配合之製法。猛力精進。各犧牲其畢生之精神。從事於物質的建設。或著書立說。或獻身黨國。務使人盡其材。地盡其利。衆志可以成城。首要還在團結。抑更有進者。吾所學而苟爲技術。當終其身從事於物質的建設。萬不可以官高職顯。誤入歧途。夫學所以致用也。所學非所用。所用非所學。則學又何益。學有科別。雖有專攻。人非萬能。事事而欲強作解人。載沉載浮。熱中於名利之途。是違背國家造就專才之原則。抑亦自身失敗之原因也。凡百創製。胥賴專才。吾所以提筆直書。諄勸專門學者。勿趨歧途。壹心致力於其所專之學術。未嘗不足以展其素志。望之彌深。故言之彌切。初非欲求文字上之痛快淋漓。故作煞人風景之論調也。

披閱工商部所擬工業行政計畫綱要。關於創設一項。擬建設全國模範大工廠二十有二。泰半爲製造原料之需。如製造用鋼鐵。鐵片。管類。金屬絲綫及針釘。細紗線。製酸。製碱。煤膏。人造煤油。酒精。紙粕。照片。人造象牙。有機藥品。玻璃板片。鉛。科學儀器。精糖。鐘表等等。或

屬機製用品。或屬工業原料。要皆爲提創國貨中預擬之步驟。而尤注重於工業母料之製造。是可知今日之國民政府。已定有工業政策矣。創設工廠。競製原料。種種計畫。將見次第實施。是可謂知所先後者矣。

## (二)曰實行工業政策

工業政策者何。即工業行政計畫也。以國家之力量。爲提倡國貨之先鋒。一時風虎雲龍。將見一番振作。環觀世界文明先進之邦。幾無一不以其國之工業之進展。抬高其國際之地位。是提倡國貨非振興工業不可也明矣。

工業曷由以振興乎。曰(一)「採取實際保護政策」。是即使企業金融。流轉自如。稅則改善。貨暢其流。他如專利特許。國貨證明。工業保息與借貸等等悉屬之。(二)「採取嚴厲監督政策」。中國工業之不能發達。病在因循苟且。中央政府。此時厲行監督。如國內工業行政機關附屬工業場所。國營或民營工業及工業投資。均須切實舉行監督態度。使循正軌。毋稍廢弛。他若廢除工廠積弊。力謀工業改革。尤爲當務之急。(三)獎勵投資興業。專家發明。如仿製洋貨。改良工藝。工業設計。縣長勸工等。皆在獎勵之列。(四)「指導」。即促進與扶持工業之發展。政府設立之機關。應偏重研究與補助方面。而不在行政機關之擴充。如設立國貨陳列館。工商物品館。工業試驗所。工商調查局。工業銀行。權度標準。物價標準等等。(五)「取締」。工商物品之販賣及製造。應由中央規定物品規範。嚴行檢驗。(六)「調查」。調查統計。爲研究與改良之初步。並應以科學方法從事進行。(七)「研究」。工業之改進。端賴研究。應由政府出資辦理。

以其結果。公諸民間。(八)「協作」。(九)「合作」。(十)「整理」。(十一)「創設」。(十二)  
「港埠」。皆與工業行政有至大之關係。詳細舉之。辭冗長。茲從畧。

(三)曰養成國民樂用國貨之心理

欲求貨物之暢銷。惟以價廉物美爲原則。反是。而能不脛而走。不翼而飛者。其走也飛也。蓋有  
故焉。目之於色有同視。耳之於聲有同聽。推而至於人類對於物質文明的心理。亦莫不同其信  
仰。好之惡之。一隨其信仰心之厚薄爲轉移。此爲自然的心理。無可或諱者也。凡事順乎心理  
則自然。背之爲拂逆。拂逆事可勉強於一時。終非持久之計。試於歷來抵制外貨之事實證之。  
五分鐘熱度之誚。幾爲一成不易之外評。今國人知消極抵制之不可爲。力謀積極之抵制。欲提  
倡國貨以抵制外貨。其用心誠良苦矣。將來效果之如何。還在提倡方法之得當與否爲準斷。就  
事實言。國貨而果優於洋貨也。本可無所用其提倡。今者處於特別情形之下。而言提倡。若不  
於緊要處着手。仍無異於徒託空言。前二節論原料爲百工之母。政策爲行政之綱。首要已扼乎  
前。如行兵然。創製原料爲急先鋒。實施工業政策爲大本營。而最後之防線。亦稱殿軍。即養成  
國民樂用國貨之心理是也。二者之中。此爲最要。以之爲殿者。因其含有教育性。非可一蹴而  
幾也。欲收其效。非訓練不爲功。富有愛國心之國民。如大和民族。此種訓練。幾皆童而習之。  
一若非用國貨。不足以表現其愛國之精神。然究其本國製造之品。以與歐美較。相差猶甚遠也。  
而何以日本人視其國貨。則甘之飴之。國人之視土貨。則鄙之棄之也耶。曰。對物之審美觀念  
同。而愛國心之強弱不同也。世人未有不自認其爲不愛國者。顧乃一無愛國之行爲。以資表

現。是缺乏愛國之精神也。愛國之精神。造成於心理。而心理之培養。端賴教育。昔年德之勝法。俾士麥歸功於小學教師。可見教養與國民。有莫大之關係。視彼訓練有素之國民。其報效國家。雖有直接間接之分。歸而化之。實有異曲同功之妙。學校有愛國教師。朝野有愛國志士。父詔其子。兄勉其弟。標榜所樹。萬衆瞻仰。久而久之。遂相習成風。此種習尚。政治家謂之爲國民性。而尤以日本人之帶此色彩爲最濃。故在此提倡國貨聲中。堪爲國人之模範者。厥惟日本。學外國之所長。總理明訓昭然。是所以欲希望負笈東瀛者。於政治學術之外。平時苟能留心日本之民風習尚。擇其善良者。編刊採訪錄。以嚮國人。其有裨社會。殊非淺鮮。吾中國荆布家風。歷來傳爲美談。二十年前國人猶樂道之。今者唯物史觀。橫亘於一般血氣未定之青年之胸際。苟有人焉。與之談中國固有之美德。如樸素耐勞等等。彼必掩耳而走。並竊笑之爲是十八世紀之頭腦。青年思想之激變。一至於此。有心人不能不爲揮一掬傷心淚也。言之心酸。然卒不能已於言者。還在希望其能知中國現在所處之地位。已等於燕鵲處堂。及早改變其崇拜西方物質文明之態度。覺悟轉來。轉展相告。爲一而十。而百之宣傳。則此一部份之勢力。亦殊不弱。

抑又有陳者。國人團結一致。爲國貨之運動。確係愛國心之表現。然必先有充分信仰之心理。方能堅持到底。若專務其名。勉強而行之。不足以語樂用也。夫樂用之謂。意即願用也。推而極之。即爲非此不用。天下事往往因果相仍。心理之培養。因也。心理之實現。果也。有其因必有其果。他日國人愛購國貨之程度何若。全視乎此時之培養功夫爲如何。願世之爲人之賢妻良

母者。以此而整飭家庭。全國小學教師。以此爲訓育學童也可。上述三點。爲提倡國貨之根本辦法。欲促其實施。端賴羣策羣力。第一步製造母料。所以供應需要也。第二步實施工業政策。所以導民於軌也。第三步培養心理。所以啓迪民智也。雖分三步着手。要以能同時進行爲是。如法行之。則十年一小效。二十年一大效。三十年之後。吾國其爲工業國矣。

## 中國漆 Chinese Lacquer · · 貢會

漆。係一種樹之粘液。可以製器具。可以髹物體。其樹即名曰漆樹。吾國湖北。湖南。陝西。雲南。四川。貴州。江西。福建。浙江各省山谷間。多蓄殖之。固無特定之森林也。集散市場。爲宜昌。爲沙市。爲老河口。爲常德。而尤以漢口爲集散之中心。除國內消費外。殆強半輸於日本。年值約百萬兩。國內耗漆之量。據前農商部之調查。約如左表。

前農商部統計全國漆器價額表

家 具	一一，八八一，九五五元	飲食器	三五五，一五一元
裝飾品	二，二五一，八七二	其 他	一，一七七，一九八·
共 計			一五，六六七，一七六元

最近兩年間。中國出口漆量。列於左表。

民國十五年 一八，一二三六担 價值一，一八六，一七九海關兩

民國十六年 一九，一九四 價值一，五六六，〇三三

又自民國元年以來。湖南出境之漆量。有如左表。

民國元年	五，七四五担	價值一三三九，三〇八海關兩
民國二年	八，〇八六	一九三，四四二
民國三年	七，一九九	一五七，四二五
民國四年	一三，五六八	七二五，三六四
民國五年	一五，六一九	七八八，六五八
民國六年	一二，六〇九	六五〇，七三八
民國七年	一七，一二二	一，〇〇四，七三九
民國八年	二二，一九九	一，一七〇，八五七
民國九年	一三，六九七	六八三，三九〇
民國十年	一八，九二八	一，二六〇，三二五
民國十二年	一七，七七七	一，六七三，〇二五
民國十三年	一九，三七四	一，五五六，四五九
民國十四年	一九，三一八	一，三四〇，八六四
民國十五年	一六，四〇七	八〇四，一五〇
	一二，二三六	一，一八八，一七九

近年外國塗料入口。年有增加。而本國之漆。與外國塗料相較。生成皮膜。可耐各種試藥。爲諸乾燥油及他種樹脂所遠不及。若力爲提倡而獎勵之。是誠中國極有希望之事業也。

漆樹有雌雄。雌樹於五月間開花。八月下旬果熟。其生長以氣候及土質。各有不同。幼樹生長頗旺。五六年間。幹圍可五・六寸。高可八・九尺。自後長成速度稍減。植後十年。幹圍可七・八寸。即可採漆。其果實可榨取蠟質。是名漆蠟。

**漆樹之栽培** 取果實去外殼。以灰質除去油質。拌砂土。貯藏達翌年二月間。浸尿水中約半月。取出。日曝夜收。歷時兩旬。再拌細土而播於苗圃。上載踏肥三・四寸。過五十日。乃萌芽焉。或於播種之先。掘地深六・七寸。下墊破蓆。載種實厚一・二寸。更用蓆覆之。上蔽以土。灌漑尿水數次。晴天潤水。防其枯燥。間日揭蓆檢視。察其狀況。歷時兩旬。體質膨大。已可播種。苗圃之土壤須肥沃。濕氣須適度。發芽之後。除雜草。施糞肥。保護至周。翌年春。再度分植。更經年餘。乃爲栽培。若夫時當新春。分根作苗。斜伏地中。新芽發生。週年即可栽培。較播種爲速。栽植地距。每隔三尺。植穴徑尺有五寸。深半之。苗植中央。踏固根邊泥土。十年而後。可採漆矣。但吾國漆樹。多係野生。特爲培植者。蓋極鮮也。

**漆汁之採取** 採取漆汁之法。於距地高尺許處。以長二・三寸闊五分許之割皮刀。(如第一圖之甲)斜割樹皮。深達木質。作分泌漆汁之切口。自是向上。每隔五・七寸。與前反向。再作切口。使上切口之下端。與下切口之上端。適在一直線內。如第一圖之乙。用斜披竹筒。插入切口。竹筒之式。如第一圖之丙。割樹皮作切口後。用割皮刀之毛。塗水潤濕樹皮。以導漆汁。經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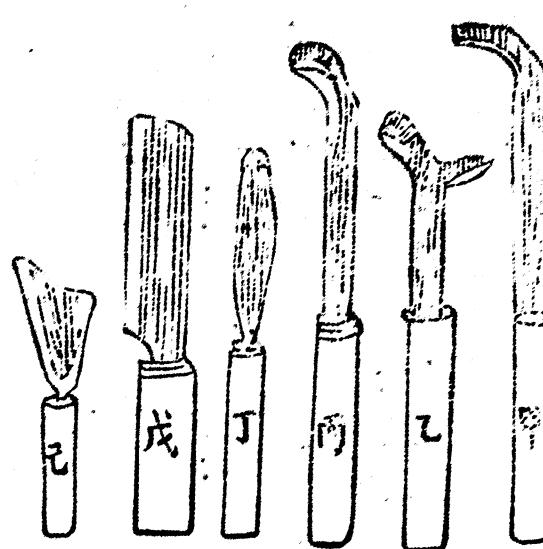
時。分泌之漆汁。漸次流入導管。而注集於一桶內。但樹皮表面。難免無漆汁附着。乃用竹籜如(第一圖之丁)扒集於桶中。初破之樹。採取一次。須隔一年。至第二年。則於樹之反面。作切口數對。但此切口設在初年之中間。第四年採漆。於初年各切口之兩側割皮分許。第五年則用第三年之切口。樹高用梯達。兩樹並峙。乃架木於其間。每年採漆。約在六月。年可六七次。

第一次後半月。爲第二次採漆期。最初每日人可半斤。遞增至一·二斤。後仍減少數兩。熟練工人。漆樹之壽命。可延至二·三十年。反是。三·四年間。便即枯死。通常平均約有七年至十年之壽命云。

日本採漆之法。較吾爲善。用具亦較吾爲精。有皮刀。(如第二圖之甲)用以截割外皮者也。有父鑊。(乙)叉鑊之刃。分又爲二。一曲一伸。曲刃用以刺樹皮作橫口。直刃用以刺割內皮者也。有刺鑊。(丙)樹皮過厚。叉鑊難於奏功時。用以削去表皮者也。有漆扒。(丁)用以扒聚漆汁者也。有截刀。(戊)用以截落小枝而採漆者也。有漆籜。(己)用以收集斷枝上之漆汁者也。採漆切口。吾斜彼直。口長六寸。深闊各二分。漆汁循壞於外皮及樹材間之內皮中。故切口雖直。必用叉鑊曲刃。



第一圖



第二圖

橫割內皮。用直刀刺割。直達內材。漆汁滲出。乃用漆扒集聚於桶中。

生漆之性質及其化學成分 生漆出漆酸。(Vrushio) 橡膠質。含氮物及水分而成。此外尚含有多少油分。呈灰白色。蓋漆酸與水作乳狀混合之狀態也。若驅逐水分。則為暗褐色之粘液。是為熟漆。漆汁之成分中。以漆酸為最要。量多則品質良好。橡膠質係可溶性。水分則於漆汁有害。含氮物則易引起漆酸之氧化。

漆汁有一種毒性。觸之則發腫而痒。甚者且化為脹。是為漆毒。避免之法。用菜子油或花生油之類。再三揩拭。更以揮發油抹之。或用肥皂水洗之亦可。又或既感漆毒。則用蟹液(生蟹絞汁)或石炭酸。時時抹之。萬不可用手搔。漆毒以生漆為烈。乾燥之後。毒性完全消失。

生漆之品質。以產地及樹之大小及採集方法與時期而異。其影響之大。以時期為最。茲將各地所產生漆。探誌其分析成分如次。

生漆之化學成分

	建治產	甫子嶺產	龍潭產	六安產	湖南上漆	湖南次漆
漆酸	六八，六一	五六，八五	七八，〇〇	六七，四五	六八，六一	三六，八八
油質	二，六〇	—	—	六，五〇	二，六〇	—
水分	二〇，一〇	三一，二四	二二，九七	一五，七〇	二〇，一〇	三六，八五
蛋白質及 含氮物	一，八九	二，七〇	一，五七	二，七五	一，八九	二，七二

檸檬質 六，七八 一九，二八 七，四七 七，五〇 六，七八 一三三，五五  
 合計 九九，九八 一〇〇，〇七 一〇〇，〇一 一〇〇，〇〇 九九，九八 一〇〇，〇〇  
 漆酸分子式之組成。至今尙未一定。研究者各執一見。日人石松定氏謂係  $C_{20}H_{30}O_2$ 。吉田彥氏謂係  $C_{14}H_{18}O_2$ 。山喜氏謂係  $C_{34}H_{50}O_4$ 。以上三氏皆云係一種圍練類之有機酸。而徐魯禧與史太芬兩氏。則謂係  $C_{102}H_{133}O_{19}$  為一種開練類之特殊脂肪質。而據日本農商務省工業試驗所之分析。其結果如次。

精製漆酸 氢 九，六〇 氯 二二，一五 分子量 五〇九

普通漆酸 氢 九，五〇 氯 一二，〇九 分子量 四九〇

若由此分析結果之百分率計之。則其分子式亦為  $C_{34}H_{50}O_4$ 。總之。漆酸極難製純。方法未備。製法各不相同。故其分子式亦各有所主張也。

現今製漆酸之法。取生漆隔水加熱。驅逐水分。加五至十倍之純醇。抽出可溶分。其濾液再熱逐醇質。如斯所得之漆酸。對於石蕊試紙呈酸性反應。然若用多量熱水洗滌時。試紙殆無反應。比重一，〇〇二五。係褐色之油狀液體。攝氏二十度時。光纖屈折率為一，五三三。漆酸之毒。較生漆為弱。其醇液。加氯化鉀。生綠色沉澱。若加氯化第一鐵。則立現綠色。極為銳敏。或加鉛糖。則生灰白色沉澱。或加硝酸銀。則能析出白色之銀鏡。

熱漆較生漆難乾。若蒸發水分時。溫度達五十度以上。則能減耗其乾燥度。達七十度以上時。乾燥之性。竟能完全消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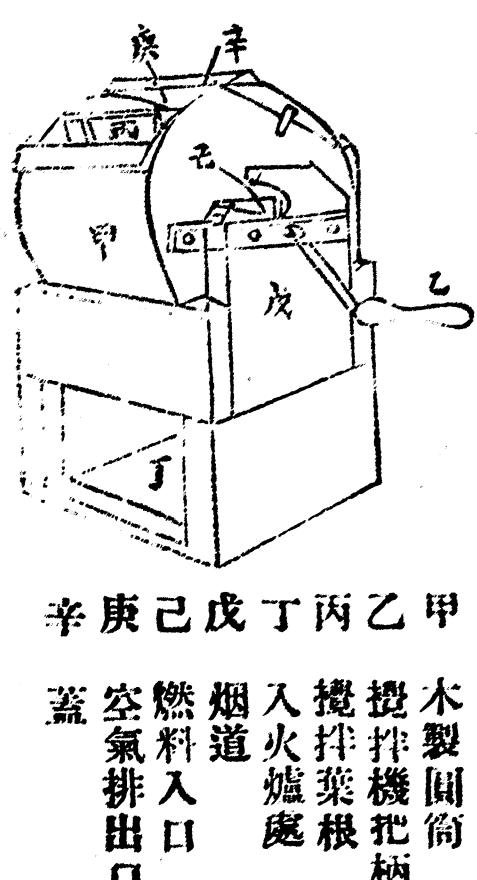
漆之製法 生漆髹器。雖易乾燥。而塗面粗糙。色澤暗昧。故須製熟。以發揮其性美。製漆之法。各地不同。大致則皆分爲兩層工夫。初取生漆盛於木製或陶製擂鉢中。用擂捶擂攪數時。使其體質粘稠緻密。然後盛以淺盆。曝以日光。驅逐水分。但此曝曬驅水之法。須時過久。紙宜施於少量之漆。若製造多量。則宜取生漆盛於腰圓淺桶中。上以燒熾炭火之鐵盆覆下。行表面上之加熱蒸發。摻羼雜質。亦在此時。有入花生油者。有加菜子油者。普通熟漆。加油一成至四成不等。黑漆則每加鐵粉・鐵漿・木醋鐵・砥汁等。朱漆則常加雌黃一成至四成。透明漆則多加飴糖或其他樹脂。用火力驅逐生漆中之水分。成功雖較日曝爲速。而火力極須注意。蓋受熱過大。對於漆之乾燥度。大有關係也。

上述製漆之法。尙不能謂爲迅速。近來日本工業試驗所創製一器。擂攪與驅水。同時並進。茲介紹於次。

製漆之器。如第三圖將生漆盛於橫圓筒內。(甲)迴轉攪拌車葉。每分約四十次。經過一二小時。至生漆有適度粘性。質體緻密均勻。然後置小火爐於座下。(丁)攪拌車葉減至每分旋三十次。且常用手探試圓筒側面。察其溫度之大小。

加減爐內之火力。溫度以攝氏四十至四十五度爲宜。約過兩時。水分完全驅逐。停止旋轉車葉。並拆卸之。由背面之口。將漆取出。此器若用人

第一圖



力。一人每次可製漆十斤。

濾漆之法。少量則用棉紙。以漆汁捲於紙內。兩端反向絞之。但牛漆含水分。紙易破裂。故紙須預用柿漬汁塗之。漆量多時。則用麻布。兩端繫於迴轉軸。如絞繩然。將漆汁絞出。此外又有用壓榨法者。

漆之乾燥及其乾燥劑。物體髹漆之後。須放置之。經若干時間。則硬化而生透明之薄膜。然乾燥所要之時間。固以漆之產地及製法而異。同樣之漆。與氣候極有關係。四·五月間。乾燥頗速。不過五·六時。冬季則常須兩日以上。然乾燥之時間。以六至二十時為宜。過於迅速。則害及其色澤及透度。且常縮。若時間過長。操作上似多損失。

漆在大氣中乾燥。由其主成分之氯化。雖與乾燥油相同。然氯化之原因。則與油類異趣。蓋漆汁主成分之氯化。純由於一種含氮物質之作用。若溫度超過攝氏七十度。則此種含氮物質。全失其乾燥性。又若加以微量之酸類·鹼·鹽·硫酸鐵等。亦能減損其乾燥性。若加少量之醇。三價三炭醇 $[C_3H_5(OH)_3]$ 。蜂蜜·豆汁等。則能促進其乾燥性。黑漆之乾燥劑。常用樹脂·蠟粉·或重鉻酸鉀等。此外如炭酸鋅·鉛糖·密陀僧等。皆可用為乾燥劑。

漆若加熱。超過攝氏七十度。完全消滅其乾燥性。已如前述。然若熱至攝氏九十五度以上。亦易硬化生透明之薄膜。溫度在攝氏百度時。五時間內可以乾燥。在百五十度時。只須半時。在百八十度。十分鐘已足使之乾燥。溫度加高。漆之固着力。益加強大。且不留漆臭。不吸水分。是其特點。凡金屬陶磁等。普通髹漆。容易剝落。若加高温。則固着力極強。雖然。漆遇高温。每

起炭化作用。變爲黑色。黑色鬃漆。固無斯患。彩漆則殊爲可虞。茲有一法。設用漆汁之量。爲常法三分之一。加樟腦油或其他稀釋劑。塗於器物。置於高溫乾燥器中。經數分時之乾燥。則不僅減少乾燥時間。而光澤無損。用漆之量復少。乾燥之際。又無流下之憂。但彩色所用之顏料。以硫酸鋇。氯化鉻。鐵丹。鉻酸鉛。雌黃。硃等爲佳。且既施高溫乾燥之器具。再度以普通法鬃漆。更無剝落之慮矣。

(甲) 漆之鑑定 鑑定生漆。漆業者常用紙燒及鍋燒兩法。紙燒法者。以濾紙載生漆少量。灼熾火上。驅逐水分。以其殘留物浸出外輪之廣狹。而判定油分之多少。鍋燒法者。盛定量之漆於小鍋中。蒸發水分。然後秤量。前之紙燒法。過於粗忽。後之鍋燒法。亦只能考知熟漆之量。其主成分之量如何。猶不明瞭。而化學上之分析。爲鑑定法之優者。述之如次。以供斯業之參考。

(乙) 水分 取用綿布濾過之漆汁一至二公分。盛於玻璃杯中。隔水加熱。蒸發水分。俟成爲透明之油狀體。再置於乾燥器中。約過半時間。秤量。減量即係水分。

(丙) 漆酸及油分 去水分之漆汁。加純醇十倍。溶解漆酸(黑漆則多加鹽酸規定液一滴)。放置一。二時。以既知重量之濾紙濾過。再以少量純醇洗滌。濾液蒸發乾涸。秤量。是爲漆酸及油分之總量。分別鑑定之法。取蒸乾後之醇可溶分。秤○，三至○，四公分。加約二百二十倍之純醇溶解。以  $\text{C}_2\text{H}_4\text{O}_2$  為指示藥。用氯化銀之四分一規定液滴定。此際生綠色沉澱。待現紅色。其紅色能保持過一時之久。然後消滅。即爲合度。不然。仍須滴加規定液。純粹漆酸一公

分。需用四分一規定液一四·四 C.C.。由計算求得漆酸之量。與原量相減之差。即爲油分。

(丙)橡膠質 濾紙上之殘留物。以沸水溶解析出。蒸發乾涸。即得橡膠質之量。

(丁)取其濾紙乾燥之。秤量。減去濾紙重量。即得含氮物之量。  
依上法試驗。可考知漆中之成分。然粘度如何。光澤如何。則非卽時試驗髹塗。別無他法。

## 中國之紡織業

### 一、中國紡織業概論

#### 甲 創業時期

中國棉業。自紡自織。舊法相沿。歷數千年。雖以生齒日繁。國民文化及生活進步。棉布之需要日增。延及十九世紀。猶是家庭操業。迨入十九世紀末葉。外國棉紗棉布。輸入漸夥。一八九〇年。前清北洋大臣李鴻章氏。始以防遏輸入爲目的。由官出資。於上海創立資本銀四〇萬兩之機器織布局。特許以十年製造獨占權。是爲中國紡織工廠組織經營之嚆矢。同年李氏復以資本銀二九萬兩。創立官辦紡織新局於上海。(一九〇八年改稱恒豐紡織新局。)兩工廠之設備。甫告完成。不幸一八九三年。機器織布局工廠全部。付之一炬。因此李之苦心所計畫者。竟不能如願相償。然李氏並不因受挫折。隳厥雄心。旋復爲建築工廠之計畫。授意天津海關道盛宣懷氏。以其鼓吹奔走之結果。一八九四年。資本銀八〇萬兩官商合辦之華盛紡紗廠。居然組

織成立。現今所謂三新紗廠。即其後身也。至是而中國紡織業。因李公之先後提倡。即民間亦漸知趨向新式紡織工廠之組設矣。一八九五年。中日戰爭時期。計工廠數七。錠數達一八萬焉。

### 乙 中日戰後

中日戰後之中國紡織業。不似戰前純爲國內官商經營。漸有外人插足其間。蓋以一八九五年。中日條約。外國人得在中國各通商埠任意經營工業。故自是而後。外人在華埠經營工業者。幾如雨後春筍。尤以歐美人多注意中國紡織業之經營。一八九五年。中日條約甫締。英德美人即於上海設立棉紡織廠。中國人亦趁此時機。爭在上海及其他各處。企圖工廠之設立。故中日戰前。工廠設備。一八萬錠。二十紀初元則錠數超過五〇萬矣。然華人所經營工廠。旋因原棉不足。棉價昂騰。及技工不熟練。生產力低下。又以金融與交通機關之不完備。經營手腕之拙劣。業務遂至不振。新設工廠。殆不可覩。外人工廠。其成績比較有可觀者。則以資本之充實。經營上及其他各點。優於華人耳。計一九〇四年。日俄戰前之數年間。中國紡織業實全在衰落時代焉。

### 丙 日俄戰後

日俄戰爭甫起後。中國紡織業。因國內經濟界漸轉佳境。機械紡織工廠之紗布。需要增加。價格隨之騰貴。又因原棉產額增多。技工漸臻熟練。金融與交通機關復稍稍完備。故不獨挽回戰前之不振。已設之廠恢復舊觀。且計畫新設者亦迭起焉。然數年來雖能保持佳況。迨入一九〇

九年。又因原棉不足。棉價昂騰。棉紗棉布生意之蕭條。棉業再陷於不振。加以一九〇九年末。中國革命勃起。金融頗欠活潑。大部分營業者。因上述關係。乃縮小範圍。而斯時棉紡織股票日趨低落。華人工廠比外人工廠。以生產能率較小。與夫資本之薄弱。其爲不振尤甚。及至一九一二年。中國革命終熄。數年來棉業困頓之狀。遂得挽回。由是乃漸入一大發展之世界大戰時期。是時工廠數二三。錠數八三萬五千。織機台數四，〇三八。計自一九〇五至一九一三年之期間。增加工廠數一五。錠數約三〇萬。茲將一九一三年在中國境內紡織廠設備。及其經營之國別。揭示如左。

中國紡織工廠錠數及織機台數

經營者國別	廠數	錠	數	織機台數
中國	二三	五〇四，四六二	二，四二六	
英國	四	一七五，六二八	八〇〇	
日本	一	七五〇，二六四	五一〇	
德國	一	四〇，〇〇〇	一一	
其他	三三	八三五，三五四	三〇〇	
合計		四〇，〇〇〇	四，〇三八	

丁 世界大戰後

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勃起。界棉製品產額。因主要產地之英國及其他歐洲諸國。參加戰

團。突然銳減。然而此等交戰國及中立國之綿製品需要額。則反較平時增加。價格亦隨而陡漲。由是昔之製品大半仰給英國輸入者。因此變動。或將工廠設備擴張。或從新設立工廠。層見迭出。一九一五年。原設工廠增錠數計一五萬焉。而因大戰之起。從來在華德人經營之瑞記棉紗廠。乃於一九一六年。改歸英人經營。更名東方紡織公司。德國在華棉業發展之唯一立腳點。至是全失。且中日戰爭甫停時。美德華合資組設之鴻源紡織公司。一九一七年。亦以中國對德宣戰結果。禁止德人在華營業。一時移由英國官廳登記。改歸英法辦理。旋因營業狀況不振。一九一八年五月。依股東大會之決議。復歸日人川崎氏買收。其後富士紗廠等。組織日華株式會社。又收買川崎氏所有全部設備。而經營之。其次一九一八年八月。日內外棉株式會社。復收買華人之裕源紗廠。爲內外棉第九工場。依據上述由大戰所生影響。外人所營紗廠固多易主。然實際則錠數增而新設工廠亦增。故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期間。增加新廠一七。合原有紗廠之增錠。其數達七〇萬。較大戰前殆已倍之。而此期間中日兩國紡織業尤呈異常發展之觀。一九一八年。紗廠數四十九。錠數一四八萬。其中國人經營。占六成一分。日人二成一分。英人一成七分。其他外人蓋等諸自節以下不足觀也。

#### 戊 世界大戰後

大戰中獲利甚巨之中日兩國紡織業。逮至戰後。以中國金融活潑。並國人棉紗布需要之增加。價格陡漲。收益更豐。於是原設工廠之企圖擴張。及新組設工廠者。風起雲湧。從此至一九一二年。號稱紡業黃金時代。大戰後。僅閱五年之一九二三年。計紗廠數二二九。錠數三三五

萬。比於一九一八年增加廠數八〇。錠數一七七萬。其增加錠數。較過去三十年之長期設備。尙多三十萬錠。其增加最多者。以我國居首約一一一萬錠。日人次之。約六五萬錠。英人則殆無增減。茲將一九二三年。中國境內經營之紡織業。列表如左。(錠數單位一〇〇〇)

經營者國別	廠數	錠數	織機台數
中人	八〇	一〇三，三	八，四八三
日人	四四	九六，一	三，七七七
英人	五	二五，五	二，六〇八
合計	一二九	三一五，〇	一四，八六六

即中人占六成二分五釐。日人二成九分六釐。英人七分八釐。日人錠數之增加率。比於一九一八年特著。反之英人錠數。則銳減矣。

中國紡織業。上述各年內。固已極臻發展。然自一九二二年末。因棉價高。製品廉。加之金融梗塞。國人資力薄弱。業務漸多不振。在昔乘機設立之紗廠。創業日淺。內容究不充實。景象早就衰頽。比之創業久而資本充足者。其經營艱困之狀。至足驚人。除範圍縮小而外。有以債務關係。因而破產者。英人營業狀況。亦欠良好。如老公茂紗廠。且賣與日人之手焉。顧日人則反是。資力既多充實。技術及經營方法。亦特優良。匪獨不遭挫跌。且能買收我國紗廠。或為資金之通融。如工廠之新設。設備之擴大。雖未若大戰甫停後之顯著。然仍有增加之傾向。

雖然。在此狀態中之我國紡織業。其後因一九二五年二月。上海日紡織廠中國工人突然罷

工。同年四月。青島相次罷工。五月。由上海中外紡織廠肇此之五卅慘案。至六月而上海紡織工廠大罷工。租界閉市。全體休業。同年七月。上海工務局電氣所中止送電。中英人紡織工廠之操業。遂亦全般停頓。事變叢生。計青島罷工。雖未久解決。而五卅慘案。則延至是年九月。始漸解決。職是之故。棉紗布生產額。一時銳減。價格因之陡高。次之一九二六年。漢口日人泰安紗廠。又再度引起勞働爭議。迨入一九二七年。雖鑒於過去數年間之廢業及變亂。而亟為振興棉業之企圖。祇危於上海日紡織業之合同問題。及上海青島日紡織業者。共同縮小範圍之協議。卒未實現。因以上各種原因。故近數年除織機約加一倍外。錠數則殊無甚著之增加。茲將一九二七年之經營者國別及其生產設備錠數。揭於左表。

(單位一〇〇〇)

經營者國別	資本金	公積金	錠數	織機台數	工人數
中人經營	七,〇二五(萬元)	四〇三(萬元)	一七七(萬兩)	三,三三五(萬兩)	
日人經營	二,〇三三	一三,四五九	一三八	四〇三(萬元)	一〇(奉洋 萬元)
英人經營	一,三〇三	二二四(萬兩)	七九	二五,八八八(萬元)	四五〇(奉洋 萬元)
合計	六三七(萬兩)	二〇五	一六	三,六〇〇(萬元)	六八五(萬元)
	二九,七八八	二,三四八		二五,八八八(萬元)	二九,七八八

## 一一、中國棉紡織工廠誌略

(A) 中國人經營之棉紡織工廠

- 一 申新紡織廠 (Shen hsin)
- 二 大生紗廠 (Dah Sung)
- 三 華新紡織 (Hwa sin)
- 四 開明公司 (Koi ming) 湖北紡織官局  
漢口第一紡織有限公司 (Hankow No.1)
- 五 永安紡織公司 (Wing An)
- 六 裕元紡織有限公司 (Yu yuan)
- 七 三新紡織有限公司 (San sin)
- 八 豫豐紗廠 (yu foang)
- 九 厚生滋記紡織染有限公司 (Hon sun)
- 十一 統一紡織有限公司 (Tung yih)
- 十二 淳益紡織公司 (Poh yih)
- 十三 恒豐紡織新局 (Heng foong)
- 十四 湖北第一紗廠 (Hupai No.1)
- 十五 裕華紡織公司 (Yu Hwa)

- 十六 鴻裕紡織公司 Hong yue  
十七 裕大紡織有限公司 (Yu ta)  
十八 崇信紡織公司 (Tsung hsing)  
十九 恒源紡織有限公司 (Heng yuan)  
二十 大豐慶記紡織有限公司 (Dah foong Chin chi)  
二十一 華豐紡織公司 (Hwa fong)  
二十二 寶成紗廠 (天津) (Pao chan)  
二十三 緯通紡織有限公司 (Wei tung)  
二十四 蘇綸紗廠 (Soo lun)  
二十五 魯豐紗廠 (Lu feng)  
二十六 鴻章紡織染廠 (Hong chang)  
二十七 奉天紗廠 (Fengtien)  
二十八 恒大紗廠 (Heng dah)  
二十九 久興紗廠 (Kiu hsing)  
三十 振華利記紡織有限公司 (Anglo- Chinese)

(未完)

臨湘農林視察報告

調查  
查

臨湘農林視察報告

周濟猷

視察報告第一

1 視察區域：城區 城市團 通濟團 沙窗團 唐灣團 鴨欄團 經港團 曾濟團 光遠團 望城團 白荆團 馬頭團 路口團 灰山團 南村團 臣山團 新生團 新興團

西平團 省堂團

2 地勢 位置：在縣治所在地 山：山佔全區面積之半。以馬鞍。漁梁。臣山。黃臯等山為較大。水：水有黃溪港。馬頭源。白荆港。西湖。純湖諸水。

3 地界 東：與聶區之西團。南團。北團。南莊。三團連界。西：濱大江。與鄂屬之監利。沔陽二縣相接。南：與雲區之李橋。鄭嶺。章坪等處相接。北：與鄂屬之嘉魚毗連。

4 四境距離 東三十里 南北三十七里

5 全區面積：凡一千一百方里

6 距縣遠近：各團距縣遠近約二三十里不等

7 交通 陸：南達雲溪可通軌路 水：西濱大江便於航行

8 農田：凡二萬四千五百零三十六畝

調查  
查  
臨湘農林視察報告

- 9 農家……凡一千二百四十三戶
- 10 農產……一・穀米 二・土棉 三・豆類 四・茶 五・其他均略有出產
- 11 森林 林地……凡三萬四千五百畝 樹株……凡一千七百一十五萬株
- 12 魚類……凡一十九萬九千斤
- 13 畜產 一・豬牛羊均有畜牧。驢馬頗少。二・雞鴨均有飼養。鵝較少。
- 14 荒地……略有荒地。亟待開墾。
- 15 風俗……趨向繁華。迷信頗深。
- 16 民情……人民性好才狡殊不篤實。
- 17 教育……縣設甲種師範及高等小學校。不甚發達。此外尚有初級小學多校。殊欠完善。
- 18 團防……設有常備隊。可資防衛。
- 19 工業……僅有手工業。爲農家副業。
- 20 商業……上抵岳州。下抵新堤。均爲商業中心。本區地位偏僻。商業極形蕭條。
- 21 農業腐敗之點 一・不選種 二・怠耕耘 三・懶整地 四・少施肥

### 視察報告第二

- 1 視察區域……雲區 渣埠團 桃李團 三聖團 章坪團 擇旗團 清平團 象骨團 鄭嶺團 岩嶺團 松山團 魯沅團 木領團 李橋團
- 2 地勢 位置……在縣治東南。向爲官驛必經之地。近因鐵道之便。設有車站。凡由臨乘車赴長

武者。均必經過此地。適當湘鄂要道。山：山以基隆山。天車嶺。五尖山。岩嶺。白雲山。南村嶺爲著。水：水流大概由渣埠港。桐溪港。入松陽湖。石潭湖。水源出自五尖山。支流頗長。

3 地界 東：與桃蟲兩區毗連。西：濱大江。南：界岳陽。北：接城區。

4 四境距離 東西四十里。南北二十五里。

5 全區面積：凡一干方里。

6 人口：凡二萬五千有奇。

7 距縣遠近：區之所在地。距縣三十里。

8 交通 陸：前當軌道要衝。一躍登車。水：側濱大江。便行帆船。

9 農田：凡一萬五千一百三十二畝。

10 農家：凡三千二百九十八戶。

11 農產：一・穀米 二・土棉 三・豆類 四・茶 五・其他均有出產

12 森地 林地：凡三萬五千二百五十畝 樹株：凡一千七百六十二萬五千株

13 魚類：凡二十八萬斤

14 畜產 家畜：猪牛羊均有畜牧。驅馬甚少。家禽：雞鴨均有飼養。

15 荒地：畧有荒地。急待耕植。

16 風俗：迷信極深。頗尚奢侈。

17 民情：性極奸詐。殊欠誠實。

18 教育：區設有高等小學。及各初級小學。頗稱發達。

19 團防：設有團防堪資自衛。

20 工業：除手工業外。無工業之可言。

21 商業：地當鐵道。商旅稱便。故商務較縣城繁盛。

22 農業缺點：一・不選種 二・不注意冬耕 三・不講求水利 四・不注意整地

### 視察報告第三

1 視察區域：沅區 沅土團 赤西團 馬白團 湯畈團 青山團 吳揚團 新東團 鐵廬

團 茅石團 里仁團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東北。前臨大湖。後枕山崗。山：以石龜。道觀。雞籠。仰山等山為高。水：有排貝橋港。東港。南港。石橋港皆出治湖。丁女港。出源潭湖。湯畈港。出黃蓋湖。

3 地界 東：接灘頭 西：瀟洽湖 南：與城區轟區連界 北：界鄂屬嘉魚及黃蓋湖。

4 四境距離 東西三十里 南北二十五里。

5 距縣遠近：區距縣五十里

6 全區面積：凡七百五十方里。

7 人口：凡三萬有奇。

8 交通：距長武鐵道約四十餘里。交通頗稱便利。

9 農田：凡二萬一千五百零八畝

10 農家：凡三千七百四十戶

11 農產 一・穀米 二・土棉 三・豆類 四・芝麻 五・其他均畧有出產

12 森林 林地：凡二萬一千二百畝 樹株：凡一千零六十萬株

13 魚類：前近大湖。產魚頗多。凡三十萬八千斤。

14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15 荒地：畧有荒地。另表報告。

16 風俗：婚喪頗尚奢侈。賭博風熾。風俗殊欠淳厚。

17 民情：性質狡猾。頗欠篤實。

18 教育：區設高初兩級小學校。爲數不多。教育頗不發達。

19 團防：勦市駐有常備隊。駐此僅十五里可資捍衛。

20 商務：平時不甚發達。惟紅茶上市時頗盛。

21 農業缺點 一・不注意中耕 二・不講求水利 三・不注意深耕 四・栽植距離過密

#### 視察報告第四

1 視察區域：轟區 轟市團 金竹團 權橋團 羅橋團 南莊團 南溪團 東團 西團  
南團 北團 王王團 官石團 水田團 山荊團 黃泥團 萬善團 中立團 善俗團

爬兒團

-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正東 山：以金竹。鳳形。雪均嶺。尼郎山爲最。水：蟲市港發源漿山。流甚長。納王王塘。柵木港。珠貝橋。梅樹灣。羅家橋。爬兒港諸流。入沅潭湖。
- 3 地界 東：界鄂屬蒲圻。西：界城區之路口。灰山。馬頭等處。南：界城區之白荆。望城二團。北：界灘區。
- 4 四境距離 東西五十里。南北三十四里。
- 5 距縣遠近：區距縣五十里
- 6 全區面積：凡一千七百方里
- 7 人口：凡六萬有奇
- 8 交通：接近鐵道交通稱便
- 9 農田：凡四萬零四百九十三畝六分
- 10 農家：凡三千六百一十二戶
- 11 農產 一。穀米 二。土棉 三。豆類 四。茶 五。其他均畧有出產
- 12 森林 林地：凡三萬九千六百畝。樹株：凡一千九百八十萬株
- 13 魚類：歲產凡二十三萬斤
- 14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 15 荒地：略有荒地。另表報告。
- 16 風俗：社會腐敗。風俗殊不淳良。

17 民情……性好怠逸。頗不勤事生產。

18 教育……區設高初兩級小學校。共計四校。各團設有初級小學校。二十餘校。教育頗稱發發。

19 團防……區駐有常備隊。堪保無虞。

20 商務……地近鐵道。又爲茶產之區。每屆茶葉上市。商務頗形發達。又區屬羊樓司。距蠔市四十里。適當軌衝。商務大較繁盛。

21 農業缺點 一·不注意耕耘 二·不勤除雜草 三·不講求栽培方法 四·農業組織過於粗放

### 視察報告第五

1 視察區域：灘頭區 平松團 磨盤團 明月團 燈窩團 萬峯團 茶和團 孔旗團 巴

茅團 關石團 黃土團 西沙團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東北。距縣九十里。地勢成三角形。山：山以天井。萬峯。太和。水簾頭。陀金鐘。關山等山爲高。水簾山前有雙瀑。遠望如白鍊懸掛。關山爲鄂省入湘要道。

水：水以馬公溪。中寨湖。茶河等水。俱出自黃蓋湖。

3 地界 東：則明月。燈窩。平松三團。界蒲圻。西：則巴茅。茶河二團。界沅區。南：則萬峯。界聶區。北：界黃蓋湖。

4 四境距離 東西相距二十五里 南北相距三十五里

5 全區面積：凡八百五十方里

6 人口……凡三萬有奇

7 交通……不甚便利

8 農田……凡二萬三千八百四十三畝

9 農家凡四千四百二十戶

10 農產 一・穀米 二・花生 三・芝麻 四・豆類 五・其他略產

11 森林 林地……凡三萬二千六百畝 樹株……凡一千六百三十萬株

12 魚類……凡十萬六千斤

13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14 荒地……略有荒地。另表報告。

15 風俗……俗尚奢侈。鮮事儲蓄。

16 民情……區內大族居多。團結力厚。剛強之性。與桃柳同。

17 教育……農村教育。極不發達。

18 團防……匪風甚熾。并無團防捍衛。

19 商務……灘市略有貿易。不甚發達。

20 農業缺點 一・不勤加耕耘 二・不選種 三・不注意防災除蟲

## 視察報告第六

1 視察區域……忠防區 清水團 雅團 如斯團 土城團 漁潭團 沙坪團 頭巾團 沙

團界團 築筐團 豪頭團 大雲團 甘港團 噴山團 文明團 白里團 橫溪團

龍源團 長坪團 泥坪團 雁下團 丁畈團 忠防團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東。距縣百許。山：山有大小藥姑山。大雲。曉煦。龍窖。雁紅。鶴嶺。古  
巒。嶺。罄山。天馬山。桃花嶺。响山。黃華山。銅鼓山。等山。惟大藥姑山。地接臨湘。崇陽。通城。  
蒲圻四縣。面積遼闊。易匪盜匪。猛獸尤多。居民常施焚燒。至燒煦山。面積凡二十餘里。高  
六七里。勢極傾斜。攀援盡頂。忽得平地。有水田千畝。居民近有百餘家。不減世外桃源。水  
……有龍源港。馬港。龍潭。十丈潭。鯽魚洞等水。均出自桃林。

3 地界 東：界通城。接崇陽。西：界柳區。南：界岳陽通城。北：界聶區。

4 四境距離：東西南北相距約各五十里。

5 全區面積：凡二千五百方里。

6 人口：凡三萬有奇。

7 交通：山嶺綿延。交通極不便利。

8 農田：凡二萬三千八百五十六畝。

9 農家：凡六千四百三十戶。

10 農產 一。穀米 二。甘藷 三。紅茶 四。其餘均略有出產

11 森林 林地：凡六萬八百七千畝。樹株：凡三千六百三十五萬株

12 魚類：無

13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14 荒地……無

15 風俗……僻處山陬。風氣閉塞。頑固已極。

16 民情……人民强悍成性。似難理諭。實爲各區之冠。

17 農村教育……地位邊陲。距縣最遠。且多崇山峻嶺。居民生活甚艱。教育殊不發達。不過各團

初級小學。已成立八九校。現亦頗有成績。

18 農村警衛……地多盜匪。并無團防。居民不敢開罪於匪。縣政府亦不敢過問。

19 農村商業……交通梗塞。幾無商業之可言。不過產茶豐富。每屆紅茶上市。多有外商來此貿易。但爲時甚暫。

20 農業缺點 一。不注意選種 二。不注意冬耕 三。不注意輪栽

### 視察報告第七

1 視察區域……桃林區 桃林團 林公團 中斷團 柏橋團 青山團 鄭源團 閩瑕團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東南。距縣九十里。西部多山。地形凸凹。南部地勢平曠。土質肥沃。物產豐富。山水俱秀。爲全邑風景緻妙天府。山……以槃山、西港山、鵝山爲著。水……水分二道。一南出新牆。一北出轟市。

3 地界 東……界忠區 南……界柳區 西……界雲區 北……界忠區

4 四境距離 東西三十里 南北二十八里

- 5 全區面積……凡七百五十方里。
- 6 人口……凡五萬有奇。
- 7 交通……道路崎嶇。交通不便。
- 8 農田……凡二萬二千五百五十畝。
- 9 農家……凡六千零六百戶。
- 10 森林……林地……凡七萬四千五百畝。樹株……凡三千七百二十五萬株。
- 11 魚類……地屬山林。並不產魚。
- 12 荒地……人稠地狹。並無荒地。
- 13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 14 風俗……崇尚樸質。
- 15 民情……身體健壯。勇於進取。善於儲積。惟好鬥健訟。是其劣性。
- 16 教育……本區風氣開通。趨尚新學。教育發達。爲全縣之冠。
- 17 團防……匪風頗熾。未辦團防。
- 18 商務……市面狹小。商務亦極蕭條。
- 19 農業缺點……本區注重農業。頗少缺點。

### 視察報告第八

- 1 視察區域……柳廠區 方山團 白楊團 合盤團 仰山團
- 2 地勢 位置……在縣之東南。距縣百里。山……山以合盤·方山·西塘·等山爲著。水……水僅

柳樹港。合桃林港。出新牆。

3 地界 東……界忠區 南……界岳陽 西北……界桃林

4 四境距離 東西二十五里 南北十五里

5 全區面積……凡三百八十九方里

6 人口……凡二萬有奇

7 交通……交通梗塞殊不便利

8 農田……凡一萬五千五百四十畝

9 農家……凡二千八百六十戶

10 森林 林地……凡五萬七千二百畝 樹株……凡二千八百六十萬株

11 魚類……山地無魚

12 荒地……本區注重農事。並無荒地。

13 農產 一·穀米 二·豆類 三·甘藷 四·花生 五·其他略產

14 畜牧……家畜家禽。均有飼養。

15 風俗……本區因梗於交通。素抱門羅主義。尚有長厚古風。未染惡習。

16 民情……民性強健。與桃區同。

17 教育……交通閉塞。文化幼稚。對於教育。殊無成績。

18 團防……距縣甚遠。未設團防。地方治安。莫資保衛。

19 商務……僻處山谷。無商務之可言。

20 農業缺點……本區重農。并無缺點。

# 長沙市鉛石印刷調查一覽表

牌名	經理資本	機器	工薪	人數	創辦年地點	盈虧
六合公司	劉重庵二千元	二號鉛印機一部四號鉛印機一部獅口小機一部三號小石印機八部	活版部主任月薪二元 技師十六元掌機工十六元石印師十二元	活版工人二十六人 掌機工人五人石印工人十八人合計五十人	民國七年清泰街	盈餘約千餘元
湘鄂公司	徐士林二萬元	石印大機一台石印手機十台鉛印大機三台四版機十台鑄字機四台照相機三台電鍍機三台磨刀機一台裁紙機十台雕刻機二台打眼機二台鉛條機二台	活版部主任月薪二元 掌機工十六元石印師十二元	活版工人二十六人 掌機工人五人石印工人十八人合計五十人	民國八年織機巷	盈餘約千餘元
樂中堂公司	文長生五千元	二號鉛印機一部	活版工人月薪十元	五十餘人	民國九年平	
誠記吟章	楊潤泉一萬餘元	四號鉛印機一架	活版工人月薪十元掌機工八元	合計二十餘人	光緒廿年北寧街	
		二號鉛印機二架三號鉛印機一架小獅口機二架二號小石印二架三號小石印機四部鑄字機二架銅模二副包角刀一把裁線刀一把裁鉛皮刀一把紙型機一座裁鉛線機一座刻字機三座	活版部主任月薪二元 技師十六元掌機工十六元石印工人十八元	百餘人	虧	
		人機器工人十人	活版工人二十人	二人石印工人八人合計人數	民國三年正街小吳門	

調查長沙市鉛石印調查一覽表

飛鴻文彰	文暢	華振	棣華堂	羅梓宣
李稚臨	易策勛	石明珠	楊仲畿	六千餘元
一萬餘元	一萬餘元	八百餘元	四千餘元	二號鉛印機一部三號鉛印
二號鉛印機一部三號鉛印 機二部獅口機一部石印小機 八部鑄字機二架銅模一副	頭號鉛印機一部二號鉛印機二 架鑄字機二架銅模二副獅口機 一架三號石印機二架	活版部主任月薪洋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 掌機工人十六元搖	二號鉛印機一部三號鉛印 機一部三號小石印機六號	機一架四號鉛印機一部獅口 小機一架石印三號機四部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十六元	活版工人普通每月 工洋十六元掌機工 人十六元搖車夫元	活版工人普通每月 工洋十六元掌機工 人十六元搖車夫元	活版工人四人 機器工人三人 石印工人二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工人月薪十六元 人機器工人三人 人合計人數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 掌機工人十六元搖 車工人六元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 掌機工人十六元搖 車工人六元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活版部主任月薪 二十四元技師十六元掌 機工人十六元搖車夫 人機器工人四人合 計人數約三十餘人
數三千餘人	民國三年	南牆灣	南陽街	東門
民國元年長治路	皇倉街	學宮門	平	平
盈餘三千餘元	盈餘一千餘元	盈餘一千餘元	虧約二千元	

昌文	朱德芝	四千餘元	二號鉛印機一部獅口機 一架	活版部主任每月工薪下四元技師工薪十六元掌機工薪十六元搖車工人新六元	活版部工人辛
官紙印刷局	蕭驥	萬四千元	頭號鉛印機一架二號鉛印機一部 四號鉛印機二部獅口機一部大石 印機一部小石印機三部馬力一 座鑄字機二座銅模一副製版機一 架打紙型機一架裁綫刀刨刀鋸鉛刀 雷力一座	活版部領頭每月工薪三十元技師每月十 六元不等機器領班工薪三十元搖紙薪 八元鑄字工薪二十六元或二十八元石印包工未 列	活版部工人主 人機器工人十六 石印工人十八 版部工人合計百 餘人
公益	周鹿生	約千餘元	四號鉛印機一部獅口機 一部	機器工人薪十六元	活版部工人主 人機器工人十六 石印工人十八 版部工人合計百 餘人
達村	顏澤東	一千餘元	四號鉛印機一架	活版工人無	活版部工人主 人機器工人十六 石印工人十八 版部工人合計百 餘人
南興				民國六年理問街	民國六年萬福街
					盈餘六千餘元

	社作合益同	新記湘益	沿羣	湖南日報
	王時雨	袁蔚林	閔桂林	凌璋
	六千餘元	八千餘元	一千餘元	計一萬數千元
	四號鉛印機一座 鑄字機一架 銅模一副 馬力一座	四號鉛印機一 架獅口機一 架小石印機一部 馬力一座	四號鉛印機一 架	二號鉛印機四部 銅模一副 鑄字機一部
	活版部主任工薪 十六元 技師十六元 掌機工薪十六元 搖車工人薪八元	活版部主任工薪 十六元 技師十六元 掌機工薪十六元 搖車工人薪八元	七人 合計人數二十 餘人	活版部主任每月 薪十六元 搖車工人 主任工薪二十四元
	人機器五人 合計人數二十 餘人	民國十年織機卷	民國十一年連陞街	活版部工人五 人 合計人數二十 餘人
	民國六年織機卷	盈餘五千餘元	民國十五年皇倉坪	

# 長岳關十八年三十四兩月進口貨物報告

鏡池

## 甲，外國棉貨類

品名	長沙關	岳州關
三月	四月	五月
英國原色粗布疋	一,六五八	一,五五六
白色布	二三〇二五二	一九,九八七
英國細斜紋布	二八〇	六八〇
印花布	一,九七一	四,〇六二
玄素棉羽綢	六,四九二	六,一八〇
玄素泰西綵	六一〇	五〇
花素棉羽綾	三七〇	三九〇
棉法蘭絨	一〇〇	四六〇
棉剪絨	八八	六〇
棉氈	七四三	四二〇

擔 碼

調

查 長岳關十八年三十四兩月進口貨物報告

十五

乙·中國棉貨類

品名	長沙	關岳	州關
正	月	月	月
原色布	五〇〇	一,〇〇〇	
粗布	六,九四〇	五,七八〇	
花土布		二	
棉紗		三〇〇	

品名	長沙	關岳	州關
正	月	月	月
原色布	五〇〇	一,〇〇〇	
粗布	六,九四〇	五,七八〇	
花土布		二	
棉紗		三〇〇	

丙·外國五金類

品名	長沙	關岳	州關
正	月	月	月
鐵條	一八一	二一五	
鐵絲釘	三三三	二四二	

丁，外國雜貨類

品名	長沙	關岳	州關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時辰鐘	一,〇二二	二,六二一	
五色染料	一〇七,七〇三	四二,九三八	
速成青	一,四三八	三四八	
電氣材料及裝製品	三,五〇一	五,三五〇	
玻璃片	五五	四〇	
製成水龍乾龍	二,四九四	二,三九一	
製成鰯膏	一〇,九九五	九,五三二	
燈及燈器	六六六	一,二一五	
機器	五,四五七	一六〇	
機汽油	七七五,三三五	八四,〇〇〇	
美國煤油	二三,五〇〇	四三八 八〇〇	
海帶	五一	一四〇	
汽油		三九	
汽水			

調查

長岳關十八年三四兩月進口貨物報告

戊，中國雜貨類

品 名	長 沙	關 岳	州 關
月	月	月	月
紙煙	三	沙	長
担	月	沙	長
精鹽	四	沙	長
菸絲	月	沙	長
銀圓	四	沙	長
枚	月	沙	長
精鹽	二六〇	一,〇二〇	三
菸絲	五,〇四〇	八,四〇〇	月
銀圓	四	一,〇九九	一〇六八〇

純碱	三,四一六	二三一
燒赤糖	二五〇	一,一四〇
白砂糖	一,〇四一	三,五八八
車白糖	一五,〇六四	四一三
冰糖	五一五	九四五
洋傘柄	四三七	三六四
	一,四四〇	五四八
	四,〇八〇	二三五

# 長岳關十八年三—四兩月出口貨物報告

## 甲、五金及礦類

品 名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三 月	四 月	三 月	四 月
純銻	一,六八六	一,五三四		
生鐵	三〇六	三三三		
鍛 鑄 鐵	一九〇	一四〇		
鋁 鉛 鎳 砂	三,四五二	三,二〇一		
錫 塊	二〇〇	一,一四四		
白 鉛 礦 砂	二七一	三九一		
錫 砂	一,六八五	五〇四		
粗 砂				

## 乙、雜貨類

品 名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長 沙 關
	三 月	四 月	三 月	四 月
長 沙 關	三 月	四 月	三 月	四 月
長 沙 關	三 月	四 月	三 月	四 月
長 沙 關	三 月	四 月	三 月	四 月

信石

猪鬃  
棉花

四八三  
一六四

四五七  
三四九

二七四  
二二四

一四五  
二四

棕火

爆竹

頭髮

布

四，九〇五  
六一

三，八四八  
一六九

二一四  
一六九

三六

一，二五三  
一，三一四

一，三一四  
一，六九五

二一四  
一，六九五

一，〇五一  
二六四

一，三六三  
一一八

三

五倍子

藥材

茶油

桐油

次等紙

蓮子

芝麻

生牛皮

柏油

擔

二，四二二  
二，一一九

一，六九五  
一，五五六

三二，九五三  
一，五三四

三〇，六六二  
五四一

三五二

九四四

一四〇  
一五三

七二

五〇

三三三  
一，一八四

三七七

四二

調

查

長岳關十八年三—四兩月出口貨物報告

漆紙傘  
銀條及元寶  
土布

關平柄  
擔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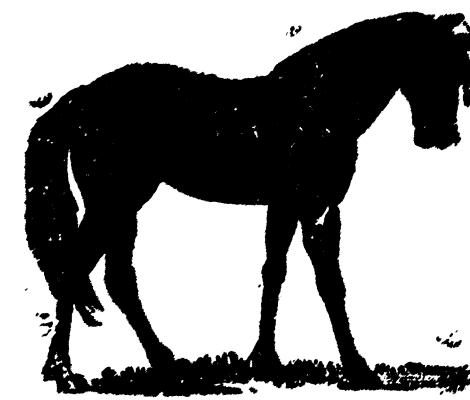
三，五〇〇  
八

二五，七〇〇  
一七五，〇〇〇  
二

八一八  
七，〇〇〇  
二五

四

三



# 專 載

## 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全文

—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七日國府命令公布自  
十八年二月一日施行以一年爲有效期間 —

### 棉花及棉貨類

#### △本色棉布品

號列	貨 名	單位	稅 則
一	本色布·粗布·細布·寬不過四十英寸長不過四十一碼	疋	○.六四五
〔甲〕重七磅及以下		疋	○.二一〇
〔乙〕重過七磅不過九磅		疋	○.三一五
〔丙〕重過九磅不過十一磅		疋	○.四二〇
二	本色市布·粗布·細布·寬不過四十英寸長不過四十一碼每英方寸過一百十線	疋	○.三七五
〔甲〕重過十一磅不過十二磅半	疋	○.四八〇	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三十一碼
〔乙〕重過十二磅半不過十五磅半	疋	○.五四〇	○.三六〇
〔丙〕重過十五磅半不過三十四英寸長不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四十一碼			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四十一碼
	本色洋標布寬不過三十四英寸長不過		○.四八〇
	長不過四十一碼每英方寸過一百十線		○.三七五
	〔甲〕重過十一磅不過十二磅半	疋	○.四八〇
	〔乙〕重過十二磅半不過十五磅半	疋	○.五四〇

十一	漂竹布寬不過三十七英寸長不過四十 「甲」重七磅及以下	疋	○·二一〇
十二	「乙」重過七磅	疋	○·二八五
十三	本色洋標布寬過三十四英寸不過三 十七英寸長不過二十五碼	疋	○·三六〇
十四	本色仿製土布(機製者在內)寬不過二十 四英寸每英方寸不過一百十五線(通稱 浦東稀)	擔	三·七五〇
十五	本色平織·斜紋·絨布·棉花絨	疋	○·三五五
十六	「甲」寬不過三十二英寸另四分之三長不 過三十一碼	疋	○·四〇五
十七	「乙」寬過三十二英寸另四分之三不過四 十英寸長不過三十一碼	疋	○·五七〇
十八	△漂白或染色棉布品(不論光頭)	疋	○·四一〇
十九	漂市布(通稱漂布)粗布·細布	疋	○·四五
二十	「甲」寬不過三十七英寸長不過四十二碼	疋	七·五〇%
二十一	漂竹布寬不過三十七英寸長不過四十 「乙」寬過四十一英寸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 白(譯音)紗布·寬不過四十六英寸長 不過十二碼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 漂白或染色提花縷空洋紗 從價 一〇·〇〇%	〔甲〕寬不過三十英寸長不過三十三碼 「乙」寬不過三十六英寸長過三十三碼 「丙」寬不過三十六英寸長不過二十一碼 「丁」寬不過三十六英寸長過二十一碼不 過三十三碼 「戊」寬不過三十六英寸長過三十三碼不 過四十三碼
二三 染色素粗細斜紋布(僅三線或四線組) 〔甲〕寬不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三十三碼 〔乙〕寬不過三十一英寸長過三十三碼不 過四十二碼	從價 一〇·〇〇% 正 〇·三三〇 正 〇·四一〇 正 〇·二五五 正 〇·四〇五 正 〇·五二五 正 〇·八〇〇 正 〇·四二〇
二四 染色洋標布·拷花甯綢·素甯綢·真綢 長不過三十碼	正 〇·三四〇 正 〇·五四〇

洋紅布・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二

十五碼

「甲」重三磅另四分之一及以下 正 〇.一二五

「乙」重過三磅另四分之一不過五磅另四

分之一

正

〇.二八五

二九 白或染色・素或織花・羽綸(五線組)經

〔丙〕重過五磅另四分之一 正

正

〇.四〇五

面羽綸・(不過五線組)條子羽綢・寬不

二五 漂白・染色・印花・素或織花・綢地絲光

洋紗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三十二

碼

正

〇.八六〇

三〇 白或染色・素羅綸・(波紋綸在內)泰西

二六 漂白・或染色・素或織花・綢紋呢寬不

過三十三英寸長不過三十三碼 正

正

〇.六一五

三一 白或染色・織花羅綸・(波紋羅在內)泰

二七 本色・漂白・染色・染紗織・(綢紋呢不

在內)

正

一.二六〇

三二 平織・斜紋・絨布・棉絨絨

〔甲〕寬不過十五英寸 從價 七.五〇%

〔乙〕寬過十五英寸不過三十英寸 碼

〇.〇一二

〔甲〕漂白・染色印花・染紗織・(雙面印花

二八 白或染色・素或織花・羽綾・羽綢・羽綴  
・冲西綾・泰西綾綢・斜羽綾・橫工布・  
十字紋綢・細哩等・立巴次布・粗條子

(子)寬不過二十五英寸長不過十五碼 正 〇.一六五

布・(羅綸不在內)簷法布・水雲綬寬不  
過三十三英寸長不過三十三碼

十五碼

「甲」染色素羽綾羽綢 正 〇.五四〇

「乙」其他

正

〇.七二〇

二九 白或染色・素或織花・羽綸(五線組)經

面羽綸・(不過五線組)條子羽綢・寬不

過三十三英寸長不過三十三碼 正

正

〇.五四〇

三〇 白或染色・素羅綸・(波紋綸在內)泰西

綸・寬不過三十三英寸長不過三十碼

正

一.五八〇

(丑) 寬過二十五英寸不過三十英寸長

不過十五碼

○一九五

英寸

從價 10.00%

(寅) 寬過二十五英寸不過三十英寸長

不過三十一碼

○四二〇

〔甲〕起毛者  
〔乙〕未起毛者

碼 0.036

(卯) 寬過三十英寸不過三十六英寸長

不過十五碼

○二四〇

〔甲〕起毛者  
〔乙〕未起毛者

碼 0.036

(辰) 寬過三十英寸不過三十六英寸長

不過三十一碼

○五二五

三八 印花細洋紗・印花軟洋紗・印花稀紗  
印花市布・印花粗布・細布・印花洋標

〔乙〕雙面印花寬不過三十英寸 碼

○.○一五

三三、染色冲毛呢

〔甲〕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二十碼

○二四五

△ 印花棉布品  
〔甲〕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二十碼

從價 10.00%

〔乙〕寬過三十二英寸不過六十四英寸長

不過二十碼

○五二五

〔甲〕寬不過二十英寸  
〔乙〕寬過二十英寸不過四十六英寸長不

三四 染色素尺六絨尺九絨寬不過二十六英

寸 碼

過十二碼  
〔丙〕寬過二十英寸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

三五 印花織花・拷花・尺六絨・尺九絨・及燈

蕊絨・厚燈蕊絨・回絨・華絲綿布・芝蔴

不過三十碼

疋

○·四八〇

印花綢地絲光洋紗見第二十五號

印花尺六絨尺九絨見第三十五號

三九 印花綢紋呢・綢地花布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三十碼 疋

○·四四〇

四〇 印花綢布

〔甲〕寬不超過十五英寸

從價 一〇·〇〇%

〔乙〕寬過十五英寸不超過三十英寸 碼

○·〇·一六

四一 印花真假洋紅布寬不超過三十一英寸長

不超過二十五碼 疋

頭

四二 印花洋羅寬不超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三十碼

○·三二〇

四三 印花羽織・綵布提花洋紗・(印花條子  
格子在內) 印花羽綢・印花臺布・印花  
泰西綬・印花羽綾・印花斜羽綢・印花  
粗條子布・印花羅綬・印花水雲綬・寬

疋

面各式(乙)雙面同式或印一色或多色

▲染紗織棉布品

四六 未列名染紗織棉布

從價 七·五〇%

四七 未列名棉布

從價 一·一〇%

四八 棉花 棉線 棉紗及棉製品

擔 一·二〇〇

四九 膜棉花

擔 〇·七二〇

五〇 綿胎

從價 七·五〇%

四五 一色印雙面印花標寬不超過三十二英寸  
長不過三十碼 疋

〇·四八〇

疋

從價 七·五〇%

五一 棉紗

〔甲〕本色(不論股數)

(子)不過十七支

三·〇〇〇

〔甲〕長不過二碼半

八·〇〇〇

擔

三·三〇〇

〔乙〕長過二碼半

擔

四·九五〇

或他料滾邊鎖邊在內)及毯布

擔

四·九五〇

擔

三·〇〇〇

〔甲〕長過二碼半

擔

四·九五〇

或他料滾邊鎖邊在內)及毯布

擔

四·九五〇

五四 無花毯·印花毯·老虎毯·(用綢絲

或他料滾邊鎖邊在內)及毯布

擔

四·九五〇

或他料滾邊鎖邊在內)及毯布

擔

四·九五〇

或他料滾邊鎖邊在內)及毯布

擔

四·九五〇

五二 染色·未染色線(不論光頭)

〔甲〕捲軸·捲圓·錐形·縫線

從價

七·五〇%

五七 未刺繡及無記號手帕

從價

一·二·五〇%

〔甲〕漂白·染色·印花·染紗織·未抽絲夾邊

打

〇·〇三四

〔子〕不過十三英寸見方

打

〇·〇五六

〔丑〕過十三英寸不過十八英寸見方

打

〇·〇五六

〔寅〕過十八英寸不過三十英寸見方

打

〇·〇八六

〔乙〕過三十五支不過四十五支 擔

從價

七·五〇%

五六 花邊衣飾繡花品及其他裝飾用品

從價

一·二·五〇%

〔甲〕長過二碼半

打

〇·〇三四

〔子〕不過十三英寸見方

打

〇·〇五六

〔丑〕過十三英寸不過十八英寸見方

打

〇·〇五六

〔寅〕過十八英寸不過三十英寸見方

打

〇·〇五六

〔乙〕過十七支不過二十三支 擔

從價

七·五〇%

五五 方眼·水浪·線毯·被

從價

一·二·五〇%

〔甲〕捲軸·捲圓·錐形·縫線

從價

七·五〇%

五七 未刺繡及無記號手帕

從價

一·二·五〇%

〔乙〕過三十五支不過四十五支 擔

從價

七·五〇%

五六 花邊衣飾繡花品及其他裝飾用品

從價

一·二·五〇%

〔乙〕過十七支不過二十三支 擔

從價

七·五〇%

五五 方眼·水浪·線毯·被

從價

一·二·五〇%

〔乙〕過十七支不過二十三支 擔

從價

七·五〇%

五五 方眼·水浪·線毯·被

從價

一·二·五〇%

(寅) 過十八英寸不過三十英寸見方

打 〇·一四六

從價 一二·一五〇  
擔 七·五〇%

〔丙〕印花未夾邊

(子) 不過十八英寸見方

打

〇·〇三三

六一 製襪紗用棉布見第三十七號蚊帳紗寬不  
過九十英寸長不過五十碼

擔

二·七五〇  
五·八五〇

(丑) 過十八英寸不過二十五英寸見方

打 〇·一〇二

六二 圈絨毛巾

擔

七·五〇%

(寅) 過二十五英寸不過二十九英寸見方

打 〇·一二六

六三 未列名毛巾及毛巾布

從價

七·五〇%

(卯) 過二十九英寸不過三十四英寸見方

打 〇·一六四

六五 未列名棉貨

從價

一·二·五〇%

五八 起毛針織衛生衣類(用絲線縫及以絲或他  
種材料裝飾者在內)

打 七·〇五〇

火麻·細麻·絲·呢·絢貨類  
▲亞麻·火麻·絲麻貨品

五九 未起毛汗衫袴(用絲線縫及以絲或他  
種材料裝飾之者在內)

從價

七·五〇%

六六 透水或不透水之火麻等麻所織船用蓬  
帳用等之帆布油帆布寬不過二十四英

六〇 短襪長襪

打

六五

從價

一·〇·〇〇%

〔甲〕兩面均未起毛者

打

八·八五〇

從價

六七 純亞麻製細布及其他貨品

(子) 無光·無絲光·線製

打

八·八五〇

從價

(丑) 光·絲光線製·或用絲線縫或繡

打

八·八五〇

從價

(甲) 紗線

打

〇·〇四〇

碼

一·〇·〇〇%

〔乙〕起毛者

從價 一二·一五〇  
擔 七·五〇%

〔丙〕他種

(八) 其他

六八	亞麻與棉雜製細布及其他貨品他處未 列名者	從價	一五·〇〇%	八〇	白成疋染色·染沙織·蠶絲棉綬	斤	〇·四〇〇
六九	新繚麻袋	從價	一二·五〇%	「甲」素	「乙」織花	斤	〇·六五〇
七〇	舊繚麻袋	從價	〇·六一五	「丙」染紗織	「丁」織花	斤	〇·八〇〇
七一	新麻袋或洋線袋	從價	〇·三七五	八一 人造細絲粗絲	八二 純人造絲綢綬	從價	一〇·〇〇%
七二	舊麻袋或洋線袋	從價	一·〇〇五	八二 純人造絲綢綬	八三 花邊衣飾繡花品及其他裝飾用品(他 處未列名者)被裝飾之貨品亦在	從價	一五·〇〇%
七三	洋線袋布	從價	七·五〇%	八三 花邊衣飾繡花品及其他裝飾用品(他 處未列名者)被裝飾之貨品亦在	〇·九四五	從價	〇·三三〇
七四	繚麻	從價	〇·九四五	八四 純絲製衣服針織物及其他貨品(他 處未列名者)	內	從價	二二·五〇%
七五	火麻亞麻及其他未列名植物纖維	從價	十·五〇%	八五 未列名者絲夾雜質貨品	八六 毛棉呢寬不過三十三英寸	從價	二二·五〇%
七六	▲絲貨及絲夾雜質貨品	從價	八·四	未列名者絲夾雜質貨品	碼	〇·〇六〇	〇·〇六〇
七七	素織花·提花·綢緞(純蠶絲質)	從價	八·五	▲毛棉呢品	一·二一七〇	八六 毛棉呢寬不過三十三英寸	一·二一七〇
七八	純蠶絲質絲絨·剪絨	斤	八·六	毛棉呢寬不過三十三英寸	碼	〇·〇六〇	〇·〇六〇
七九	棉底蠶絲海虎絨	斤	八·七	從新綢製毛棉呢不論是否客用少數 新毛織面著如厚呢·印花厚呢·細呢· 印花細呢·金頭呢·斜紋呢·平厚呢· 底用絲及其他纖維質混合織成)斤	一·二一五	三·六九〇	一·二一五

八八	素織花·毛羽綢·羽紗·光羽紗·棉毛布·絲毛呢·及其他未列名棉毛呢絨與棉毛雜製品	從價	二二·五〇%	九八	毛細呢·毛平厚呢·毛厚呢·咳囉呢·上金呢·沖衣着呢·寬過六十英寸
八九	綿羊毛	從價	二二·五〇%	九九	粗細絞線·松城線(絞繩在內)
九〇	毯氈	從價	一五·〇〇%	[甲]純毛	從價
九一	旗紗布寬不過十八英寸長不過四十碼	從價	一五·〇〇%	[乙]棉毛雜質	從價
九二	羽毛寬不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六十英寸長不過三十二碼	從價	一·〇二〇	一〇一	其他未列名毛製·毛棉雜製·衣服·女紅用品·及衣着零件
九三	法蘭絨寬不過三十三英寸	從價	一·〇二〇	一〇一	其他未列名毛製·毛棉雜製·衣服·女紅用品·及衣着零件
九四	素·織花·綢紋·毛羽絨寬不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三十二碼	從價	〇·一四七	一〇一	地氈·其他地衣類以全部或一部分獸毛織成者
九五	羽毛帶	從價	一·〇三	一〇一	地氈·其他地衣類以全部或一部分獸毛織成者
九六	粗哩氈寬不過三十一英寸長不過二十五碼	從價	一·〇三〇〇	一〇三	針織品·棉毛雜製者任內)從價
九七	小呢寬不過六十四英寸	從價	一·〇四	一〇三	針織品·棉毛雜製者任內)從價
		碼	〇·二三七	一·〇四	他處未列名之全毛或髮製呢○及
			一·八九〇	一·八九〇	其他製品
					五金類
					▲五金品

一〇五 鋁（鋼精）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〇 條竿	擔	三.四〇〇
一〇六 鋁片（鋼精片）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一 陽螺旋·陰螺旋·鍋釘（兩頭釘）	壓圈	一三.五〇%
一〇七 鋼金（耐磨金）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八 鈍錫·清錫	擔	一〇.〇〇%
一〇九 錫礦砂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一 黃銅	担	一〇.〇〇%
二一〇 條竿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二 陽螺旋·陰螺旋·鍋釘（兩頭釘）	壓圈	一三.五〇%
二一二 陽螺旋·陰螺旋·鍋釘（兩頭釘）整圈及各配件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三 錠·塊（熔化舊紫銅在內）	擔	二.二〇〇
二一二 錠·熔化舊黃銅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四 舊紫銅·碎紫銅（祇合復製用）	擔	七.〇〇〇
二一三 釘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五 片·板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四 舊黃銅·碎黃銅（祇合復製用）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六 小釘	從價	四.〇〇〇
二一五 螺旋釘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七 管子	從價	一三.五〇%
二一六 片·板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八 線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七 管子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二九 水電線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八 線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三〇 緣繩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九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三一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紫銅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三二 砧·型砧·鑄及零件·鑄成鐵器胚 〔甲〕每件重二十五磅或以上	擔	二.六〇〇

〔乙〕每件重不及二十五磅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四四	管子及配件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三三 陽螺旋·陰螺旋·熱閘	從價	一二·五〇%	一四五	翦口鐵(不論大小雜和碎片及水流		
一三四 翻砂鐵器毛胚	擔	一一·二二〇				
一三五 新練條及零件						
一三六 新練條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八六〇	一四六 軌(軌道上所用鋼枕·魚尾板狗頭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三七 鍍鋅或未鍍鋅圓鐵·絲綫·場線·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四七 鈿·陽螺旋·陰螺旋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四七 鈀釘(兩頭釘)
(不論大小雜和碎片在內)	扭	〇·三〇〇	一四八 螺旋釘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九七五
一三八 鐵路岔道軌及轉車台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四九 片·板厚八分之一英寸或以上	從價	一〇·〇〇%	〇·三六〇
一三九 簸	扭	〇·四八〇	一五〇 片·板厚不及八分之一英寸	從價	〇·五〇〇	一五〇
一四〇 未列名舊鐵碎鐵 祇合復製用)扭	〇·二〇〇	一五一 狗頭釘	從價	一二·五〇%	〇·四六〇	一五〇
一四一 釘條·條·絞紋條·變形條·丁字·		一五二 小釘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五〇〇	一五〇
水流·三角工字·橋樑·他種各色		一五三 花馬口鐵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九〇〇	一五〇
建築用者·盤旋圓半圓窄滿四分之		一五四 素馬口鐵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九〇〇	一四六〇
一英寸盤旋圓半圓窄滿四分之三英		一五六 舊馬口鐵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九〇〇	一五五
寸在內)	擔	〇·四六〇	一五七 絲	從價	一二·五〇%	〇·九〇〇
一四二 鐵絲元釘·釘方釘	擔	〇·八〇〇	一五八 鍍鋅或未鍍鋅新絲繩(麻繩心有	從價	一二·五〇%	一五八
一四三 生鐵及鐵磚	擔	〇·三三〇	或無)	從價	一二·五〇%	二·八〇〇

一五九	鍍銻或未鍍銻舊絲繩（麻繩心或 有或無）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〇	鐵・錫屑	擔	〇·六六〇
一六〇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一	舊鉛（祇合復製用）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一	器具用鋼竹節彈簧鋼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二	塊・條	擔	〇·七〇〇
一六二	彈簧鋼	從價	〇·五四〇	一七三	管子	從價	一·三八〇
一六三	器具用鋼（利鋼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四	片	從價	一·〇四〇
一六四	鍍鎳鋼鐵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五	絲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五	陽螺旋・陰螺旋・鍋釘（兩頭釘） 及墊圈	從價	一·二·五〇%	一七六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六	管子及配件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七七	鉛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七	螺旋釘	從價	一·七·九〇%	一七八	鐵鏈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八	瓦紋片・平片	從價	一二·五〇%	一八〇	水銀	從價	一〇·〇〇%
一六九	絲繩（麻繩心有或無）非第一百五 十八號及第一百五十九號線段見 第一百三十七號	從價	〇·九二〇	一八一	錫	從價	一〇·〇〇%
	未列名品	從價	〇·七二〇	一八二	撓錫	從價	一〇·〇〇%
		從價	一八二	錠・塊	從價	四·六〇〇	一〇·〇〇%
		從價	一八三	管子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從價	一八四	未列名品（錫箔不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從價	一八五	活字金・白銅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八六 條·錠·片	擔	五·八〇〇	二〇〇 乾蛤蜊·蚶子	擔	一·四四〇
一八七 絲	擔	六·六〇〇	二〇一 鮮蛤蜊·蚶子	擔	〇·〇九〇
一八八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二〇二 江珧柱(干貝)	擔	五·二〇〇
			二〇三 蟹肉乾	擔	一·八〇〇
			二〇四 魚骨	從價	七·五〇%
一八九 粉·塊	擔	〇·九二一〇	二〇五 乾鮀魚(無骨在內)	担	〇·五四〇
			二〇六 鮑魚·墨魚	擔	二·四〇〇
一九〇 片(有孔鋸片在內)板鍋爐板	擔	一·六二一〇	二〇七 乾魚·煙燻魚(乾鱈魚鮁魚燻魚)	從價	〇·七九五
一九一 未列名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二〇八 鮮魚	担	一·二四五
一九二 各種五金箱或葉	從價	二三·五〇%	二〇九 鹹青鱗魚	擔	〇·二三二五
一九三 未列名五金品及鑽產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一〇 上等魚肚(每個重一斤或以上)	斤	一·八九〇
一九四 未列名鑽砂	從價	一〇·〇〇%			
△魚介海產品					
一九五 海菜·石花菜	擔	〇·四二〇	二一一 次等魚肚(每個重不及一斤)	擔	三三·〇五〇
一九六 散裝鮑魚	擔	七·二〇〇	二一二 鮑(鮑)魚腹	從價	七·五〇%
一九七 黑刺參	擔	七·五〇〇	二二三 未列名鹹魚	擔	鮑·三一五
一九八 黑光參	擔	六·二五〇	二一四 魚皮	擔	一·三三〇
一九九 白海參	擔	二·五〇〇	二一五 淡菜乾·蠔乾·蠅乾	擔	二·一〇〇

二一六 散裝蝦乾·蝦米	擔	二·八五〇	〔甲〕散裝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一七 海帶絲	擔	〇·四五〇	〔乙〕罐裝或他種裝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一八 海帶	擔	〇·二八五	二二七 玉燕窩〔揀淨燕窩屑在內〕	斤 一·一五五
二一九 海帶片	擔	二·二五〇	二二八 白燕窩	斤 五·五〇〇
二三〇 紅海藻	從價	七·五〇%	二二九 奶油	担(毛重) 一二·二〇〇
二三一 净魚翅	担	五六·二五〇	△罐頭食品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三二 未淨魚翅	擔	三·五〇〇	二三〇 蘆筍	担(毛重) 三·八五〇
〔乙〕每擔值不過三十兩不過一百	擔	三·三三	二三一 鮑魚	担(毛重) 三·〇〇〇
〔甲〕每擔值過一百四十兩	擔	一·二·六〇〇	二三二 淡奶皮·淡牛奶	担(毛重) 二·一·二五〇
二三三 未列名魚介海產品	從價	四·五·〇〇〇	二三三 菓及製餅菓料	擔(毛重) 二·二·〇〇〇
二三四 肉食 罐頭食物 日用雜貨品	從價	七·五〇%	二三四 煉乳	擔(毛重) 三·七五〇
〔甲〕散裝	從價	三·三五	二三五 未列名罐頭食品	從價 一二·五〇%
〔乙〕罐頭或他種裝	從價	二·三七	二三六 查古律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三五 糖酵粉	從價	九·八〇〇	二三七 可可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三六 蜜牛肉	從價	三·三八	二三八 咖啡	從價 三·七五〇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三九 小葡萄乾·葡萄乾	從價 一二·五〇%
	從價	一二·五〇%	二四〇 裝瓶罐等糖菓	從價 一七·五〇%
	從價	一二·五〇%	二四一 蜂蜜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四二 菓醬・菓汁凍	從價	一二・五〇%	二五四 糖食(除查古律糖可可糖)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四三 猪油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五五 野鳥蛋・家禽蛋	從價	一〇・〇〇%
〔甲〕裝桶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五六 肉汁	從價	一七・五〇%
〔乙〕罐裝或他種裝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五七 裝瓶橄欖油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四五 通心粉・粉絲・及同類品	〔甲〕散裝	三・〇四五	二五八 沙士及其他一切調味品(列名 者除外)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四五 假奶油及植物油質製成之同	〔乙〕罐裝或他種裝	三・〇四五	二五九 葡子露	從價	一七・五〇%
類物品	擔	三・〇四五	二六〇 糖汁(糖膠)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四六 乾肉・鹹肉	擔(毛重)	五・九五〇	二六一 裝罐桶裝等家用食物之未經 特載者	從價	一三・五〇%
二四七 猪肉皮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六二 未列名食品	從價	一〇・〇〇%
二四八 臘腸	從價	一〇・〇〇%	▲雜糧 菓品 藥材 粟 香料 菜蔬	從價	一〇・〇〇%
二四九 醬油	擔	一・〇〇%	二六三 八角茴香	從價	一七・五〇%
二五〇 茶葉	從價	一五・〇〇%	〔甲〕上等(每擔值十五兩以上)	擔	二・七〇〇
△其他食品			〔乙〕次等(每擔值不及十五兩)	擔	一・五〇〇
二五一 餅乾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六四 蘋果	擔	一・〇〇〇
二五二 魚子醬	從價	二七・五〇%			
二五三 奶酥	從價	一七・五〇%			

二六五	阿魏	從價	二二·五〇%	粉蕎麥·蕎麥粉·穀粉·黃玉蜀
二六六	薏仁米	從價	一二·〇〇%	黍·碎裸麥粉·霍維司粉在內 菱粉·碎小麥·日耳彌亞·(譯音)
二六七	大荳豌荳	從價	一〇·〇〇%	黍米飯·薏仁米·山諸粉·碎燕麥
二六八	乾檳榔衣	擔	〇·六五〇	壓扁燕麥·沙穀米·沙穀米粉·小
二六九	乾檳榔	擔	〇·七七五	麥片·西米·西米粉·諸粉不在內)
二七〇	擦麩皮	擔	〇·一六〇	免稅
二七一	(樟腦製成塊在內)	斤	一七·一〇〇	二八一 菱菱粉·碎小麥·日耳彌亞·(譯音)
二七二	上等冰片	斤	六·七五〇	黍米飯·薏仁米·山諸粉·碎燕麥
二七三	下等冰片	從價	二二·五〇%	壓扁燕麥·沙穀米·沙穀米粉·小
二七四	三奈	從價	一二·五〇%	麥片·西米·西米粉·諸粉·及其他
二七五	荳蔻·砂仁殼	未列名食糧	〇·四〇〇	二二·五〇%
二七六	砂仁	從價	四·五〇〇	二八二 栗子
二七七	荳蔻	担	四六·五〇〇	從價 一〇·〇〇%
二七八	桂皮·桂子	擔	三·〇〇〇	二八三 茶葉
二七九	桂枝	擔	〇·四七〇	二八四 散裝肉桂
二八〇	雜糧·雜糧粉(大麥·玉米黍·小	擔	二〇·二五〇	二八五 散裝丁香
米·燕麥穀米·小麥·及所成之		擔	四·〇五〇	二八六 母丁香
專	載 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全文	從價	一二·五〇%	二八七 高根

二八八 良薑

擔

擔

○.六〇〇 千

二九五 檸檬

一.八二五

三·四〇〇

二八九 捣淨洋參·未揀淨洋參(參鬚·參  
蒂·碎參在內野參不在內)

擔

二九六 荔枝乾

一.二〇〇

二九七 金針菜

一.八八〇

「甲」上等(每斤值過三十五兩)斤

一一·七〇〇

二九八 桂元肉

一.二六〇

二九九 桂元

一.四三五

「乙」次等(每斤值過二十五兩不  
過三十五兩)

斤

六·七五〇

三〇〇 大麥芽

一.二五〇%

三〇一 各種咖啡

一.四〇〇%

「丙」三等(每斤值過十一兩不過十  
二兩)

斤

四·〇五〇

三〇二 香菌

一.一五〇%

「丁」四等(每斤值過六兩不過十  
一兩)

斤

一·九三五

三〇三 肉荳蔻

一.一五〇%

「戊」五等(每斤值過三兩不過六  
兩)

斤

一·〇三五

三〇四 橄欖

一.一五〇%

「己」六等(每斤值不過三兩)斤

斤

〇·三九六

三〇五 雅片酒

一.一五〇%

「庚」鮮橄欖

從價

一.一〇〇〇%

三〇六 橘子

一.一五〇%

「辛」乾或保藏

從價

一.一五〇%

三〇七 散裝陳皮

一.一五〇%

〇·三四〇

從價

一.一〇〇〇%

三〇八 黑胡椒

一.一五〇%

〇·四六〇

從價

一.一四〇〇%

三〇九 白胡椒

一.一七〇〇%

二九〇 山諸

從價

一.一七九〇

二九一 帶殼花生

一.一七五〇%

二九二 花生仁

從價

一.一七五〇%

二九三 霽希花

一.一七五〇%

二九四 洋菜

從價

一.一七四〇〇

三一〇 山諸

一.一七四〇〇%

三二一 木香

三二二 杏仁

三二三 蓮子

三二四 大楓子

三二五 瓜子

三二六 松子

三二七 芝麻

三二八 甘蔗

三二九 乾菜蔬·製菜蔬·鹹菜蔬

▲未列名菓品

藥材

品

三二〇 飼料

三二一 乾果

三二二 鮮菜

三二三 草藥材

三二四 子仁

三二五 香料

三二六 鮮菜蔬

七·〇〇〇

三·六〇〇

三·二七

赤糖不及荷蘭標本色第十一號及

二·二〇〇

三·二八

白糖過和蘭標本色第十號(車白

〇·八二〇

糖在內)

〇·四八〇

三·二九

白方糖·瑰糖

二·〇〇〇

三·三〇

冰糖

〇·一〇〇

三·三一

糖漿

從價

一〇·〇〇%

### ▲糖品

三·六〇〇

三·二七

赤糖不及荷蘭標本色第十一號及

二·二〇〇

三·二八

白糖過和蘭標本色第十號(車白

〇·八二〇

糖在內)

〇·四八〇

三·二九

白方糖·瑰糖

二·〇〇〇

三·三〇

冰糖

〇·一〇〇

三·三一

糖漿

從價

一〇·〇〇%

### 〔乙〕其他

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七·一五〇

〔甲〕阿思梯汽酒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三·〇二五

〔甲〕他種汽酒 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三·五七五

〔甲〕紅白葡萄汁酒(甜酒不在內)

一·二·五〇%

### 〔甲〕克拉來酒

〔子〕裝瓶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一·八九〇

〔丑〕裝桶

英加倫

〇·二八四

〔乙〕其他

「子」裝瓶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二·三一〇	他種莫汁酒
「丑」裝桶	○·三四七	〔甲〕裝瓶
英加倫		十二充瓜脫或廿四充品脫
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四二三	〔乙〕裝桶
三三六 裝瓶布面得葡萄酒	○·二三一	英加倫
三三七 裝桶布面得葡萄酒	一·二六五	十二充瓜脫或廿四充品脫
英加倫	三·八五〇	〔乙〕裝桶
三三八 裝瓶馬塞里葡萄酒	一·二六五	英加倫
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二二五	英加倫
三三九 裝桶馬塞里葡萄酒	二·一〇〇	十二充瓜脫或廿四充品脫
英加倫	三·四七	裝桶黑啤酒·黑苦酒
三四〇 瑰酒除布面得馬塞里(即馬得拉·	○·八八〇	英加倫
馬拉牙·舍利等)	三四八	裝桶白蘭地酒·高月白蘭地酒·畏
十忌酒	一·一〇〇	英加倫
英加倫	四·六二〇	英加倫
三四九 裝瓶白蘭地·高月白蘭地酒	三·三五〇	〔中〕裝瓶 箱十二瓶或廿四半瓶
箱十二充瓜脫	○·九三五	〔乙〕裝桶
同上	三·八五〇	英加倫
三四一 威末酒·白酒·金雞納酒	二·〇九〇	〔中〕裝瓶
同上	三·五〇	英加倫
三四二 裝桶威末酒	三·五二	英加倫
英加倫	二·〇九〇	裝瓶畏士忌酒
擔	三·五二	同上
三四三 裝桶日本清酒	五·一七〇	二·〇九〇
十二日本升	二·五八五	三·八五〇
在內)	○·七一五	裝瓶杜松燒酒
英加倫	二·四一〇	英加倫
三四五 濃醇酒·啤酒·蘋果汁酒·梨汁酒。	○·五五〇	〔中〕裝瓶 (工業上所用之糖酒)

三五四 他種燒酒（既卽阿克維酒·倭得客酒·樸恩奇酒等）

「甲」裝瓶 箱十二充瓜脫 千 〇.二八五  
「乙」裝桶 英加倫 一.二一〇

三五五 甜酒十二充瓜脫或二十四充品脫

三.八五〇 千 〇.一九〇  
三五六 汽水·泉水 十二瓶或廿四半

〇.二一〇 三五九 X 雪茄烟

三五七 未列名酒品

從價 二七.五〇%

煙草類

△煙草品

三五八 X 紙烟

從價 二七.五〇%

「甲」每千枝值過十二兩半及無商

標紙烟

千 一.三四五  
「乙」每千枝值過八兩半不過十二

標紙烟

千 一.二四五  
「丙」每千枝值過八兩半不過八兩

標紙烟

千 〇.七九五  
「丁」每千枝值過六兩半不過六兩

標紙烟

千 〇.五七〇  
「丙」裝罐或包每件重不及五磅

標紙烟

千 〇.四二〇 三六三 煙梗

標紙烟

千 一九.二五  
「丁」每千枝值過四兩半不過六兩

標紙烟

千 〇.五六  
半

三六四 製造雪茄煙紙烟於或專與製烟有

○.四二〇 擔

關之材料及器具

從價

二二.五%

三七五 漂白粉

從價

○.四二〇 擔

三六五 製烟雜貨

從價

二二.五%

三七六 硼砂

○.六〇〇 擔

X 本項貨品須另加百分之三三.

五之特稅

○.七二〇 擔

### 化學產品及染料類

#### △化學產品

三六六 醋酸

擔

一.八〇〇

三六七 硼酸

擔

一.一〇〇

〔甲〕每件重不在七磅以下

擔

一.四四〇

〔乙〕每件重不及七磅

從價

一一.五〇%

三六八 炭酸(臭藥水)

從價

一一.五〇%

三六九 裝桶鹽酸(鹽強水)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〇 硝酸(硝強水)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一 硫酸(礦強水)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二 裝桶阿摩尼亞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三 綠化銻(礦砂)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四 硫酸亞(肥料)

從價

一一.五〇%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三一〇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六〇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六〇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五 漂白粉

○.七一〇 擔

硼砂

○.七一〇 擔

三七六 硼砂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九 甘油(洋蜜糖)

○.七一〇 擔

〔甲〕粗

○.七一〇 擔

三七七 炭化鈣(電石)

○.七一〇 擔

〔乙〕淨

○.七一〇 擔

三七八 硫酸銅(膽礬)

三八七	燒碱	○.九〇〇	四〇〇	銅金粉	八.七五〇
三八八	晶碱	○.四〇〇	四〇一	炭精(墨烟)	二.二五〇
三八九	濃晶碱	○.八二〇	四〇二	黃蔻紅	擔
三九〇	銷酸鈉(硝利智)	○.六一五	四〇三	鉻黃(泥金色)	從價
三九一	砂酸鈉(泡花碱)	○.六〇〇	四〇四	硃砂	一.二五〇%
三九二	硫化鈉	○.三九〇	四〇五	養化鈷(青漆)	一.一〇〇
三九三	火酒·酒精(淡椰子酒·木精火酒·木精酒精·諸莘大麥酒精在內)	○.三九〇	四〇六	呀喇色	二.二五〇%
(甲) 鐵酸及重性化學品	英加倫	○.一〇五	四〇七	四〇七	從價
(乙) 其他		七.五〇%	四一〇	兒茶(烤皮膠)或檳榔膏	一.二〇〇
三九四	未列名化學品	從價	四〇九	他種染料·顏料	從價
三九五	未列各色染料	從價	四一〇	鐵黃	從價
三九六	拷皮	七.五〇%	四一一	漆綠	從價
三九七	梅樹皮	從價	四一二	石黃	從價
三九八	黃柏皮(染料用)	一七.五〇%	四一三	人造靛內含靛精不過二成(成分較高者照此比例)	一.二五〇%
三九九	洋藍	從價	四一四	天然乾靛	六.六〇〇
		一七.五〇%	四一五	天然水靛	一九.八〇〇
		從價	四一六	沖龍	一.二三〇

四一七 降香	擔	○.五〇〇	「甲」蠟燭芯	擔	六.八〇〇
四一八 紅丹·鉛粉·黃丹	擔	一.六二五	「乙」其他未列名者	從價	一〇.〇〇%
四一九 蘇木膏	擔	一.九二五	四二三 鎳質汽發油·石腦汽油·扁油	汽油	
四二〇 五倍子	擔	二.五〇〇	「甲」裝箱	箱十美加倫	一.〇五七
四二一 艷色	從價	一二.五〇%	「乙」散艙	十美加倫	一.〇一二
四二二 紅花	擔	一.六二五	四三四 鎳質或半鎳質滑物油膏	擔	一.一二五
四二三 蘇木	擔	○.四七五	四三五 亞拉伯膏膠	擔	
四二四 大青或碗青	擔	五.〇〇〇	四三六 血竭	擔	
四二五 蓋黃	擔	○.五〇〇	四三七 沒藥	擔	
四二六 佛頭青或雲青	擔	三.五〇〇	四三八 乳香	擔	
四二七 銀珠	擔	一一.二五〇	四三九 松香	擔	
四二八 人造銀硃	從價	一二.五〇%	四四〇 洋乾漆·鈕樹膠	擔	
四二九 白鉛漆	從價	一二.五〇%	四四一 柴油	擔	
四三〇 未列名栲料皮·染料·油漆料從價	從價	一二.五〇%	四四二 滑物草麻油	噸	一.二六〇
△燭 膠 油 皂 漆 蠟等品	從價	三.五〇〇	四四三 藥用草麻油	擔	一.二五〇
△燭 膠 油 皂 漆 蠟等品	從價	一七.五〇%	四四四 檳子油	擔	一.九二五
四三一 蠟燭	從價	二.六九五	四四五 凝結油	從價	一.七五〇
四三二 製造蠟燭材料	從價	四四六 煤油			

「甲」裝箱	箱十美加倫	○·八七七	四五四	黃蠟	擔	七·七〇〇
「乙」散船	十美加倫	○·八四七	四五五	石蠟（油蠟）	擔	○·五七〇
「丙」空馬口鐵箱	隻	○·〇一六	四五六	樹蠟（油漆）		三·八五〇
「丁」空木箱及兩馬口鐵箱	副	○·〇四八	四五七	未列名膠香脂蠟及油脂	從價	一七·五〇%
四四七 胡麻子油	英加倫	○·二三五	四五八	未列名製造肥皂材料	從價	七·五〇%
四四八 滑物油		○·〇五三	率連同現行特稅每箱一元計算			
「甲」鑽質或半鑽質	美加倫	○·〇七三	書籍	地圖	紙及木造紙質類	
「乙」他種未列名	美加倫	○·四九〇	▲書籍	地圖	紙及木造紙質品	
四四九 裝桶橄欖油	英加倫	四五九	己裝釘或未裝釘·印本·或操本書籍（電報密碼書 報敎畫敎寫畫圖簿習字簿敎孩童樂譜在內他種樂 譜帳簿他種公務用學校用私家用之文具不在內）			
四五〇 大塊成條·雙塊·家用及洗衣肥皂 (藍點肥皂在內)淨重不過毛重 及每條重不在七英兩以下按照毛 重徵稅	擔	○·九九〇				
四五一 香肥皂·化裝·香肥皂	從價	一〇·〇〇%	四六〇 海圖地圖（暗射地圖形勢地圖地 球儀教授用之標本及掛圖如教授 解剖學等所用者在內）	免稅		
四五二 斯蒂林白蠟	擔	三·一五〇				
四五三 松節油			四六一 報及雜誌	免稅		
「甲」鑽質	英加倫	○·一四〇				
「乙」植物質	英加倫	○·二七七	四六二 未上蠟雪光卡紙	擔	一·六八〇	

\*本項係按照現行稅率暨二五附加稅

四六三 捲筒紙烟紙	滌毛重	一四·四〇〇	四七〇 平面黃紙板	擔	〇·三四〇
四六四 白或色·光或毛·普通印書紙（含有機製木造紙質在內製成者）			四七一 無光紙連史紙雪光紙不用機製木造紙質製成者		
「甲」含有布質者	擔	一·二一〇〇	「甲」含有布質者	擔	二·二五〇
「乙」其他	擔	〇·七二一〇	「乙」其他	擔	一·八〇〇
四五六 單面上蠟雙面上蠟印圖紙	擔	二·五〇〇	四七二 寫字紙·書圖紙·銅板紙·鈔票紙		
四六六 蠟光紙繪面花紋紙	擔	三·七五〇	羊皮紙·失格列紙·玻璃紙·格拉		
四六七 白或色油光紙（洋毛邊）多用機製木造紙質製成者	擔	一·二五〇%	新紙·及和樂紙	從價	一·二五〇%
四六八 棕色或他色包皮紙·洋表古紙	擔	〇·七二一〇	四七三 未列名紙		
「甲」含有布質者	擔	一·二一〇〇	「甲」糊牆紙	從價	二二·五〇%
「乙」牛皮紙	擔	〇·九六〇	「乙」提花金屬製或加花	從價	二二·五〇%
「丙」其他	擔	〇·七二一〇	「丙」其他	從價	一二·五〇%
四六九 白或色·光或毛·印書紙（不用機製木造紙質製成者模造紙招貼紙在內列名印書紙不在內）			「一」不含布質者	從價	一二·五〇%
「甲」含有布質者	從價	一二·五〇%	「二」不含布質者	從價	一〇·〇〇%
「乙」其他	從價	一〇·〇〇%	「三」其他	從價	七·五〇〇
四七四 化學木造紙質	擔	四七五 機製木造紙質			〇·六〇〇

〔甲〕乾

擔

○・四九五 四八四 狐狸皮

從價

二二・五〇%

〔乙〕濕(內含水量不在四成以下)

擔

○・三四〇 四八六 銀狐皮

從價

二二・五〇%

四七六 紙貨及用紙製成之品未經另行特  
載者

從價

一三・五〇%

從價

二二・五〇%

### 生熟獸畜產類

△生皮 熟皮 皮貨品

擔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七七 生牛皮

從價

一二・五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七八 皮帶皮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七九 磨光·漆光·金漆·色·小牛馬熟皮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甲〕染色  
〔乙〕其他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八〇 磨光·漆光·金漆·熟牛皮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八一 鞋底皮

擔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甲〕腹·肩

擔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乙〕他類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八二 海狸皮(海驟皮)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四八三 狗皮

從價

一・八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五〇二	其他未列名皮貨	〔甲〕已製或已硝 〔乙〕未硝	從價	二三·五〇%	五一六	老鹿茸	擔	三八·五〇〇	
五〇三	其他未列名生皮		從價	一五·〇〇%	五一七	北洋嫩鹿茸	架	一七·〇五〇	
五〇四	未列名熟皮		從價	七·五〇%	五一八	南洋嫩鹿茸	從價	二七·五〇%	
	▲骨·毛·羽·髮毛	角·介殼·筋	從價	二二·五〇%	五一九	象牙製品	從價	四三·二〇〇	
	長牙等品		五二〇	麝香			斤	七·二〇〇	
五〇五	虎骨		一〇·七五〇	五二一	牛筋鹿筋	從價	二七·五〇%	五一六	老鹿茸
五〇六	印度牛黃	從價	二三·五〇%	五二二	犀角	從價	二七·五〇%	五一七	北洋嫩鹿茸
五〇七	鱈魚鱗·穿山甲片	斤	八·二五〇	五二三	未列名毛髮羽毛介毛及其製品	從價	二七·五〇%	五一八	南洋嫩鹿茸
五〇八	整碎象牙	○·六六五	○·六六五	〔甲〕裝飾用羽毛及全部毛羽或一部毛羽製品	從價	二二·五〇%	五一九	象牙製品	
五〇九	整隻翠鳥毛	百	二·七四五	〔乙〕其他	從價	二二·五〇%	五一〇	翠鳥毛片(翠尾背)	
五一〇	翠鳥毛片(翠尾背)	一·八〇〇	五二四	未列名大牙及牙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一一	孔雀毛	
五一一	孔雀毛	三·五〇%	五二五	未列名各種黃藥	從價	一七·五〇%	五一二	馬鬃	
五一二	馬鬃	四·八〇〇	五二六	未列名各種獸筋	從價	二三·五〇%	五一三	馬尾	
五一三	馬尾	七·六〇〇	▲木材品		從價	二二·五〇%	五一四	牛角	
五一四	牛角	一·六二五	五二七	板條	千條	○·五〇〇	五一五	鹿角	
五一五	鹿角	六·二五〇		平常砍伐木材(柚木及已列名木)					

材不在內) 及圓木段

五二八 重木每千英方尺值不過七十五兩

千英方尺 三·八〇〇

五二九 輕木

千英方尺 二·八〇〇

平常鋸解木材

五三〇 重木每千英方尺值不過一百兩

千英方尺 四·八〇〇

五三一 輕木

千英方尺 三·八〇〇

平常製成木材(即不懂鋸解者在

內挽桿不在內)

五三二 重木

五四二 毛柿木

五四三 檳木

五四四 烏木

五四五 醒木(香柴)

五四六 沉香

五四七 呀嘛治木

五三三 輕木

五三四 平常挽桿

降香(見第四一七號)

「甲」無疵淨量

千英方尺 六·〇〇〇

五四八 鐵木

從價 一〇·〇〇%

專

載

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全文

〔乙〕可作商品用淨量 千英方尺

四·六〇〇

一〇·〇〇%

五三四 平常挽桿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三五 鐵路枕木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三六 榆木·櫟·木板·木段

千英方尺

一三·四〇〇

五三七 其他未列名木材

從價 一〇·〇〇%

### △木 竹 篓品

五三八 竹竿

千 一·四二五

五三九 篓皮

二·四〇〇

五四〇 篓心籜條

一·四二〇

五四一 篓片

一·四四〇

五四二 毛柿木

○·四四〇

五四三 檳木

從價 一〇·〇〇%

五四四 烏木

從價 一〇·〇〇%

五四五 醒木(香柴)

從價 一七·五〇%

五四六 沉香

斤 ○·五二五

五四七 呀嘛治木

從價 一〇·〇〇%

五四九	油木	從價	一〇·〇〇%	煤	燃料	瀝青	柏油品
五五〇	啤囉木	擔	〇·二二〇	△煤	燃料	瀝青	柏油品
五五一	紅木·花梨木	擔	〇·四六〇	五五九	炭	○·二四二	○·二四二
五五二	檀香	擔	二·一七〇	五六〇	煤	○·五一〇	○·五一〇
五五三	檀香末	從價	一一·五〇%	五六一	煤磚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蘇木(見四二三號)				五六二	瀝青	從價	一·二·五〇%
五五四	秤秤木	根	〇·〇二八	五六三	柏油	從價	一·七·五〇%
五五五	香木			五六四	焦炭	從價	一·二·五〇%
五五六	日本木絲	從價	一一·五〇%	五六五	馬口鐵面盆	從價	一·七·五〇%
五五七	裝飾木			五六六	磁器	從價	一·三·五〇%
按本稅則名爲輕木者係指各種結 球葉及針葉刺葉之樹木如松樹杉 樹檜樹落葉松樹柏樹水松樹杜松 樹扁柏樹凡闊葉之樹木則名爲重 木				五六七	搪磁器	從價	〇·三三〇
五五八	未列名木	從價	一七·五〇%	五六八	玻璃等品	從價	〇·三三〇
〔甲〕各種香木				五六九	磁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他種木				五六一〇	羅	從價	一〇·〇〇%
從價				五六一〇	○·八四〇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六一〇	面盆碗盃有耳杯	從價	七·五〇%
〔甲〕徑不過十一公分				五六一〇	搪磁鐵器	從價	〇·〇六八
打				五六一〇			

〔乙〕經過十一公分不過二十二公

分

打

○·一三三

〔乙〕每片不過五英方尺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八

〔丙〕經過二十二公分不過三十六

公分

打

○·二三五

〔丙〕每片過五英方尺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二〇

〔丁〕他類

〔一〕每件值關銀五兩及以上者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五八

〔二〕每件值關銀五兩及以上者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

〔丑〕未磋邊

英方尺

○·一三〇

五六八

未列名搪磁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每件值關銀五兩以上者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每片不過五英方尺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二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粗製·模製·機壓或未

磨光者在內)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甲〕刻花或磨光

〔子〕磋邊

英方尺

○·一三三

五六九

玻璃器·水晶器·半月晶器

從價

一七·五〇%

五七三

色玻璃片

百英方尺

二·〇〇〇

△石棉(不灰木)品

〇·三二〇

五八二

石棉塗料

四·二〇〇

五八三

石棉絡夾金絲石棉包皮

一·〇八〇

五八四

石棉紙板

六·〇〇〇

五八五

石棉紙石棉包皮

四·八〇〇

五八六

石棉線

○·八〇〇

五八七

未列名石棉製品

一〇·〇〇%

五八八

新布袋

三·九〇〇

△袋 蔽 地蓆品

五七四

水泥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五

寶砂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六

火磚及磚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八

火石(圓石子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七

火泥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八

寶砂紙(見第六五一號)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七九

瓦及磁磚

從價

一〇·〇〇

五八〇

鎔金泥碗

從價

一·二·五〇%

五八一

大理石花崗石 及全部分或大部  
分用此等石製成之物件未經另行

二·二五〇

五八二

特載者

從價

一·二·五〇%

五九〇

花蓆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九一

台灣蓆(床用)

從價

一〇·〇〇%

五九二

籐蓆

一〇·〇〇%

雜貨

五九四	蒲草蓆	百	七·二〇〇	六〇三	磁鈕扣	十二羅	○·○二六
五九五	草蓆	百	○·七〇〇	六〇四	螺鈿鈕扣	羅	○·○二九
五九六	日本蓆	條	○·○四二	六〇五	未列名扣鈕		
五九七	棕地蓆寬三十六英寸長一百碼	捲一百碼	五·二〇〇	〔甲〕角·骨·蹄·象牙核製	從價	七·五〇%	
五九八	草地蓆寬三十六英寸長四十碼	捲四十碼	○·五四〇	六〇六	粗葵扇	一·四〇〇	
五九九	未列名袋	從價	七·五〇%	六〇七	花葵扇	四·六〇〇	
六〇〇	未列名蓆地蓆及其他地蓆品	從價	一〇·〇〇%	六〇八	細葵扇	一·九四〇	
	〔甲〕蓆地蓆	從價	一〇·〇〇%	六〇九	紙扇·布扇	五·〇〇〇	
	〔乙〕列諾倫	從價	一七·五〇%	六一〇	絹扇		
	〔丙〕他種地蓆品	從價	一七·五〇%	傘·簾日傘			
<b>△鈕扣品</b>							
六〇一	花鈕扣(玻璃珠寶等)	從價	一一·五〇%	六一一	全部或半部貴重金屬·象牙·雲		
六〇二	金類鈕扣(貴重金類製或鍍不在 內)	從價		母·壳·玳瑁·瑪瑙等·或飾以寶石 所製各種柄之傘	從價	一七·五〇%	
	〔甲〕黃銅製	羅	○·〇一五	六一二	他類柄布傘		
	〔乙〕其他	羅	○·〇一五		〔甲〕傘骨長不過十七英寸	從價	七·五〇%
					〔乙〕傘骨長過十七英寸	柄	○·〇四八

六一三	他類柄雜質綢傘(非絲織)	柄	○.三〇一	過一英寸零八分之三高不過八分之五英寸
六一四	他類柄綢傘絲兼雜質綢傘	柄	○.四五五	八分之五英寸 從價 七.五〇%
六一五	未列名傘			
〔甲〕紙製		從價	七.五〇%	
〔乙〕其他		從價	七.五〇%	
〔丙〕傘之零件		從價	七.五〇%	
六一六	未列名扇	從價	一〇.〇〇%	〔丙〕火盒無論長寬高凡過〔乙〕類 不過一英寸半高不過四分之
六一七	各種銼	所列尺寸者	從價	一.二九〇
〔甲〕銼面長不過四英寸	打	三英寸	箱五十羅	七.五〇%
〔乙〕銼面長過四英寸不過九英寸	打	三英寸	箱五十羅	一.二九〇
〔丙〕銼面長過九英寸不過十四英寸	寸	三英寸	箱五十羅	七.五〇%
〔丁〕銼面長過十四英寸	打	三英寸	箱五十羅	一.二九〇
六一八	針及手工縫針	從價	○.一三七	六二〇 綠酸(洋硝) 擔 〇.五七〇
六一九	安全或他種火柴		六二一 金鋼砂粉·玻璃粉 擔 〇.二四〇	
〔甲〕小火柴盒長不過二英寸寬不			六二二 貼盒紙 擔 〇.二四〇	
六二七	棉質假金線	斤	六二三 燒質 擔 三.三〇〇	
			六二四 作盒木片 擔 〇.二七〇	
			六二五 木梗 擔 〇.二四〇	
			六二六 其他未列名品 從價 七.五〇%	
			六二七 棉質假金線 斤 〇.九五〇	

六二八	棉質假銀線	斤	○.五四〇	六三七	傢具他種木器	從價	一五.〇〇%
六二九	絲質假金線·銀線	從價	三三.五〇%				
▲雜貨品							
六三〇	琥珀	從價	二二.五〇%	〔甲〕傢具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三一	竹籃·竹簾·他種竹器	從價	一二.五〇%	〔乙〕他種木器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三二	圓木椅	從價	一五.〇〇%	〔一〕桶·箱·籠·及其他未列名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三三	棕線	從價	七.五〇%	〔二〕機器(全部或一部)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三四	繩索	從價	七.五〇%	〔三〕製桶木條	從價	七.五〇%	
六三五	瑪瑙	百	一.三〇五	〔四〕其他	從價	一五.〇〇%	
〔甲〕未琢瑪瑙		六三八	皮膠(魚膠不在內)		從價	二.二五〇	
〔乙〕瑪瑙珠		六三九	牛皮膠屑		擔	一.五〇〇	
〔一〕真		六四〇	魚膠		擔	八.〇〇〇	
〔二〕假		六四一	牛橡皮樹膠及其製品				
從價	二七.五〇%	〔甲〕生或廢橡皮或生樹膠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三六	金鋼砂布(砂皮)	從價	三三.五〇%	〔乙〕製品	從價	一〇.〇〇%	
〔甲〕每張不過一百四十四英方寸		六四二	各種墨	從價	一二.五〇%		
令	一.〇六〇	六四三	殺虫藥粉	從價	一二.五〇%		
六四五	燈芯	羅	七.七五〇				
六四五	皮錢袋	五.四〇〇					
從價	一〇.〇〇%						
〔乙〕每張過一百四十四英方寸							

六四六 縫紉機器·針織機器	從價	一三·五〇%	六五七 動物之有生活力者	從價	一〇·〇〇%
六四七 鏡子	從價	七·五〇%	六五八 槍械及子彈	從價	二三·五〇%
六四八 圖畫鏡木	從價	一五·〇〇%	〔甲〕防身或獵用	從價	二七·五〇%
六四九 亂麻頭	擔	一·三五〇	〔乙〕其他	從價	一·三五〇
六五〇 繩	從價	七·五〇%	六五九 氣壓表·寒暑表·畫圖·醫學·行船·光學·外科·及其他科學上之儀器	從價	一·三五〇
六五一 寶砂紙(砂皮)			器具及其零件附屬品等未經另行		
〔甲〕每張過一百四十四英方寸			特載者	從價	一·三·五〇%
〔乙〕每張過一百四十四英方寸			六六〇 床架帆布床·行軍床及其附件	從價	一·三·五〇%
六五二 鞋·靴	從價	一〇·〇〇%	六六一 鈴·鑼	從價	一七·五〇%
〔甲〕革製	從價	二三·五〇%	六六二 未列名機器用皮用	從價	一七·五〇%
〔乙〕其他	從價	一七·五〇%	六六三 未列名錦盒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五三 漿粉	從價	六六四 未列名建築用材料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五四 硫磺	擔	〇·二六〇	六六五 假象牙及其製品	從價	一五·〇〇%
六五五 火殼		一·一二五	〔甲〕全部或大部份用假象牙所製		
六五六 裝瓶疳積糖每瓶不過六十粒	打	〇·一五九	〔乙〕假象牙	從價	一〇·〇〇%
△未列名貨品			物品未經另行特載者	從價	一二·五〇%



## 〔乙〕用假珍珠及假寶石鑲嵌者

〔乙〕未列名燈及燈器 從價 一二·五〇%

六八二 假獸皮及油布（但為鋪地用之油

布除外）及其製品 從價 二二·五〇%

## 〔丙〕未列名穿載用及家用裝飾品

〔甲〕假獸皮及油布 從價 七·五〇%

六八三 假獸皮及油布（但為鋪地用之油

布除外）及其製品 從價 二二·五〇%

## 六八一 縷空花帶・花邊・錫邊・面紗或面

網・婦女衣帽零件・洋鏡片・銅箔  
繩・銅箔線・其他各種機織花邊及  
金屬成他種之花邊材料・綫帶各  
種未列名裝飾用之材料與物品及  
一切物件全部或大部份以上列各

項物品製成裝飾者 從價 二二·五〇%

六八四 修指甲用之全副器具或零件・粉  
撲・粉盒梳裝盒 從價 二二·五〇%

〔乙〕假熟皮及油布製品 從價 一七·五〇%

六八五 內服或外用藥材或配製藥品或藥  
料不列在各公報製藥譜其藥方（  
即配合之物質及成分又不註明於  
藥條或裝載器者） 從價 一五·〇〇%

## 六八二 燈・燈器及電器用具

〔甲〕棉製者（參看五六號） 從價 一二·五〇%

六八五 金屬器具如鉗鏈・鎖鑰・門閂・欄

杆・通爐條・熨斗・練條及其他未  
經另行特載之全部分或大部分用

## 六八三 電燈・電燈器・燈罩燈垂・燈

之懸掛器・燈之支柱器・電扇  
器及其零件除外） 從價 一二·五〇%

## 六八四 電力烹飪器・烘麪包器・暖

爐・熨斗及同類用器 從價 一二·五〇%

## 六八五 樂器及其配件・或零件

從價 二二·五〇%

## 六八六 油櫃及其配件

從價 一〇·〇〇%

六八九 珍珠及貴重寶石

〔甲〕製品

六八九 珍珠及貴重寶石		〔甲〕單品			
〔乙〕已磨好者及預備鑲嵌用者		〔丙〕曳動機車			
〔乙〕未磨好者	從價	二七·五〇%	從價	一〇·〇〇%	
〔乙〕仿造品	從價	二二·五〇%	〔丁〕鐵道用材料未經另行特載者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九〇 鋼筆頭·鉛筆·書房公事房用之各種物品未經另行特載者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九七 保險櫃·鐵籍及鐵門	從價	一二·五〇%
六九一 香水·脂粉·剃髮皂·雪花膏·爽身粉·生髮油及其他用於髮口牙皮膚之修飾品	從價	二三·五〇%	六九八 天平·磅·秤及附屬品	從價	一五·〇〇%
六九二 各種照相及電影製品·器具·材料(化學藥料除外)	從價	一七·五〇%	六九九 船·艇及其材料(惟五金及木材項下所載者不在內)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九三 樹木花卉之有生活者	從價	一二·五〇%	七〇〇 擦靴鞋油及擦金屬油	從價	一二·五〇%
六九四 未列名白金及其他製品之全部或大部份用白金製成者	從價	二七·五〇%	七〇一 未列名銀器	從價	一〇·〇〇%
六九五 未列名印刷及石印材料	從價	一二·五〇%	〔甲〕全銀	從價	二七·五〇%
六九六 鐵道廠用品	從價	一一·五〇%	〔乙〕鍍銀及其他	從價	二三·五〇%
七〇三 海綿	從價	一七·五〇%	七〇二 眼鏡·醫斜視鏡·望遠鏡·雙筒鏡及其他一切光學用品並附屬品	從價	一二·五〇%

實業雜誌 第一三八號

四〇

七〇四 火爐·壁爐·汽爐·烹飪爐及其附屬品 從價 一七·五〇%

〔庚〕織物機器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〇五 電報·電話用之各種材料 從價 一二·五〇%

〔辛〕釀酒蒸溜鍊糖機器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〇六 自動調溫器及其零件並附屬品 從價 一二·五〇%

〔壬〕他種機器及零件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一〇 玩具及遊戲用各種物品未經另行特載者 從價 一二·五〇%

〔癸〕織物機器 從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〇七 化妝用之器具(如梳刷等類) 從價 二三·五〇%

〔乙〕衣箱·提箱·書包·名片盒·小皮夾  
錢袋·首飾盒·書夾及各種旅行箱 從價 二二·五〇%

二二·五〇%

七〇八 玳瑁珊瑚 從價 二三·五〇%

〔乙〕打字機·計算機·銀錢登記機·印  
壓機·油印機·及一切公事房用機件 從價 二二·五〇%

二二·五〇%

七〇九 工具及機器 從價 七·五〇%

〔甲〕手工工具 從價 一〇·〇〇%  
〔乙〕機器工具 從價 一〇·〇〇%  
〔丙〕乾棉機器 從價 一〇·〇〇%  
〔丁〕農業機器 從價 一〇·〇〇%  
〔戊〕推進機器(汽鍋透平引擎等) 從價 一〇·〇〇%

一一·五〇%

七一三 未列名之裝飾傢具材料(即家用  
之絲絨剪絨及各種材料製成之繡  
帷未列名之裝飾傢具材料非全棉  
製成者裝飾傢具之花邊如織帶繩  
及其他各種材料製成之花品) 從價 一〇·〇〇%

從價 二二·五〇%

七一四 汽車 從價 一〇·〇〇%

另行特載者

從價

〔甲〕全部十二座以上之長途汽車  
及載重一噸以上之馬達貨車

從價 一二·五〇%

〔乙〕其他（全部或拆散雙輪汽車

四輪汽車未裝車身之汽車及

未列名其他一切汽車及零件

（車輪等） 從價 二二·五〇%

七一五 車輛・腳踏車（如雙輪腳踏車等

未經另行特載者 從價 一二·五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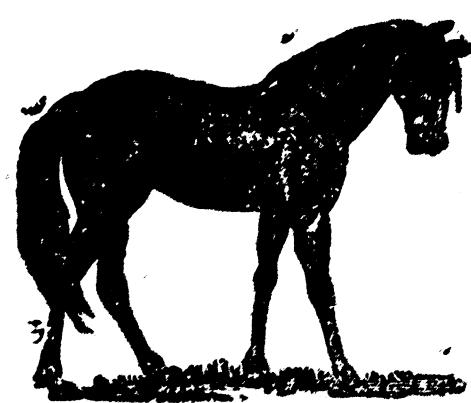
七一六 他種車輪 從價 一二·五〇?

七一七 美術作品如繪畫・電板・油畫・圖  
畫・造像・雕刻與摹仿複寫或重製  
者

從價 二二·五〇%

七一八 本稅則未列名貨品 從價 一二·五〇%

（注意）凡本稅則所定各貨徵稅標準如有認出標準之貨即按  
比例法折合徵稅本稅則所載從量正稅各貨其稅率如係按照  
價格核定者則以中國蓋發市價為標準扣除該貨稅率之數及  
貨價百分之七



# 法規

## 工商部全國度量衡局組織條例

- 第一條 工商部全國度量衡局掌理劃一全國度量衡事宜
- 第二條 全國度量衡局設三科（一）總務科（二）製造科（三）檢定科
- 第三條 總務科職掌如左（一）關於推行度量衡新制事項（二）關於度量衡營業之許可事項（三）關於文書庶務會計事項（四）關於一切不屬於其他各科事項
- 第四條 製造科職掌如左（一）關於製造標準器副原器之工務事項（二）關於度量衡製造及修理事項（三）關於度量衡製造及修理之指導事項
- 第五條 檢定科職掌如左（一）關於標準器及副原器之檢定查驗及鑄印事項（二）關於各省區各特別市及各縣市度量衡檢定之監察事項（三）關於全國度量衡檢定人員之養成及訓練事項
- 第六條 全國度量衡局附設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訓練全國度量衡檢定人員
- 第七條 全國度量衡局附設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訓練全國度量衡檢定人員
- 第八條 各省區及各特別市政府應設度量衡檢定所並得於所屬各縣市政府附設度量衡檢定分所度量衡檢定及分所規程另訂之
- 第九條 全國度量衡局置局長一人承工商部長之命綜理全局事務
- 第十條 全國度量衡局置科長三人承局長之命分掌各科事務

第十一條 度量衡製造所置所長一人得以製造科科長兼任之度量衡製造所規程另定之

第十二條 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置所長一人得以檢定科科長兼任之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規程另定之

第十三條 全國度量衡局及附屬各所之技術員檢定事務員及其他雇用員役之額數視職務之繁簡由局長酌擬呈請工商部部長核定

第十四條 全國度量衡局須分期派員至各省各特別市及各縣市視察度量衡狀況

第十五條 全國度量衡局須按月將工作情形及收支數目詳細報告工商部部長以資考核

第十六條 全國度量衡局處務規程另定之

第十七條 全國度量衡局於全國度量衡依期割一後即行裁撤全國度量衡局裁撤後所有全國度量衡事宜由工商部就部內

設科掌理之

第十八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錄工商半月刊）

## 中央造幣廠組織章程

四月十三日財政部公佈

第一條 中央造幣廠直隸於財政部掌理國幣之鑄造銷燬及生金銀之精鍊分析事項

第二條 中央造幣廠設於上海就原有造幣廠舊址改設之

第三條 中央造幣廠置廠長一人副廠長一人由財政部長呈請簡任之

第四條 中央造幣廠設監理委員會以委員七人至九人組織之前項委員以造幣廠廠長副廠長中央銀行代表錢幣司司長

爲當然委員其他由財政部部長選派之

第五條 監理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五人由財政部部長就委員中指派之

第六條 監理委員會職權如左（一）關於前上海造幣廠債務之整理事項（二）關於中央造幣廠一切規程之擬訂事項（三）關於中央造幣廠一切設計事項（四）關於中央造幣廠購置營造之審核事項（五）關於中央造幣廠收支及預算決算之審核事項（六）關於技師之聘用事項（七）關於建議於財政部長或財政部長交議事項

第七條 監理委員會議決事件交由廠長及副廠長執行但遇重大事件得逕呈財政部部長

第八條 中央造幣廠設檢查委員會以左列各委員組織之（一）財政部部長選派一人（二）上海錢業公會推選二人  
銀行公會推選一人（四）上海錢業公會推選二人

第九條 檢查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三人由委員中互選之

第十條 檢查委員會職權如左（一）關於新幣成色之化驗檢查事（二）關於新幣重量之較準檢查事項（三）關於檢查結果之公佈事項

第十一條 檢查委員會對於檢查結果認為有不合法定之成色重量時應即通知廠長或副廠長改鑄

第十二條 中央造幣廠設左列各科（一）總務科（二）會計科（三）工務科（四）化驗科

第十三條 總務科職掌如左（一）關於文牘之撰擬收發及保管事項（二）關於物品及材料之購買出納及保管事項（三）關於營繕事項（四）關於稽查事項（五）關於其他不屬各科事項

第十四條 會計科職掌如左（一）關於預算決算及統一之編製事項（二）關於款項之收支事項（三）關於生金銀及各種鑄幣之

出納事項（四）關於收發生金銀及條片餅幣之較準事項

第十五條 工務科職掌如左（一）關於生金銀及舊貨幣之溶化事項（二）關於生金銀及舊貨幣之精鍊改鑄事項（三）關於國幣之鑄造事項（四）關於機器之使用配置修理及保管事項（五）關於鋼模之雕刻事項（六）關於徽章獎牌之製造

事項

第十六條 化驗科職掌如左（一）關於生金銀及各種貨幣成色之化驗事項（二）關於金屬鑄質之試驗事項（三）關於煤炭及其他材料之試驗事項

第十七條 中央造幣廠置祕書二人各科置科長一人科員若干人承廠長及副廠長之命辦理各科事務秘書及各科科長由廠長及副廠長呈請財政部部長核准委派科員由廠長及副廠長選派後呈報備案

第十八條 中央造幣廠置技師一人技正三人技士若干人承廠長及副廠長之命辦理技術事務技師由廠長荐請財政部長核准後即以廠長名義簽訂契約聘任之技正荐任技士委任亦均由廠長及副廠長呈請財政部長核准派充

第十九條 中央造幣廠因繕寫核算及其他事務得酌用屬員

第二十條 中央造幣廠應根據此項組織章程另訂辦事程序呈請財政部長核定遵守之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 中國航空公司條例 四月十五日國府公佈

第一條 國府為經營發展全國商務郵務航空事業起見特設中國航空公司  
第二條 中國航空公司設於南京

第三條 中國航空公司資本總額定為國幣一千萬元由國庫一次或分期撥付之

第四條 中國航空公司之事業如左（一）設計發展全國商務郵務航空事業（二）投資經營全國商務客貨運輸及郵務運輸之航空事業（三）辦理經營其他關於商務郵務航空事業

第五條 中國航空公司經國民政府核准得與國內外商辦航空公司團體或個人訂立合同以設備經營發展派定路線之商務郵務航空事業

第六條 中國航空公司設理事長一人由國民政府特派充任之副理事長二人由國民政府簡派充任之

第七條 理事長處理內部一切事務並有任免公司職員之權對外代表公司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理事長一人代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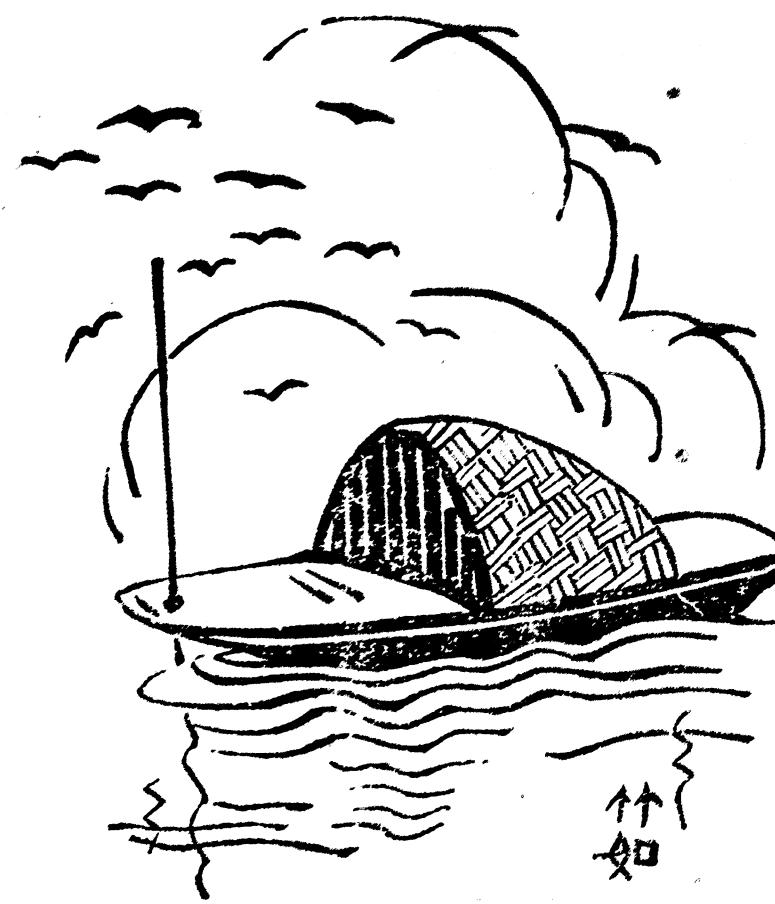
第八條 中國航空公司設理事會以理事長副理事長及國民政府所派之各部理事五人組織之理事會代表政府監督及稽核公司事務

第九條 理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但理事長得臨時召集之

第十條 理事會應於每年度終將本年度經營航空事業情形報告政府

第十一條 中國航空公司關於營業及處務各項章程規則得隨時擬訂呈請國民政府核准施行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 實業消息

## 本省

二期整理完竣。則擴充開採。以每月出產盈餘。作為第三期整理經費云。

### 會同金礦之分期整理

省有會同漠濱全礦。自民國七年以來。迭為軍閥地痞強踞開採。公家損失不貲。去年九月。劉前建廳長。以全湘業告統一。

該礦亟須收回整理。曾派委戴啟璵前往接收。茲聞戴君於接收後。並擬具分期整理計劃。呈報到廳。內稱漠濱產金地點。首推大水迷。次為中澤進山塘一帶。大水迷之苗脈。既寬且厚。含金成分極佳。故昔年產金極旺。惜逢政變停辦。旋即被水淹沒。而後之繼任者。均為資本所限。此處遂成廢迷。

(一) 永連段。繼續完成小橋甕四分之一。其徑間約九十餘呎。又永豐連橋兩橋橋面。及全段鋪砂。養路道棚。臨時站屋等工程。至十七年四月通車。

(二) 連寶段。繼續完成小橋甕五分之一。其徑間約八十餘呎。又老龍潭橋面與全段鋪砂。養路道棚。臨時站屋等工程。至十七年六月通車。

首丈。為第一期。車水運荒及整修隧道。以兩個月估計。需洋三千圓。次由大水迷至澤進山塘一段。約三百丈。為第二期。以一個半月估計。需款二千圓。第一期整理告竣。即可一面開採。一面舉行第二期之整理。第二期(三) 體皇段。繼續完成泗汾至皇圖嶺土路。及大小橋甕二

十餘座。其徑間約二百餘呎。並全段鋪砂與站屋。及長途電話等工程。至十七年七月通車。以上三段工程。原可早前三個月完成。乃因時局軍事共匪種種阻撓。以致工程耽擱稽延時日。特為附帶聲明。

繼續進行路線（自十七年五月起十八年三月。先後進行路線分述於左）

（一）寶洪路。寶桃段原以永連段人員調往工作。此段計長一百一十里。預算工程費。為三十四萬元。自上年五月開工。至今已支洋二十四萬七千元。約待支洋九萬三千元。現土路

並大小橋梁五十餘座完工。惟餘白竹大橋及由兩山鋪至桃花坪三座小橋未完工。至全段應需鋪砂材料。已採集十分之六七。鋪置通車。當不在遠。現仍擬計劃前進修築。所需工程費若干。候踏勘後。方能預定。

（二）長益路。原以連寶段人員調往工作。該路分長寧。甯益兩段興修（子）。長甯段。長一百里。內除十五年已修土路十七里外。預算尚需工程費洋二十五萬元。現該段土路完成。橋樑亦完成二十餘座。其餘未完成者。均在打腳砌墩。又該段

竹山口河寬約一百呎。現所修建之三齊鐵筋水泥桁橋。約六千八百元。現正進行測量工作。

月底可竣工。鋪砂材料。已做十分之七八。正預備鋪置。以便通車。寶益段。長一百四十里。原預算工程費為三十萬零三千一百五十元。現測量由寧鄉至益陽縣城。已完成十分之八九。土路亦成三十里。又該段至益城土路。本年七八月可以完工。總計該兩段。預算工程費。共為五十五萬三千一百五十元。自上年七月開工。至今已支洋二十四萬三千七百十三元。約待支洋三十萬零九千四百三十七元。現定於本年秋初完成。長甯段一百里。對於未完各項工程。正積極進行。至甯益段。除土路照常工作外。修橋材料亦預備陸續購辦。

（三）長茶路。此路由寧鄉縣領至茶陵縣城。亦分皇攸。攸茶兩段興修。（子）皇攸段長一百零八里。原預算工程費為二十九萬二千六百元。（內醴皇段泗汾工程費四萬元在內）自上年八月開工。至今已支洋二十三萬九千元。約待支洋五萬三千六百元。現土路橋梁兩項工程。將近完竣。鋪砂材料。估計全段已採集十分之八九。正預備鋪置。以便通車。又泗汾橋長三百餘呎。係計畫修六齊鐵筋水泥桁橋。現工程已完十分之五六。（丑）攸茶段。長九十里。預算工程費為二十四萬三千八百元。現正進行測量工作。

(四)長平路。由長沙至平江。計長二百四十里。預算工程費為五十萬六千元。前平齊段工程處所付一十二萬餘元在外。(再東屯渡橋春華山橋高橋三處橋工費及平齊段補修費均未預算在內)自上年十一月開工。至今已支洋七萬六千三百元。約待支洋四十二萬九千七百元。現已完成土路約五十里。測量工作一百里。橋梁工程亦預備開做。

(五)潭衡路。由長潭路湘潭站起。至衡山交界處之護湘關止。計長一百三十六里。預算工程費為三十萬零九千五百圓。自上年十二月開工。至今已支洋六萬三千圓。約待支洋廿四萬六千五百圓。現完成土路廿里。測量工作六十餘里。

### 湖南電燈公司去年營業之經過

湖南電燈公司。本月開第十一次股東大會。由主任董事左益齋主席。報告營業經過情形。略謂去年營業。統計收入洋四

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二圓五角三仙。較上年增加五萬六千七百一十圓零四角二仙。支出洋三十九萬一千八百二十八圓四角六仙。較上年減少三千九百八十一圓九角五仙。收支兩抵實獲純益洋五萬零六百七十四圓零七仙。本公司經上年鉅創之後。同人苦心經營。因之業務較有起色。然依商場三年通計之習慣。則去年所獲。以彌補上年虧損尚且不敷。何有盈餘分配。惟本公司股額。零星股東。多屬困難。職工終歲勤勞。不能不有以分潤而獎勵之。因交董事會議決。提一成填補上年損失。其餘之數。即作為紅息給獎之用。是亦兼籌並顧之法。深願公司進行順利。逐年能提補前虧。庶舊觀得以恢復。基礎可臻堅固。抑尤有進者。值此市政日趨繁盛。電汽需要逐日增多。原有機力。難資應付。非籌備鉅資。添置機器。不獨業務無從發展。且將受市民之責難。尙望股東諸君籌策及之。嗣經各股東討論。對於添置機器。擬俟接收光華電燈公司後。再開臨時股東會。通盤計算。兩廠應添機器若干。然後進行等語。隨即發票選舉候補董事二人。監察二人。結果。史春霆傅南軒當選為候補董事。孫慎旃嚴瑞初當選為監察云。

### 和豐火柴公司開工以後

和豐公司。為湖南之唯一火柴公司。前以股東問題。致遭停頓。現值提倡國貨。抵制外貨之時。萬國鈞等。乃集合資本。

籌備恢復。所有機件。均由滬漢購來。已於本月一日開工。所出火柴與瑞中洋行之橋牌無二。價且較橋牌為廉。是以銷行頗廣。現有工人約數百名。聞將來擴充時。可容二千餘人。

### 湘礦註冊發照

#### 農鑛部電請改由部核辦

湘礦註冊發照事項。向由建設廳辦理。昨國府農鑛部來電。謂現在全國已經統一。嗣後湖南省礦業發照註冊等事項。着一律呈部核辦。以一鑛權。

#### ✓ 紡紗廠計劃擴充

第一紗廠以去年盈餘五十餘萬圓。現擬大加擴充。添開紗錠一萬錠。其所需設備費。即就去年餘利項下撥用。以資發展。茲錄其擴充計畫與預算於下。

(甲) 紡紗部。(乙) 添造廠屋約三百四十餘方。接於大廠之南。現搖紗部之側。預計建築費約需六萬餘圓。(丙) 紡紗機二十六部。每部四百錠。共計一萬〇四百錠。及各部添購機器。約需二十萬圓。(丁) 機器裝置費約需洋一萬圓。

### 自治處調查礦業

地方自治籌備處調查科製定各種調查表式多種。分發各縣調查人員。依式填造。呈處以憑彙轉。茲探得其規定各縣鑛

(乙) 原動部。(一) 水管式鍋爐一座。送煤機四座。省煤器一座。鼓風機一座。給水機一座。約共需洋九萬圓。(二) 傳動馬達四十六只。約需洋四萬圓。(三) 五百五十菴麥透平發電機一座。及磁板電具等。約需洋六萬圓。(四) 機器裝置及建築費用。約需洋四萬圓。以上總共計需洋五十萬圓。

#### ✓ 織布廠籌備處移歸第一紗廠辦理

織布廠籌備處成立僅三閱月。聞關於建築廠屋。擬購機械。曾經王籌備員赴滬漢各地實地調查。並聘請織布專家傅道伸為工程師。積極進行。設計完善。擬購機械。價格亦極低廉。祇政府以庫帑空虛。無款可撥。遂將該處移歸紗廠辦理。

聞其移交結束。所用經費。共計祇有一千數百餘圓。未過預算之半。而以前撥之款五萬圓。所得息金一千三百餘圓抵償。實僅用六百餘圓。亦云節省矣。

業應調查之點。分誌如下。(一) 鑄數。(二) 所在地。(三) 公司局廠數。官辦。私辦。獨資。合資。(四) 總面積。(五) 資本總額。(六) 每月總產額。(七) 鑄稅總額。(八) 總價額。(九) 營業人數。(男女童計)。(十) 每年開支總數。(十一) 其他事項。

## 國內

### 絲織業之危機

絲類爲吾國著名世界之物產。而近年衰落情形。已一蹶不能復振。前途更屬黯淡。對於外銷。姑不具論。即以邇來國內消費量亦較前減。以是經營之者咸抱悲觀。生絲以日本與我在

有如是結果。良可慨也。雖然其原因不止一端。請申論之。  
最近中華國貨維持會陳請政府豁免綢稅三年。工商部已有復電。對於免稅。應請財政部核辦。該部函行政院秘書處轉呈國府。通令全國服用國產絲織品。至於財政部亦已有所表示。對於免稅問題。須俟江浙兩省財政當局之調查。始能決定而杭州商民協會綢業分會所請借撥關款五百萬。以資救濟。一節。允先由該業與該定銀行商定辦法。電行呈部核辦。但此不過消極救濟方法。其效力如何。殊難逆覩耳。絲織業之危機迫切。已有不能遷延之勢矣。且據近數月來絲織業呼籲之聲中。可得左述之現狀。

(一) 三月中旬杭州市綢業與織造業。因對於機房限制價目。拍板。最近且請當局撥借關款一百五十萬圓以爲救濟。但此乃急則治標之策。其危殆情形。已無可掩飾。此關於國外貿易者也。至於國內消費。觀於近年綢緞業營業之一落千丈。

以致綢莊停止收貨。機戶以生活所繫。異常恐慌。經調解後。始得恢復於三月十四日照常交易。

(二) 杭州市綢廠。以去歲虧蝕過鉅。紛紛停業。而今年開工亦可概見一斑。我國生絲在國外已失其固有地位。苟能於國內設法維持。或可轉危爲安。蓋我國人口衆多。消費數量。決非鮮少。而絲織業在今日已成爲強弩之末。幾欲維持現狀而不可得。況今日我國上下皆竭力提倡國貨之際。竟使絲織業減免綢捐。

(四) 杭州市綢廠自十六年起十七年終。倒閉者達三十餘家。

(五) 杭州市綢業請求將綢貨出口捐全數蠲免三年。並將進口之人造絲進口捐照改正之率。再減一半。(按浙江省人造絲進口原征每磅二角。現已照江蘇成案減至一角二分)

(六) 杭州市綢業請求中央政府援上海絲廠貸款成例。撥借免息關款五百萬元。以資救濟。

(七) 杭州市織綢之機。最近一二年已由四千餘架減至一千有零。

(八) 杭州市總商會呈請省政府減少原有綢捐認額一半。(按杭綢在清季年捐不及六萬元。光復之後。增至十萬有零。自前年迄今。陡增二倍以上。年額連附稅共五十六萬六千八百元) 卽至二十六萬元。

上述情形僅就杭州市一地而言。絲織業之恐慌。非救濟不

能維持。其他各地斯業之困難情形。不難想像而得顧絲業之

不振。其影響所及。第一。使固有產業沉淪消滅。其商市之倚界斯業者。亦將陷於凋落之境。第二。使一般賴絲織業之工作以謀生活者。一旦因斯業之衰落。而漸至於失業。此不僅成爲經濟問題。抑且將引起社會問題者也。絲織一業。在江

浙兩省於商業金融關係至鉅。現在若僥幸以。限期免稅或撥借關稅等治標方法。而無根本治標之策。則仍難以維持於久遠。況現在我國國家與地方財政。均在困窘之中。稅捐減免。亦難持久。且厘金裁撤。特種消費稅。勢在必行。所謂織物稅者。列於國稅範圍以內。若其他織物須課稅而絲織業獨得減免。亦決非事理之平。撥借關款。尤爲暫時辦法。僅得免一時之沉淪而已。故上述辦法僅爲救急之圖。他方面不能不速謀維持絲業之根本方法也。

夷考我國絲織業之所以失敗原因。殊不一而足。以昔日號稱產絲最富之我國。與夫絲業最盛之江浙。至淪於今日之慘淡現象。其由來蓋非一朝一夕。而最近乃捉襟見肘。非國家之施設政策與商民之具有覺悟不可挽回矣。茲先縷述其主要原因如次。

(一) 人造絲及人造絲織物進口之增加。

(二) 國產綢緞外銷之不暢。

(三) 稽稅負擔之加重。

(四) 消費力之減退。

(五) 地方不靖與交通之阻滯。

(六) 無改良之餘地。

上列六項僅其犖犖大者。絲織業受此影響。已無迴旋餘地。今以現狀而論。除第三項可以一為的政策救濟之。及第五項可期其自然之恢復外。其他皆非一時所能挽回者也。況“稅未能完全自主。則第一項難於阻止其進口。國際競爭之激烈。則第二項亦難望其發展。國民經濟不能發達則第三項亦無從救濟。而以上各項均不能解決。則第六項自無辦法可言。茲試申述之。

(二) 我國本以農立國。上古即有蠶絲之發明。數千年來。不地位矣。茲因便於比較觀察。列表如次。

年 別	數 量(斤)	價 格(關平)
一九一〇	一〇六·二七八	九八六·六二五
一九一二	一一八·六二二	九八六·二四九
一九一二	一一八·六六五	九四〇·〇〇四
一九二三	一三七·一一四	一·一〇一·七六八
一九一四	一八二·九二七	一·五八一·七八八
一九一五	一一八·四七四	一·〇二六·六八二
一九一六	九七·八四〇	八一九·二四〇

所趨。天然絲織物不及人造絲織物行銷之廣。乃欲利用舶來之人造絲原料。以謀抵制洋貨。其結果使我國所謂國貨者。

盡成外國原料中國加工而後已。雖然關稅未能完全自主。絲織業不能受保護政策之恩惠。蓋人造絲價廉而物美。遂為消費者所贊美。若在我國今日未能自製人造絲之前。利用關稅之障壁。增加進口稅率。使舶來之人造絲織綢緞或以人造絲織成之國產綢緞。其成本高於以天然蠶絲織成者。則當然可以使純絲國產之織物。維持其國內銷費狀況。而立於不敗之

一九一七	一〇五·四〇三	八九〇·四七九	一九二〇	四一五·五六四	一九三·七二三
一九一八	一一二·九六二	一〇五六·四一九	一九二一	二三七·六八四	二〇二·四〇一
一九一九	一五〇·〇四九	一·一·五六二·二二二	一九二二	六三九·四八九	三三七·三七一
一九二〇	九五·五〇九	八七七·一五二	一九二三	一·七六七·九七六	八一·一·五九四
一九二一	一二五·二六四	一·三一九·五三二	一九二四	二·八八二·二〇三	一·五九八·〇八七
一九二二	八六·八九七	一·〇六九·五三二	一九二五	三·四八八·七六一	一·八九〇·三三七
一九二三	六四·四一七	八〇四·四五三	一九二六	五·一八三·七八三	三·四六六·三二九
一九二四	六九·九二五	一·〇〇〇·三九〇	一九二七	六·二二〇·七八九	三·六一七·二七八
一九二五	五五·一〇二	八九六·二八二	一九二八	一·〇七五·二二八	一·九二·七二二
一九二六	六八·四一四	一·〇七五·二二八	一九二九	一·〇七五·二二八	一·九二·七二二
一九二七	三七·〇一六	五〇七·四四九	一九三〇	一·〇七五·二二八	一·九二·七二二

表三 各國進口人造絲表

年 别	數 量 (擔)	價 格 (關平)
一九二四	一三·〇五九	二·六〇四·四〇一
一九二五	二七·二三三	四·八七五·六九七
一九二六	四二·七八一	五·三三八·五六〇
一九二七	八二·一六九	一一·〇七一·六六七
一九二八	一·二五一·四六八	四八五·九二一
一九二九	二九八·九〇九	一八三·四〇九

(二)我國綢緞工業。在昔都爲手工業。各省所產。除供給國人服用之外。亦有行銷於國外者。況以我國絲織物馳名於世。在各國視爲奢侈之品。其愛好服用綢緞之國民。不過占其裝飾品之一部。惟其時各國生絲產量。既不若我國之多。

而織絲技術。初亦不精。我國綢緞之外銷。自以爲出口土貨之一。乃嗣後我國綢緞莊在國外不能與技術較精者抗衡。而至於今日遂僅能維持其在貿易上之地位。未嘗有發展之望。現在國內既以有種種原因。使絲織業受其影響。如能推銷國外。亦可補救於萬一。乃國產銷路。恒受地域限制。不能擴大。以致數十年幾如一日。觀夫十餘年來海關出口之綢緞。其數字變動極微。且其出口之目的地。以香港爲最多。則雖列入出口土貨之中。而其中大都爲南洋華僑所需要。不能認爲直接出口之土貨也。茲錄我國出口綢緞表如次。

表四 我國出口綢緞表

年 別	數 量 (擔)	價 格 (關平)
一九〇九	一七・七五	二二・二三六・九〇
一九一〇	一九・〇八	一三・三三三・五二四
一九一一	一六・八三七	一二・四二六・二〇〇
一九一二	一六・四二四	一一・四七〇・一九七
一九一三	一七・一七九	一三・四六二・〇二三
一九一四	一三・六一三	一〇・八七二・四二一
一九一五	一六・三八二	一二・八五〇・九七〇

(三) 國產之不克振興。其最大原因。即在稅制之不統一。國家現在雖有關稅自主以後。裁撤釐金之議。而更有消費特稅以爲之代。則所差者僅爲名目之更換。實際未嘗有所差別也。顧不僅以絲織物爲然。其他各種貨物亦均不患正稅之重。而所不勝負擔者。厥爲各種雜捐也。況稅之種類甚繁。大都一物不止一稅。乃往往違反重複課稅之原則。而負擔乃

大。如綢緞出口之時。除原征出口正稅之外。更須納內地出口半稅。郵包特稅及特種消費稅。以致疊床架屋。使營斯業者陷於進退維谷之境。况將來工廠出品。又不能免出徵稅之征課。以我國半屬手工業之綢緞。稅捐過重。不啻爲淵鰐魚。歡迎舶來之洋貨。而壓抑自製之國貨也。况依租稅經濟的原則而言。課稅而妨礙生產交通者。其結果必使稅源枯竭而後已。據聞杭州市上年綢莊倒閉者有義和等五家。虧耗五十餘萬元。其綢廠不能支持其營業者三十餘家。共停歇綢機四千餘具。損失資本一百七十萬元。生熟貨各機約一萬架損失約二百萬元。以如是困窘之生產狀況。若國家欲施行救急的工業政策。其消極方法。舍減免課稅而未由。苟依然課稅。則稅源枯竭。結果必使稅收減少。是又豈計之得哉。

(五)生產之衰落。由於交通堵塞者甚大。蓋近世工業發展。端賴消費數量之增加。然後經營工業者。可以應其需要而為大量之供給。若消費減少。則需要亦鮮。而有生產過剩之處。其結果必使生產品價格低落。產業遂難以支持矣。所謂交通者。無論水陸。皆所以謀各種物產銷路之擴充。一旦阻滯。則無從運輸生產者深懼生產之過剩。乃不得不限制其營業。若消費者有代用品以充其需要。則生產業者。更無復振興為重大原因。況今服制令既明定長袍馬褂。果能轉移社會之風尚否。殆難爲肯定之斷語。蓋目前棄長袍馬褂不用者。除颶尚習慣之外。尚有一重要原因。即一盤人民購買力之薄弱。絲織品價格較昂。普通心理爲節儉耐用計。乃不得不舍綢緞而用洋貨矣。蓋呢絨哩隣之進口逐年增加。在洋裝中山裝未盛行以前。即長袍馬褂。亦都有以哩隣等洋貨代綢緞者矣。日本在昔洋裝未行以前。其織物業未必十分發達。而在洋裝盛行以後。亦未聞有發生織物業之恐慌。彼綢緞等絲織品。卻於洋裝盛行後始見發達。由此以觀。則可知消費力之減退。乃由於購買力之薄弱也。要之。以保存長袍馬褂之服裝。而維持我國絲織業決非根本之圖耳。

(四)今者絲織業之凋敝。大都以為係服用消費之減少。而歸咎於政府未頒服制令以前之社會趨尚。故有要求通令全國服用國產絲織品者。此雖有關於絲織業之前途。但決不能認為重大原因。況今服制令既明定長袍馬褂。果能轉移社會之風尚否。殆難爲肯定之斷語。蓋目前棄長袍馬褂不用者。除颶尚習慣之外。尚有一重要原因。即一盤人民購買力之薄弱。絲織品價格較昂。普通心理爲節儉耐用計。乃不得不舍綢緞而用洋貨矣。蓋呢絨哩隣之進口逐年增加。在洋裝中山裝未盛行以前。即長袍馬褂。亦都有以哩隣等洋貨代綢緞者矣。日本在昔洋裝未行以前。其織物業未必十分發達。而在洋裝盛行以後。亦未聞有發生織物業之恐慌。彼綢緞等絲織品。卻於洋裝盛行後始見發達。由此以觀。則可知消費力之減退。乃由於購買力之薄弱也。要之。以保存長袍馬褂之服裝。而維持我國絲織業決非根本之圖耳。

重大影響。如仍繼續往昔生產數量。則剩餘更多。今日所以紛紛停止織機。所以減少其成本。而又以租稅工銀料價昂貴之故。絲織物之價格。尙未低落。否則如受生產過剩影響。其恐慌更不堪問也。但絲織業以維持成本而昂其值。購買力亦將減退。故前文以爲服裝之風尚關係。尙不爲大。而消費力之減少。乃絲織業失敗之因。若地方綏靖。交通恢復。則絲織品之內消。仍得復暢。如能更始交通便利。或尙有發展希望。決不如今日之僅爲消極的維持也。此不但絲織業如是。

其他產業受地方騷擾。及交通阻塞之影響。均極重大也。

(六)最後世人以爲今日絲織業之不振。由於該業之技術不精。經營未善之故。然考察近年絲織業之進步。不可謂不速。

其出品之精良。恆超越於舶來品之上。觀乎純絲織物之由外國進口者。逐年減少。(參閱上表一)則可知國貨絲織物。已能凌駕洋貨。故絲織業限於今日之狀態者。決不能歸咎於

人以爲今日之絲織業於技術及經營之改良。已無餘地。惟其無改良餘地也。乃至於山窮水盡之境。苟欲挽回頹勢。非從速排除上述之一切障礙。使之暫維現狀不可。然後該業得以穩定。所謂技術上經營上之改良。可以隨機應變矣。

以上所述。係就各方面之觀察。究應如何救濟。當讓諸專家之討論。惟在吾人所感覺者。此絲織業之間題。有關於社會經濟。既不能專恃國家之政策設施。更不能專冀商民之覺悟。要非相輔而行不可也。(銀行週報)

### 桂省建設現狀

出席三全大會之廣西代表黃緯芳。關於廣西建設現狀。有重要談話。茲錄如下。

廣西地處偏僻。交通不便。致過去歷史。物質上多未有所發展。今幸本省政府極事提倡。掬誠與民合作。竭力從事建設

之實施。如

(一)交通 廣西路政分路。航。郵。電四種。路的建築純以被裁之兵。移作築路苦工。每日僅給工資小洋二角。現已可行汽車之路六千數百里。航道如柳江。洪江。西江。撫河。均可行。惟冬季水淺。則不能行。但近梧州之處。多行汽船。故。徒增重成本。結果更不能與舶來人造絲織物抗衡矣。吾

夏冬無阻。郵政經此次道路之通行。多以汽車郵遞。較為快捷。捷多矣。電政除原有綫電外。近增設五處無線電台。凡汽車通行之處。電話均能直達。

(二) 農業 廣西氣候半熱。農事發育極良。除嚴令各縣種樹造林外。並沿西江一帶廣植桑葉養蠶。採用新法。以裕農民附業。並設廠織絲。分級及檢驗所等。桐油產量極豐。近復勸種。將來生產當可與湘蜀比量也。刻正計畫機榨油廠。俟成立後。絲與桐油之出品。即直接輸出歐美。以廣銷路。而挽利權。稻麥雜糧為民食之本。廣東多仰桂米為食。本省米之輸入廣東。年約三百餘萬石之多。今為足食起見。特別注重改良。兼用化學肥料。以增生產。其外如棉花樟腦薄荷茶烟蔗糖茴香胡椒水果均獎勵廣植。蓋助輸出。

(三) 鑛產 廣西地藏甚富。雖有開採。大都限於交通。未能發達。殊為可惜。賀縣之煤。富賀鍾平樂之錫。其餘如金銀鉛汞鐵等亦多。刻正探測炭鑛。將擬大事開採。以濟兩廣燃料之所需。

(四) 工業 以柳州為中心。因交通梗阻。原料採運困難。致外貨充斥。現在極力提倡。已有大規模之機器廠及硫酸紙烟

洋灰磚瓦等廠成立。

(五) 經濟 廣西向受香港市場經濟之支配。今國貨銀行在廣西招股已足。擬在梧州設立分行。以為救助農工事業之需要。而益其事實有充分之進展也。

其外水電尚在計劃中。照上之設施。再五六年後。其農業經濟之發展。生產之富裕。當更有可觀也。此廣西建設之大略情形。願各界同志有以指導之。

### 薄荷油之推銷及製造

薄荷油以廣東銷路為最大。不知者以為薄荷油為廣東之特製。其實薄荷油為江西吉安縣產。吉安縣地方頗大。居民多以種植為生。該縣每年種植薄荷之地。幾占該縣地方百分之四十。以水東及水南所產之薄荷葉為最佳。其所含油量較別處所產者較多。江蘇太倉縣近年亦有種植薄荷者。因地利天時之關係。收獲不如江西之多。故其產額甚少。

薄荷樹身高不過三尺。頗類似棉花。每年種一次。土人俟薄荷樹長成以後。則將樹身斬伐。所得樹葉。用太陽曬乾之。留而為煮油之用。薄荷樹之葉。類似菜葉。含油質頗富。以水煮之。油氣上升。葉內所含之油質遂出。大約每百斤薄荷葉可

煮出油十兩至一斤之譜。江西市價。薄荷葉每百斤售時價一

元至二元之間。薄荷油每斤由五元至六元一三角之間。每年

由江西出產之薄荷油約七八千斤。價值約五十萬元云。

此外江西吉安縣水南鄉所產之薄荷。尤為特色。其葉所含油質較富。一經煮熟。葉油便成薄荷冰。此項薄荷葉。以日本購買占大部分。銷路以廣東省為最大。每年約二三一萬元。上海近年銷路亦好。其餘各省所銷者。多係廣東省運去。廣東各大藥店購買薄荷油以後。雖經一番製造手續。然後再行發買。每小瓶分量一錢者。售大洋一角。上海各藥店出售者。多由廣東藥店經理出售。

購買薄荷油之商家。為永盛薄荷油廠。在麥利克路。如欲在江西採辦薄荷葉者。可往三洋徑橋川裕公司廣安泰內王近祥接洽。

往昔日本鈴木洋行。每年購買薄荷油甚多。統由上海廣東各

大公司經理。現在所用薄荷油。已由江西直接購買矣。

(上  
商半月刊)

## 上海碱業狀況

吾國原有天然碱與人造碱二種。天然碱因產地不同。故其名

稱有二。(A)曰口碱。產在西北邊界之湖中。至冬季結冰。

凝於上面之一層。即係碱霜。其始顏色潔白。因用土水製之

成塊。加以該地多塵沙。故其色變成黃色矣。前之張家口與

古北口。乃碱口集中之地。銷行粵閩各省不少。(B)曰秦康。獨產在河南秦康縣該處黃河中之水。含有碱質。於是人民將板擋在水面。俟潮水湧上板面。遂取之晒乾。板上即凝有碱矣。銷行鄰近各省者。亦不在少以上二種。人稱之謂天然碱。

人造碱有一。(A)曰灰產碱在漢口。因該處產棉之地。將棉

花之蓋(壳)燒成灰後。用滾水泡之攪和。瀝之。棄其沫。取其質。倒入罐中。封其口。經一星期之後。而成灰碱。(B)胡桐

碱。產在浙江溫台二處。因該處獨多胡桐樹。取胡桐子製之。

但製法迄今。罕有傳授。以上四種。乃吾國未有純碱前。藉

以洗滌與麵食發酵及造中國紙之用。在歐戰時。因純碱純絕少輸入。此四種碱曾銷於上海市場。自歐戰停後。則竟絕跡。但口碱在北方。尚有銷行也。其所以絕跡者。乃因交通不便。及以工人製造。成本太高。且不適工業之用也。

純碱一物。乃化學工業必需之用品。用途極廣。如提鍊鑛物。

純碱加上等石灰製成燒碱。此種燒碱乃供製玻璃。肥皂。紙張之物。上海唯一碱商。首推英商卜內門洋行。吾國各工廠。無不向之購買。但查一九二七年海關報告。純碱由英輸入者。值二·二五九·八二四兩。由香港輸入者。值二·七一·七九三兩。由德輸入者。值一·六·四三二兩。由日本台灣朝鮮輸入者。值七·七·一六六兩。由美國檀香山輸入者。值四·四四八兩。由南非洲輸入者。值五·一·四六三兩。及其他各國輸入者。值一·二·三五兩。全年純碱輸入。值二·六八三·三六一兩。此外燒碱由英輸入者。值七·二·一·六六二兩。由香港輸入者。值九·八·七五七兩。由日本台灣朝鮮輸入者。值一·七·〇七八兩。由美國檀香山輸入者。值四·〇·六四四兩。其他各國輸入者。值一二·九三一兩。全年燒鹼輸入。值八·九一·〇七二兩。純碱與燒碱全年輸入總額。值關平三·五七四·四三三兩。而吾國永利製鹼廠。設廠於塘沽。以食鹽製碱。每年可出三萬噸。此乃吾國製碱之初步。將來該廠發達。可預卜也。

現在上海以純碱製成塊碱(適合用戶)供煮調食物。及洗滌之用之工廠。共有十餘家。如西門唐家灣德祥里之震華鹼廠。法租界藍維謹路平江里之永泰鹼廠。菜市路三讓里之水

大廠。浦東張家濱之永茂祥興立大等廠。平濟利路順大廠。兆豐路之泰康鹼廠等十餘家。每家每月出數自三千塊至五千塊不等。此種塊碱。大都銷售各南貨店與各小廠家居多。其製法以小蘇打色水(棗汁或糖漿等有顏色者)與清水。和入純碱內調和之。倒入鉛皮製之鉛盤中。盤長十六寸。闊十二寸。高六寸。在冬天經三四日即成塊。在夏天則需二星期之久。始能成塊。每塊重自一百三十八斤至一百四十四斤。每塊現售二兩二。其出品分黃色與白色。俗稱之謂清貨泥貨。(清貨不用色水)各廠去年營業。均無進步。其原因各省均自直接買純碱設廠製成塊。故上海各廠大受影響也。

### 海關新頒減輕土貨稅辦法

我國土產貨物。由甲地運至國內乙地。因航線關係。須轉口外洋者。作洋貨納稅。或納通過稅。華商吃虧甚鉅。現經海關新頒減輕土貨稅率章程。非特華商得利。即國權亦有關係。

茲將海關新頒辦法。及經過情形錄後。

減輕土貨稅。我國土貨。欲在甲地運往本國乙地銷售。因航線未通之故。須繞道外洋後。方能達到乙地。如在上海之土貨。欲運往吉林省延吉龍井村珲春等處。若由陸路山海關繞

道入東三省。再運至該處。則日期過久。貨物易霉爛。若由水路運往。雖日期甚速。而航線直接未通。須繞道高麗。然後運至該處。而達到該處時。因已轉口高麗。須照洋貨納稅。如每百斤之貨物。照土貨納稅祇四錢半。照洋貨納稅。須納四兩。相差甚鉅。又如上海之土貨。運至雲南蒙自等處。經過安南時。須納通過稅。稅率竟高至百分之二十至五十。例如捲烟一項。經過安南時。須納烟盒。烟絲。煙紙。烟嘴及廣告五道稅。故華商吃虧甚鉅。經幾度力爭。現已取銷。業經海關新頒章程。嗣後土貨運往本國各地。經由外洋轉口者。不照洋貨納稅。得作土貨納稅。

發還附加稅 國內各埠土貨。由內地運來上海銷售。起運處繳納百分之五之關稅。及內地稅局徵收百分之二五附加稅。抵滬時。由海關再徵半稅。內地稅局徵百分之一二五附加稅。此係舊定之例。自新稅則實行後。內地稅局撤銷。二五附稅。由海關帶徵。現經海關決定。如該貨仍欲由滬運往外洋。則將上海進口時所繳之復進口稅發還。如在內地起運。轉上海而即運往外洋銷售。並不在上海暫行推放。即免納復進口稅。以資提倡國貨。此項辦法。業經公佈實行云。

商人要求之經過 我國土貨。由甲地運往乙地。經由轉口。

須作洋貨納稅。華商吃虧太鉅。而尤以紙煙商人所受之影響爲最。在安格聯任總稅務司時。曾由南洋兄弟烟草公司要求取銷。而安聯拒絕不理。厥後一再要求。卒未得圓滿解決。最近該公司。向梅稅務司重申前請。要求取銷。當蒙梅稅務司允許。轉呈財政部及國民政府核准。公布施行。據熟悉商情者云。此項辦法實行。非特國權恢復。即商人獲益甚大。約計每年可獲利一千萬元以上。實爲提倡國貨商業救國之良圖云。

### 吉林省穆陵煤礦之成績

穆陵居吉林省之極東。荒山野地。人跡罕至。民國十二年。有白俄資本家謝結斯者。居哈爾濱有年。經商致富。爲著名之實業家。曾至中東路東線一帶視察。垂涎穆陵煤礦之豐富。與吉林省當局接洽。請求合辦。額定資本六百萬元。俄方出資三百萬元。中國方面即以鑛區作資。督辦爲華人。會辦爲俄人。其餘職員。中俄各半。每年贏餘。平均分配。權利完全平等。經往返磋商。始允其請。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七日。吉林省署正式委任濱江道尹蔡品三爲穆陵煤礦公司督辦。謝結納復進口稅。以資提倡國貨。此項辦法。業經公佈實行云。斯爲會辦。是年二月十日。又委任劉文田爲中國理事長。德

恩爲理事。沃月恩克爲俄國理事長。得爾斯基爲最高理事。最高立法機關之理事會。至是始正式成立。一月十六日。總公司正式成立。開採一年。頗著成效。民國十四年九月一日。礦區又成立。在此十三至十四年間。以方在建設時代。事事消耗。故虧累達數十萬元。且因建築自穆陵至中東鐵路下城子車站之步道。又用去百數十萬元。鐵路計長百二十里。十四年三月。全線告成。通車運煤。交通既便。營業始逐漸發達。直至今日。當時言明。將來鐵路贏餘項下提出三成。補助吉林實業教育經費。故於十五年三月一日公布載運客貨。由是關裏外難民。前往密山墾荒者。不絕於途。南北溝難民更衆。多在中東路下城子站車。轉乘該路之車前往。迄至十六年終。初穆陵左近居戶僅百餘家。未開墾以前。每方地祇售洋二三百元。今已漲至二千元以上。其所種植大都爲大豆。每年秋收以後。價每石多不過七八元。通車以來。漲至三十元。十五年份由四鄉各處運到大豆。經穆陵鐵路運輸出口者。計七百五十餘列車。十六年增至一千六百四十餘列車。每火車可裝一千布特。合大豆五十石。價值一千五百元。

統計年產現大洋四十五萬之鉅。此種無形利益。均孚穆陵煤

礦之賜。此外如穆陵地方之開闢。市面之繁盛。猶爲影響之小者。今日穆陵煤礦公司。年可贏利百萬元左右。現共有工人千餘名。每日出煤八九百噸。茲將開辦時消耗及歷年贏餘詳列於下。(一)建築鐵路約百三十一萬元。(二)沿線職員住宅十八萬九千元。(三)礦區房屋五十五萬四千元。(四)大井工程二十三萬元。(五)機器零件十六萬八千七百元。(六)家具等項十六萬零二百元。十四年份煤斤紅利六萬五千元。十五年份煤斤紅利二十六萬四千元。十五年份鐵路純利十二萬元。十六年份煤斤紅利八十八萬元。十六年份鐵路純利十三萬五千元。迄十六年止。吉林省政府及教育實業兩廳補助費等共計收入七十二萬八千二百三十二元。由鐵路純利方面提出三成之利。並計十五年份教育方面。共得一萬七千九百九十二元。實業方面。共得一萬七千九百九十二元。六年份教育方面共得五萬零二百九十五元。實業方面共得五萬零二百九十五元。

## 國際

### 安南橡皮業之發展

橡皮於西歷一八九七年始輸入下安南。一九〇六年成一九

○七年安南始有重要之橡樹園。一九〇八年始產生橡皮。一二千五百兆佛郎。下安南之紅色土與灰色土均宜於種植橡樹。而以紅色土為著。天氣亦於橡樹特別適宜。每年有乾旱天氣三個月。足使各種橡樹害蟲為之消滅。土著人工富畝。橡樹一一〇〇〇〇〇株以上。其中已取汁者四·二〇〇·〇〇〇株。共產橡皮八·四〇〇米達噸。自是遞增。至一九二二年達四·六二三米達噸。一九二三年五·六九六米達噸。一九二四年六·七九六米達噸。一九二五年八·〇〇七米達噸。一九二六年八·七七八米達噸。一九二七年九·六二七米達噸。近十年安南橡皮出口事業發展之速。純由於橡樹園之發達。土產橡皮現已大概完全停止輸出。安南出口之橡皮。百分之七十五以上運銷法國。僅西京有較小之公司一家。使用生橡皮以製自行車皮帶。汽車皮帶。橡皮管。橡皮帶。以及橡皮鞋跟之類。其餘用者極少。所以安南之橡皮輸出數量。與其產額大概相等。法國每年銷用生橡皮三萬五千噸至四萬噸。照安南現有橡樹園之生產力估計。大約十五年內法國所需生橡皮可全由安南供給。現任安南出口之橡皮。

平均每年值法金二百兆佛郎。位列輸出貨物價額第二。輸出價額之比橡皮大者為米。一九二六年安南出口之米。值法金

樹。而以紅色土為著。天氣亦於橡樹特別適宜。每年有乾旱天氣三個月。足使各種橡樹害蟲為之消滅。土著人工富畝。此又為經營橡皮事業者之一種便利。安南之橡樹園大都均經理甚為合法。鑽取樹汁亦用最良方法。據云所產橡皮比荷蘭南洋羣島及馬來各洲所產者為佳。安南種植橡樹之初。分行甚密。非樹與樹之橫直兩方面各相去十五英尺。每一英畝之地種樹一百六十株。即樹與樹之直行各相去十二英尺。橫行各相去二十四英尺。每一英畝之地種樹一百二十株。嗣知所留隙地太少。樹長成時不敷發展。乃改用稀疏分行辦法。安老 An-Loe 及蘇沙納 Suzannah 均為安南最上等橡樹之出產地。現在大都每樹相去三十三英尺。其他地點每樹相去十八英尺。二十一英尺。或二十四英尺。惟灰色土之橡樹園尚仍有每樹相去十五英尺者。一部分之安老橡樹園。每樹相去至五十五英尺。但於其間夾種咖啡樹茶樹或糖蔗之類。

安南之鑽取橡樹汁。初在樹約四歲半時。現在普通為五六歲時。據最有經驗之種植家言。為最後利益計。鑽取樹汁。最

好待至樹七八歲。樹身離地三英尺。處圍抱達二十八至三十

英寸之時。取汁初係每日舉行。現多改用長期或短期輪流辦

法。長期者每兩個月每三個月或每四個月。取汁一個月。視

樹之長育狀況及地土之性質而定。短期者每兩日每三日或

四日取汁一日。亦有將長短期兩種辦法參互使用。而使每行

之樹。在每兩年內休息六個月。並有以十一月十二月及一月

為出產最旺時期。特將輪流時間設法排列。使能在該三個月

份盡量取汁者。惟此種辦法。樹在每兩年內僅能休息三個

月。除非樹身特別強壯。不甚相宜。據經驗最富之某種植家

試驗。用按月輪流取汁之法第一年所得樹汁。比用按日輪流

之法所得約少百分之四十。第二年約少百分之十五至百分

之廿。但自第三年起即產額加增。近兩年安南工價提高。地

價亦漲。於橡樹園之添設擴充頗有障礙。照目前計算。種植

橡樹一英畝。成本約需華幣四百元。惟出產成本雖增。安南

之橡皮業前途。仍希望甚大。下安南可種橡皮之地。大都業

農之處。尚多可以種植大批橡樹之地。錄工商半月刊

如柬埔寨等處。尙多可以種植大批橡樹之地。錄工商半月刊

## 竹材製紙之新研究

柴多氏積二十餘年之經驗已成功新研究

竹為熱帶及亞熱帶產物。印度繁茂產地甚廣。成長迅速。其

材堅硬。產額夥多。古來用於建築材料。及製造器具等。我國

用為製紙原料。如福建江西四川河南浙江等省。所產之連

史。毛邊。貢川。元書等是。以竹料所造成本。每年總計不下

三千萬元。幾佔我國手工紙類總產額之八九。但此等之製法。

係將每年生長之筍。將成竹林時。其實柔軟。浸於石灰水中。

使之分解其非纖維物。製成白竹絲或黃竹絲。將此原料造成

紙張。與現在新法。由竹稈製成紙料者頗異其趣。故竹料在

我國製紙界。雖屬普及。但製法簡陋。大有改良之餘地也。

外國之竹為製紙原料。其企圖亦甚早。當一八七五年英人盧多

列基氏(Routledge)發明西班牙草為製紙原料時。即主張竹

之功用。及其在造紙上之價值。不過斯時木材紙料。將告窮

盡。森林前途。又非昔比。素稱無盡藏之坎那太。亦有行將告

罄之虞。製紙界不得不從他方面。探求原料。而視為有希望者。仍以竹材為最。英人萊多 Raitle 氏星打爾 Sindall

氏就印度緬甸產竹。利濟孟 Lichmond 氏就非律濱產竹。皆

各從事研究以及實地調查。即鄰邦之日本。數年前亦曾在台

灣設廠製造。是竹之已漸見重於製紙界。雖不至今日始。然得由研究而漸入於實用之域者。則屬於最近之事也。

竹爲禾本科植物。亞細亞爲其主產地。在受貿易風之地域。約有三百二十種。在印度十五屬約有百三十六種。日本亦有四十九種。我國雖無確切調查。然據竹譜所載亦不下六七十種。現在所用者。多苦竹。石竹。毛竹等耳。若歐洲大陸及英本國。產竹甚少。不過僅供庭樹之賞玩而已。

緬甸有世界最大最饒之自然竹林。其面積達二百四十萬英畝。(每英畝合華六畝) 每年最少可產一百十五萬之乾燥竹。較。如次所示。

	二十五年前	現 在
一、竹桿之年齡選擇	必要	不必要
二、節	不能利用	可以利用
三、用燒碱量	二十四%	一六%
四、用漂粉量	二二%	八%
五、蒸煮時間	一〇小時	五小時
六、蒸煮汽壓	八〇磅	三〇磅

萊多氏經二十餘年來之研究。以發明之浸漬分類法(Fractional Method of digestion) 頗著成績。以最經濟的方法。製成竹材紙料時。其遇着之困難諸點。可以解決大半。其

最要者爲(一)無去節之必要(二)雖年齡不等之竹。無差別的可以混和。受化學之處理。(三)關於紙料生產品質之統

一。得由浸漬分類法。與硫酸曹達之併用可以達其目的。

然此等實驗。尙未得實業界之信用。復於一九二三年。設偉大試驗所。於印度之林業試驗場。以半營利的模範。施行試驗。迄今已越四年。此四年間之成績。不但確定以前之結果。又無誤。且於紙料工業方面。又有多少之進步。得以實現生產費之節約也。現在生產費之主要事項。與二十五年前之比

照此成績。則比二十五年以前。已進步甚多。又竹之纖維。可適於製造各種紙類。由褐色色皮紙。以至高級印刷紙。筆記用紙。無不適用。又可供人造絲原料用。要之與木材紙料。並駕齊驅。可以使用於各纖維素工業也。

萊多氏以數年熱心繼續之研究。至今日竹林之對於製紙業及其他纖維素工業。由技術上觀之。由營利上觀之。其為優秀無比之原料。已毫無疑義。在印度支那之東京。有製竹漿廠二所。其一月產百五十噸。其一月產二百五十噸。製品用水壓機壓榨成包。每包四百磅。歐戰時曾運往法國及英國。每噸價十二磅十先令。然當時竹漿。不過供造刨皮紙之用而已。至一九一八年終。採用曹達法以來。可以製造新聞紙。筆記用紙。圖書紙。及吸水紙。現在印度支那之新聞紙製造廠。大抵皆由竹漿所製成者也。而此兩廠。亦特依萊多氏製法施行。(錄工商半月刊)

### 蘇俄重農重工政策之轉變問題

去年十二月中旬蘇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在莫斯科開大會。據外報所傳出消息。頗關重要。並可由此可窺知蘇俄最近政治經濟狀況之一斑。

在此次會議中。斯太林對於新經濟政策。有所辯白。他以為蘇俄現在經濟上之危機。並非由於新經濟政策之錯誤。乃實由於運用之不充分。以致近來穀物數量大見缺乏。據其意見。歸納起來。有下列兩項原因：

- 一。『蘇俄農制現在漸趨於小規模化。以致無法利用現代農業上的新技術。以增進農業生產。故今後應增進大規模的農業制度』。
- 二。『最近發生穀荒尚有一種特殊原因。即由於富農及城市機業階級之發生。農村方面富農輩一方面積蓄穀物。一方面勾結城市機工業者操縱穀價使之激增。穀價激增之結果。城市勞工工資之價值隨之而減少。故非將工業品價格提高。則勞工工資之比率。不能保持其均衡。然工業品價格一激增。則一般富農密謀組織穀物不賣同盟以反抗政府。斯為促成穀荒之大原因。但政府

使允許富農之增高物價政策。則不僅招致上述種種危險。一般農民勢必捨其棉花。亞麻等工業原料栽培業而趨於農物栽培。如斯則城市工業方面必大受打擊。要之政府如果允許富農之資本主義要求。則必與社會主義

自相矛盾。」

吾人就上項演詞觀察。斯太林目前政策。顯然是傾向於重工政策。所以他極力主張黨和政府應協同防止富農階級之暴利計畫。但他同時又主張發展大規模的農業制度。故其中亦含有重農意味。本來重農政策如重工政策是蘇俄向來所最感困難的問題。當列寧在世時。蘇俄領袖間關於此項問題即聚訟紛紜。現在又因時局的進展。而發生這樣困難問題。將來蘇俄究竟走那一條道路。吾人且拭目俟之。

### 法國工業經濟之進步

英國駐法大使館商務顧問嘉希爾氏(Cahill)去年年末報告書謂。法國最近工業方面大有進步。實在出於大戰之賜。以法國在戰時損失與其戰後所獲相較。所得却過於所失。言之成理。持之有據。可謂對於法國工業經濟情形觀察。獨具隻眼也。

據嘉氏報告書。法國從戰後和約。獲得許多於增加國富極有價值之東西。就中以光復亞爾薩斯。勞倫兩省為最有價值。因該兩省產鐵「能量」在歐洲大陸頗可稱雄。「炭酸鉀」(Potash)產額每年亦可增加二百五十萬噸。使法可與德聯

絡後獨握真實獨占之權。紡織工業印刷機等亦因之比較戰前增加四分之一。他如極有組織之化學工業。飲料與飲品工業。羊毛業以及尚未有十分開發之油鑄。都從兩省的光復而大為增加。所以該兩省重歸法國版圖。從經濟方面而論。實於法國有莫大利益。最奇者就是嘉氏謂大戰之破壞。於法國最近工業經濟進步大有裨益。吾人若不聞嘉氏所述理由。或將斥為妄諱。但其言極有理由。渠謂法國有些工業地帶。固然在大戰時被毀於德軍之砲火。蒙巨大損失。但現已去舊更新。在從前兵燹之區。現已建築較前規模宏大之新式工廠。並且廠內機器。俱是新式。若無大戰之破壞。恐至今仍因陋就簡。工業經濟上之效率決不能有若是之進步。

固然。現在法國工業經濟之進步。考其原動力。固在法國人民對於工業改良之決心。但依據嘉希爾觀察。設無大戰之破壞。設無亞爾薩斯與勞倫兩省之恢復。則在物質上。法國猶缺乏改良工業之機會與憑藉。故大戰實有造於法國之工業。總之法國得在兵燹之區改造工業。並將新式工業推廣於內地。使全國工業界有新的生活氣。嘉氏都歸功於大戰的破壞。是在法國實地考查所得的觀察。與憑空臆測之謂不同。

固殊可信也。

至於法國最近從工業經濟發展。所得種種效果。照嘉氏所論。亦為不小。就其最顯著者而論。嘉氏謂法國多數工業。俱能增加生產。有大生產。自有大輸出。法國現在生產品的輸出額比較戰前增加一倍。生產發達。勞動需要自然增加。所以在法國幾無失業問題。至於人民負擔租稅。照嘉氏調查。亦不甚重。因為政府常喜舉內債以應國家財政上之需要。不願意多加租稅。致遭人民反對。照現今之價值計算。法國人民今日負擔租稅。固然比較戰前增加一倍。但英國國民所負租稅的負擔。較之戰前。却增加四倍。

以英法兩國之國際貿易而論。法國人仍舊為英國貨之大宗。英國每年輸出於法國之物資約值十萬萬法郎。輸出於比國者約值七萬萬法郎。輸出於德者只有約值六萬萬法郎而已。故英國輸出於法國之物品。為數極多。不過就法國全體輸入而論。由美國供給者占其百分之十三。英國供給者僅占百分之十二。故美貨之銷場較英貨尤廣。但在戰前。則此種情形完全相反。換言之。即在戰前之法國。美貨實在不如英貨銷場之廣。

法國近因電氣煤氣事業以及化學工業之發達。故近來煤之消費亦大有增加。英國輸入者亦以煤為大宗。法國雖日產多煤。而且德國以煤作為賠款之交付。但仍患不足。故遠需仰給於英。不過法國因能利用比里牛斯山(Pyrénées)上瀑布以及其他處水力。以供給電氣。並能促進其他省煤之技術。所以自新工業發達後。煤之消費雖增。而用得卻甚經濟。

鐵路上之運費與乘客之車費俱比較便宜。即此故也。

法國為農業發達之國家。嘉氏報告書上雖注重法國最近方面情形。然他於報告書上亦說及法國各項工業近來俱有發展。而農業仍甚發達。法國於農業方面。多小地主。小地主總數全國約有九百萬。其中有二十五畝以下田地之地主約占百分之八十五。尚有一點。氏在報告書上提及而為吾人應注意者就是照法國目前情形而論。經濟上要素。只有勞動及人工是比較缺乏的。故政府多方獎勵多兒童之大家庭。法國人工雖頗缺乏。然有兩種優良現象。其一國內無失業問題發生。實為英國所望塵莫及。其二工資並不大幅。故物價亦不昂貴。而一般生活程度。亦不致於過高。即以礦工工資而論。照嘉氏調查。英國却高於法國。其高下相差乃為三十四與五

十八之比。

以上所述。爲嘉氏在其報告書中所述之要點。吾人見法國工業經濟上有若斯進步。覺得法國要擴充陸軍軍力。添造軍艦。努力於空軍軍事方面之設備。大概與其經濟發達是有關係。假定經濟艱難。必定無暇及此。據一月中路透社巴黎電。

去年一年間法國財政上的收入。總數爲四二·八九〇·〇〇

〇〇〇〇法郎。比較預算上所估定之收入。溢出了三·二六

八·〇〇〇·〇〇〇。又去年財政上之收入。較諸前年（一

九二七年）增加二·六九九·〇〇〇·〇〇〇法郎。財政上之

收入通常是與經濟發展爲正比例。法國財政上收入增加。或者亦可爲其最近農工業經濟進步之一個旁證。

法國於經濟上缺乏人工。中國於經濟上缺乏資本與組織。法

國將來如果人口漸漸增加。則其經濟進步。恐更一日千里。美銅暴漲。最初不明真象。據最近電訊。係因兩美伯拉丁銅山受地震之害。同時秘魯塞耳突巴斯克銅山。又有水患。礦區損害甚大。而坑道之設備。亦爲所破壞。今後銅生產量之減少。乃爲必然之事實也。

我國如能將經濟上缺乏之要素設法補充。國民經濟當亦不難有敏捷之進步。國民經濟進步。則國家財政上收入自有資源增加之可能。所以吾人一窺法國情形。頗覺國人設法補足經濟生產上所缺乏之要素。實在十分重要。其次以英法兩國情形相較。吾人覺英國工資既高。失業反多。以視法國。未免

相形見绌。嘉氏力言大戰之破壞。大有造於法國工業。言外却有英國受了大戰之害之意在。英法。法美。法德。外交關係頗爲複雜。其經濟上之利害關係。復極錯綜。嘉氏報告書。雖單敘述法國最近工業方面情形。但因一國外交及軍備政策。往往與其經濟上之實況相關聯。故氏之報告書頗足供一殷留心國際政治者之參考焉。

### 美銅暴騰之真相

一時猶不易低落

溯自去秋以來。紐約電氣銅期貨市價。亦已一再騰貴。爲最近四五年來之最高價格。然猶未突破民國十二年美金一角七分之價。但二月九日電訊。美銅已漲至一角八分。實爲民國九年後之最高價。茲以紐約電氣銅期貨最高日取低及其平均價格列表於下。

年 次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民國九年	一九•五〇〇	一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十年	一四•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一三•〇六
十一年	一四•七五〇	一二•二五〇	一三•七三
十二年	一七•五〇〇	一一•五〇〇	一四•七九
十三年	一五•一二五	一一•五〇〇	一三•四一
十四年	一五•二五〇	一一•三一七五	一四•四一
十五年	一四•五〇〇	一一•二一五〇	一四•〇六
十六年	一四•一二五	一一•五〇〇	一三•二二
十七年	一六•一二五〇	一四•二五〇	一四•七九
最 近	—	—	一八•〇〇

美銅之需給狀況。係由美國輸出組合及銅協會二托辣所左右。即預先估計世界之需要以限制銅之生產。去歲年底。美國棧房存銅僅有六萬五千餘噸。而倫敦亦不過六萬噸。銅價之變動。亦既有因。又何況南美及秘魯銅礦被害之重大乎。查伯拉丁銅山每月月產銅約一萬噸。近因震災之故。將每月減產五千噸。而塞耳突巴斯克銅山。每月產銅約四千二百噸。近將減產一千五百噸左右。是每月共須減產六千五百

噸左右矣。其減產量。適與世界第五位產銅國之日本月產量相等。若與全世界產銅量十七萬三千餘噸比。是減少百分之四矣。以二大銅山之受害狀況而論。一時似不易恢復已前之產量。今後美銅仍有繼續高漲之可能也。錄工商半月刊。

### 國際間橄欖油銷路之增加

國際間橄欖油之貿易。日見推廣。價格亦日見高漲。製油所用橄欖之主要來源為沿地中海一帶之地。如法國西班牙及義大利等國。希臘阿爾幾利尼以及土耳其亦供給一小部分。本年西班牙之橄欖出產不多。義大利產額平常。希臘收穫豐富。土尼史阿爾幾利亞及法屬摩洛哥所產極旺。葡萄牙配來史法 Palestine 以及敘利亞均歉收。英美均為橄欖油之重要銷場。一九二七年英國進口精鍊橄欖油四•三九一噸。值英金四三九•二八〇磅。美國於一九一九年進口非供食品用之橄欖油八•六五五•〇〇〇磅。值美金一•四二四•〇〇〇元。至一九二七年進口增為四九•一二六•〇〇〇磅。值美金四•八〇九•〇〇〇元。一九二八年前半年進口二五•二八六•〇〇〇磅。值美金二•一六七•〇〇〇元每橄欖。大概完

全用以取油。僅有少數地點所產可充食品。採檢橄欖時手工  
宜慎。否則果質受傷。容易發酵。而使所產之油不合食用。

儲藏橄欖地之空氣宜流通暢。若浮熱氣薰蒸。則油質酸  
敗。西班牙之製橄欖油。係於橄欖將熟之時。摘而磨之。再用  
壓力機壓榨。所用之磨。或為手磨。或用石油機及電氣推動。  
橄欖大概可壓榨油三次。第一次用力較輕。所得之油最佳。  
橄欖大約可壓榨油三次。第一次用力較輕。所得之油最佳。  
僅須清濾。即可供食用。以後每壓榨一次。油質即減色一次。  
第二次壓榨後。所剩橄欖餅。約含油汁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

二。須加入易化為氣之流質。再施以第三次之壓榨。此項流  
質普通係用炭素二硫化物。橄欖油如含酸性百分之五以上。  
即不能作食油。而僅能用以製造肥皂。或作滑物油用。損壞  
橄欖所產之油。或壓榨加入炭素二硫化物橄欖而得之油。  
名為橄欖油 Sulphurated Olive oil 或橄欖油脚。歐洲久  
已用硫化橄欖油製造肥皂。至於美國之大宗銷用則在歐戰  
以後。近數年之最大銷額。有年達一萬一千噸以上者。按照  
上年八月間義大利來國 Leghorn 地方市價每一百基羅之硫  
化橄欖油值義幣三百九十九里爾。平均則每一百基羅值義幣  
三百五十里爾。西班牙售價較廉。硫化橄欖油係供工業之

用。美國銷路日見推廣。一九二一年義大利輸出二七·一九

〇·〇〇〇磅至一九二七年增為五六·二七〇·〇〇〇磅。西

印度之土質頗宜種植橄欖樹。路達西亞 Rhodesia 之天時  
地土尤為適宜。南非洲及南澳大利亞均已開始種植非供食  
用之橄欖油銷路固日見暢旺。即供食用之橄欖油亦富於推  
銷之機會。如供食桌用油生菜用油以及化學與製藥等用。均  
需要漸增。錄工商半月刊。

實業雜誌 第二三八號



# 長沙經濟統計

金融 民國十八年三月十一日(陰曆二月一日)起至四月九日止行情與先日無變者不列

日期	光洋換銅元	申鈔百元	拆息本	上海銀匯每千	漢口銀匯每千	漢口洋匯每千	漢口中交	漢口中央	漢口赤金每
	元	元	元	兩合光洋	兩合光洋	元合光洋	元合	元台	元合
三十一日	三九〇五文	九九・七五	三〇	三九七・〇〇	一四二九・〇〇	一〇〇三・五〇	二五・七	三二・〇六〇・〇	元
十二日		平	二五一四〇五・〇〇	一四三五・〇〇	一〇〇六・〇〇	二六・二	二六・二		
十三日	三九〇〇	申〇・二五	二〇一四〇一・五〇	一四三一・五〇	一〇〇四・四〇	二六・一	二六・〇	二二・〇	
十四日	三九一〇	無水	一五一三九・五〇	一四二七・五〇	一〇〇三・〇〇	二六・二	二六・二	二二・二	
十五日		申〇・二〇	一〇一四〇七・〇〇	一四三一・五〇	一〇〇六・〇〇	二六・一	二六・一	二二・一	
十六日	三九一五平	水	一四〇一・五〇	一四二九・〇〇	一〇〇四・五〇	二六・二	二六・三	二二・三	
十七日	三九一〇零〇・二〇		一四〇一・〇〇	一四二八・五〇	一〇〇五・七五				
十八日		申〇・二十五	一三九九・〇〇	一四三一・〇〇	一〇〇六・五〇	二六・四	二六・六		
十九日		申〇・三〇	一四〇一・五〇	一四三二・〇〇	一〇〇八・〇〇	二六・七	二六・九	二三・三	
二十日	三九一五申〇・六〇		一四〇二・五〇	一四三三・五〇	一〇〇六・〇〇	二六・五	二六・六	二三・三	
廿一日	三九一五申〇・四五		一四〇六・五〇	一四三六・五〇	一〇一二・〇〇	二六・三	二六・六	二三・〇	
廿二日		申〇・六〇	一四〇七・五〇	一四三八・五〇	二六・三	二六・六	二六・五		

廿三日	三九二〇	申○・四○	一四〇六・五〇	一四三四・三五	一一〇〇八・五〇	一六・三三六・六
廿四日		申○・五○	○・五一四〇八・〇〇	一四三五・五〇	一〇一〇・〇〇	
廿五日	三九三〇	申○・六○	無	一四四一・〇〇	一〇一三・〇〇	一六・三三六・五
廿六日	三九四〇	申一・二〇	二・〇一四一八・〇〇	一四四六・〇〇	一〇一七・〇〇	一五・七二五・九二一〇
廿七日	三九五〇	申一・四〇	一・五一四一五・〇〇	一四四二・五〇	一〇一四・〇〇	一五・九二六・三二一・五
廿八日		申一・五〇	一四〇九・〇〇	一四三五・〇〇	一〇一〇・五〇	一五・五二五・六二一・〇
廿九日	三九四〇		一・〇一四一六・〇〇	一四三七・五〇	一〇一三・五〇	一五・金二六・五
三十日	三九二〇	申一・一〇	一四一七・〇〇	一四三八・五〇	一〇一六・〇〇	一六・〇
卅一日	三九〇〇	申二・〇〇	一四一九・〇〇	一四三四・五〇	一〇一三・〇〇	一五・八二六・四二〇・八
四月一日	三八九〇	申一・六〇	一四一六・〇〇	一四三五・五〇	一〇一九・〇〇	一五・九二六・五二一・〇
二日	三八七〇	申一・三〇	一四一七・〇〇	一四三五・〇〇	一〇一八・〇〇	一六・六二六・八二三・〇
三日	三八八五	申○・九〇	二・〇一四一八・〇〇	一四二八・〇〇	一〇一三・〇〇	一六・四二六・六
四日	三九〇〇	申○・五〇	三・〇一四〇七・〇〇	一四二七・〇〇	一〇一一・〇〇	一六・七二六・八
五日	三九一五	申○・二〇	一・五一四〇六・〇〇	一四二六・〇〇	三六・八	
六日	三九二〇	平 水	一・〇一三九九・〇〇	一四二七・〇〇	一〇〇八・〇〇	二七・〇二六・八二三・〇
七日	三九一〇	申○・三〇	一三九五・〇〇	一四二三・五〇	一〇〇七・〇〇	二七・七二七・七二三・五
八日		補○・二〇	一四二四・〇〇	一四二四・〇〇	一〇〇四・〇〇	二八・〇二八・〇二三・二
九日	三九二〇	平 水	一四二六・〇〇	一〇〇六・五〇	二七・八二七・八	
無市	一三九六・〇〇					

純 錄 三月份單位曠

三月 一日	二五一·〇〇	元	十六日	二六〇·〇〇
二日	二五二·〇〇		十七日	二六二·〇〇
三日	二五二·〇〇		十八日	二六五·〇〇
四日	二五二·〇〇		十九日	二六五·〇〇
五日	二五二·〇〇		二十日	二七〇·〇〇
六日	二五五·〇〇		廿一日	二七五·〇〇
七日	二五五·〇〇		廿二日	二七八·〇〇
八日	二五五·〇〇		廿三日	二八五·〇〇
九日	二五五·〇〇		廿四日	二七五·〇〇
十日	二五五·〇〇		廿五日	二七〇·〇〇
十一日	二五八·〇〇		十六日	二六六·〇〇
十二日	二五八·〇〇		廿七日	二六三·〇〇
十三日	二五八·〇〇		廿八日	二六〇·〇〇
十四日	二五八·〇〇		廿九日	二六〇·〇〇
十五日	二五八·〇〇		卅一日	二六二·〇〇
	二五九·〇〇			二六六·〇〇

各種礦產三月份

	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差數
生鐵鑄	每噸平均	一七三〇元	○三八	○.三八
鑄砂	六十五分	二五六〇	三.二	三.二
黑鉛砂	六十分	五〇〇〇	三.五八	三.五八
白鉛砂	四十分	一九五	三.八五	三.八五
錳鐵砂	一四〇	七九〇	○.四五	○.四五
湘鄉焦煤	一一五	一九五	○.三	○.三
頭號烟煤	一〇〇	七七	○.四五	○.四五
次號烟煤	一八〇	七〇	○.七	○.七
方解石	一二五	七六	○.七	○.七
黑鉛條	九二	七六	○.一六	○.一六
石炭	六五	八〇	一.六	一.六
硫磺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錫銻砂	一五	一五	○.三	○.三
砂	二七七	二七七	○.三	○.三
十分以上每担				

米十八年三月份單位

	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差數
陳穀	三.五八	三.二	○.三八	○.三八
小河穀	三.八五	三.四	○.四五	○.四五
大河穀	三.六	三.三	○.三	○.三
上河米	七.七	七.〇	○.七	○.七
機糯米	九.二	七.六	一.六	一.六
機器米	九.二	八.〇	一.三	一.三
紅米	九.二	六.五	一.二	一.二
油鹽同上				
精鹽	〇.一六	〇.一六	〇.一六	〇.一六
子鹽	〇.一六	〇.一六	〇.一六	〇.一六
茶油	七六〇	七六〇	二文	二文
桐油	二二六〇	二二四〇	二〇	二〇
菜油	七六〇	七六〇	二文	二文
老牌油	二六七	二六七	〇元〇	〇元〇
新牌油	二六七	二六七	〇元〇	〇元〇

雜糧同上

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差數
荊高糧每担	五元四角	四元六角	〇元八角
濬高糧	四元九角	四元六角	〇元三角
紫小麥	九元七角	八元一角	一元七角
黃小麥	九元七角	九元一角	〇元六角
白芝麻	一一元六角	九元五角	二元一角
元芝蔴	一一元六角	一〇元四角	一元二角
早綠豆	一三元〇角	一二元〇角	一元〇角
遲綠豆	一二元〇角	一〇元〇角	一元〇角
早黃豆	八元四角	八元〇角	〇元四角
遲黃豆	八元三角	七元七角	〇元六角
片莞豆	五元八角	四五元五角	廿支富貴紗
子莞豆	五元九角	四元六角	卅二支金城紗
紅牡丹麵	四元一角	三元八角	卅二支寶塔紗
綠牡丹麵	四元三角	〇元三角	卅二支採花紗
大麥	五四元	五一元	津市花每百斤
次等大麥	五元〇角	〇元三角	四二元〇角

棉紗同上

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差數
十支金星紗每件	二三三元〇角	二三三元〇角	〇元
十支醒獅紗	二三〇元〇角	二三〇元〇角	〇元
十六支本廠紗	二六四元五角	二五六元〇角	六元五角
十六支金雞紗	二六〇元〇角	二六〇元〇角	〇元
十六支金城紗	二六〇元〇角	二六〇元〇角	〇元
十六支富貴紗	二五八元〇角	二五六元五角	一元五角
廿支金城紗	二五二元〇角	二五二元〇角	〇元
廿支申人鐘紗	二九六元〇角	二九三元〇角	三元〇角
廿支醒獅紗	二九七元〇角	二九五元〇角	二元〇角
廿支牧羊紗	二八八元〇角	二八八元〇角	〇元
廿支富貴紗	二九八元〇角	二九八元〇角	〇元
卅二支金城紗	四五〇元〇角	四五二元〇角	二元〇角
卅二支寶塔紗	四五四元〇角	四五七元〇角	三元〇角
卅二支採花紗	五六六元〇角	五六六元〇角	〇元
津市花每百斤	四三元八角	四一元四五角	二元三五角
常德花	四五元七角	四一元七角	二元三五角

上捲花

五六〇

五四〇

二〇

特牌花

四三八

四二八

一〇

普通花

四〇〇

三九六七

〇·三三

## 南貨同上

每兩

八〇元

上官燕

七〇

新洲燕

二〇

頭號鳴叨燕

一〇

二號鳴叨燕

一〇

三號鳴叨燕

一〇

頭號淨白銀耳

一〇

次號淨白銀耳

一〇

頭號白銀耳

一〇

三號白銀耳

一〇

淨黃耳

一〇

黃耳

一〇

長堆翅

一〇

中長翅

一〇

二二八

九六

八〇

三六

三四

三二

二四

二八

二九二

七二

六四

四〇

三六

一二二

一·二

二四

二〇八

中堆翅

短鬚翅

大沙翅

頭號茶勾翅

次號茶勾翅

鳥勾翅

提大勾翅

大勾翅

中勾翅

小勾翅

大玉結

中玉結

頭號大白開

次號大白開

大馬開

大鳥開

頂大鳥元

大鳥元

中烏元

烏元參

梅花莉參

大莉參

上莉參

中莉參

大赤條參

赤條參

小赤條參

岩面參

一九二

一七六

四八

四〇

三二

二八

三四

二九二

一六



## 雜俎

### 上海工商快覽

#### 元寶

滬埠商市。素稱現銀碼頭。故其現銀元寶之彙集。亦甲於他埠。名類繁多。式樣迥異。茲將各式寶銀。詳誌如次。以備閱者。

(一)江西老寶 此寶出自西寧。在南昌豫章。九江等埠。奉爲該埠圭臬。其式作方形。當二十年前。此項元寶運滬。交換者甚多。觀其寶面上。鑄有鑄造年分。都半有「同治年造」四字。銀色較任何寶紋爲優。故在滬公估局批水寶紋。

凡每隻重量。總在五十兩以上。而申水最低須批到二八。(二)關東寶 此項元寶。式樣特殊。其翅長而圓。略具扁形。寶心作 $\square$ 式。上寬下窄。寶面有平式凸式兩種。平式者爲九半。或二八半。總之江西老寶之改製各種銀飾及銀器等用物。其光彩必較夷場新寶。高出幾倍。惜近十年中。此項元寶。早已鎔化殆盡。市上不易多見。有之。亦無非數十年之老錢莊。累年留存。遺作每年祀財神之祭飾品。從未流洩於外。

者也。記者按從前銀爐方面。凡遇有此項元寶。托辦夷場新寶。極爲歡迎。往往設法刺探。聞某莊到有此貨。莫不極盡鑽營之能事。務獲之而後已。何則。蓋此寶凡在同治年造者。都半有金質可提。每寶一枚。至少必有六七分金質。是以趨之若驚。嗣經錢業中人。得悉底蘊。而管理元寶之職員。堅索銀

爐之金質升水。每枚須貼銀五錢。或一兩不等。最次亦須二錢半。如果提無金質。應由銀爐吃虧。厥後此風稍斂。未幾此種老寶。搜羅殆盡。比及光緒年造之寶。既無金質。而銀之成色。亦低落頗鉅。從此老寶不復見矣。

澆鼎。沸之紋銀時。爐上用風管竭力吹之。力大者孔細而勻。力微者孔粗而雜。哈寶之底。風眼粗而雜。雖間或有奉

遷。凡有客寶到滬。一律送銀爐改鑄夷場新寶。於是關東寶。遂鮮見於滬市矣。

粗而哈細者。但總屬少數。易於辨認。其名不曰奉寶。或哈寶。而獨曰關東寶何哉。據前輩言。從前此項元寶。率從山海關進來。而北平關外所鑄。遂謂之關東寶。其實識者固能別之為奉寶與哈寶焉。至其銀色遠遜於江西老寶。蓋江西老寶。每枚總在二八。(即二兩八錢)以上。而此項元寶之申水。最高者不過二二。(即二兩二錢)遞次而下。為二一。二兩。一九。一八半。一七。一六。一五半。一五。一三。一兩為最低度。其間獨無一八。一四。一二。一一。而獨有一五半。一八半兩種者。出自何義。無從揣知。要不外乎色之優劣關係而已。其重量高低。距離尤遠。重者每枚竟有五十五兩一二錢。超出江西老寶之上。輕者僅四十三四兩。降於滬埠通用之夷場新寶之下。輕重差額。達十兩有奇。據謂其輕重不能相等之故。乃係爐房中無特殊能手。往往一寶鑄成。濺銀無一定準繩。祇顧其模型灌滿。而不顧及寶心之厚薄。寶翅之偏欹。因而重輕距遠。不若他寶之有定祖者也。查滬埠自鼎革以還。此項元寶。市上已不多見。原來於民元以後。錢莊北

(二)營口寶 式樣更多。其總名雖曰營口寶。按諸實在。關東寶亦有屬雜其間者。緣彼處社會。在閉關時代。風氣未開。民間與商店。從前入窖儲藏者甚多。自經地窖儲藏之後。至少須數十年。方得開啓。而能流行於市上。故雖關東寶。必在遠年所鑄之老寶。即不變色。其銀色古陳。已可想見。至於其本地所鑄之元寶。名曰錦寶。乃係真正營口寶。式樣與關東寶大同小異。其不同點。在翅翼間。關東寶翅長圓。營口寶翅稍短。而亦圓。翅頗略具平形。有時亦帶橢圓形。而其寶底。凹凸甚顯。不能平擺。不若他寶之可以平放者也。惟其物質。雖不能駕江西老寶之上。然亦堪稱伯仲。蓋亦有金質可提。但彼處金融界。不識申水為何物。故寶面除批重量而外。不列申水。迨至海禁開始。輪舶交運。此項元寶。運裝來源。而滬埠公估局。驟認之。皆認識為關東寶。於是申水亦照關東寶例。而批二兩或二二。雖然。經公估局細驗結果。知其物質。與關東寶迥異。迨經化驗。確有金質。輒與江西老寶不相上下。於是亦將批水改更辦法。並設法向錢莊或營口

帮。(即營口駐滬之商號)抬價收購。發交銀爐改鑄。並提其金質。據聞優者。每枚可提煉金五六分。次者亦有二三分。至於重量。亦與關東寶相埒。輕重之距離。殆尤過之。重者。五十四五兩。輕者不過四十二三兩。甚有四十兩零數錢者。但

兩模型代之。遂出一種十兩強弱之錠寶。名曰建錠。銀色之低。遠不及夷場新寶。較關東寶則過之。蓋此項建錠。在滬公估局批出申水。每枚至多不過一錢。少者僅一四。(即一錢四分)一三等。如是折合五十兩之寶紋申水。不及一兩矣。

其銀色之晦暗。吾儕門外漢。往往視為鋼鐵之類屬。瞬識其爲銀者哉。本埠近十年前後。此項元寶。早已絕跡。蓋彼處幾經兵燹。留存無多。又無設爐新鑄之機會。宜其早告無遺焉。

(四)建新寶 此寶行使於福州市場。上海不易多見。與普通寶相埒。重量在五十兩左右之寶。式樣與江西老寶關東寶營口寶完全不同。該寶之底盤。厚約二寸。而兩翅之高不及寸。與上述各寶。底小而翅高者。適成反比例。且酷類箔製之長錠然。惟較大耳。據虞公琢堂言。福州市場。初開商埠。見識甚廣。對於建新寶之行使。大都厭見。久而久之。來源斷絕。民元以還。此項寶銀。已不復見。即現在福州市場。因老寶爛鑄。新寶無出。行見其逐漸減少。吾恐再十年後。該處市場中。祇知有新議平之平色。而無實在之元寶可覓矣。

(五)老河口寶 該埠通用之寶。因與閩省毗連。故元寶時。各省商賈。鑒其寶式惡劣。而驗其成分。亦較低於他寶。雅不欲作代價信物。嗣經粵商有潛勢力者。從事操縱。設法流通。而略抑其申水與平式。厥後遂得通行全國。惟平色極低。即今所謂新議平者是。(記者按平色不在本題範圍從略)遜清時代。廈門島闢作商港。華洋互市。西人亦嫌該寶之不合格。商請市政當局。製樣改鑄。因無五十兩之模型。乃以十

兩模型代之。遂出一種十兩強弱之錠寶。名曰建錠。銀色之形色。與建新寶略相類似。而其銀色之高低亦相若。惟瓦市時。老河口通用番銀平色。與閩之新議平不同。但該處市民剪剪碎。如需一兩。則剪時適合一兩重量。即有些少上落。不過相差數分。故該處之剪銀手段。頗為精妙。而辨識真贗。亦不亞於公估局。因用銀而欲剪碎。致寶樣殘缺不全。有時竟

不成形。而完全之寶。估其重量。恆在五十三四兩之間。申水總在四五錢。按此寶滬上素未到過。固少知者。

(六)漢口估寶 漢皋亦爲銀洋並重之碼頭。故元寶之流通市上。亦不亞於上海。現寶之額。如銀行錢莊之存倉。恆在數千萬。查該埠行用之寶。完全由滬裝去者。即夷場新寶是也。因而形式與上海之夷場新寶同。殊無複述之必要。惟行用之平例不同。上海作公莊平。而在漢口則爲估平。假如上海估局批出元寶重量。爲五十兩。申水爲二七。(即二兩七錢)而經漢公估局。則批重量爲五十兩零九錢七分。申水祇批三錢。其中申水上落特旨。無他。殆卽平色錯落關係。其實滬漢兌換差額。除水脚保險等費外。絲毫不致吃虧也。

(七)樊城老寶 湖北樊城。亦爲市鎮之一。商賈輻輳。

交通便利。該埠代價物。亦用元寶。名爲樊城老寶。普通均用方式寶。與江西方寶相類似。間亦有圓式寶者。祇以現貨不多。流通極少。市上接受。大都爲方寶。惟其平色。則用樊平。

大概每千兩。合上海九八元一千零五十兩零五分。

(八)新迪寶 此寶產於新疆迪化州故名。在北埠商市中。多稱之曰新建寶。其命名意義。據見聞所知。該處市上通

用之平例。則曰湘平。一名新湘平。大概合上海規元每千兩。

其平曰新建平。平例大小。與湘平同。惟申水須另加。大約每枚元寶。計申一兩一二錢。(一一)(一二)是也。觀其成分。與

福州市場之建新寶同。以新疆所出建寶。故曰新建寶。至於

形式。亦有大同小異。式樣雖與建新寶相埒。而寶底更尖。不能平擺。兩翅高不及寸。而底厚盈寸。且作長圓形。其尖如▽式。而厚亦有一寸光景。故全寶高約三寸。除兩翅外。遍體有小孔。(即風眼)故形式殊不雅觀。聞遜清時代。此項元寶。專解藩庫之用。市上除錢號略有儲存外。其他商號類率不存在。而寧存普通碎銀塊。碎銀塊者。即此項元寶所剪碎者也。

也。

(九)滇錠 雲南所製之寶。形式較小。每枚重量。不過二十兩左右。故不曰寶。而曰錠。該處市上甚爲暢行。而從不出口。故上海向無人見。而亦少人知。以致式樣申水形色。均無從刺探。僅聞駐申滇幫人言。此項元寶之生銀產地。都在苗坡中。由苗蠻子販運而出。生銀如鐵砂然。色皎潔而有光彩。驟視之。無異玻璃上所用之銀光。一經溶煉之後。即成此項

錠寶矣。

(十) 口錠 台錠有兩種。(一) 台灣所出之小元寶。在台

南台北通行。概以番銀作祖。式樣奇特。翅低而具長扁形。寶

心及翅之周圍係圓式。翅之外表及底。則具方形。銀色潔白。

鑄者。現在亦少。

光滑可愛。每枚重量。不過十兩。批無申水。上海商埠。本無

此項錠銀。到過。在十餘年前。漢口確有運到。然數不多。該

處商埠自經日人霸佔。此錠竟告絕跡。(二) 烟台所出

蓋一則製造銀幣。一則製造銀錠者。當此廢兩易元之呼聲。

甚囂塵上。銀爐業已成弩末。非復如二十年前之盛況矣。

重量五十兩之寶。在煙則批五十兩零一錢。申水漏批二七。

(即二兩七錢) 而烟批申水。不過一一。(即一兩一錢) 然

此項台錠。在市上並不通用。無非商號及富紳留存。備作玩

物及裝飾品而已。故市上無平色比較可言。

(十一) 蘭錠 此錠行使地點。在距甘肅省城五百六十

里之蘭州府屬。該處通用之半例。名曰錢平。又名蘭錢平。

每千兩合滬規元一千〇五十四兩。而流通行割之現銀即此

項「蘭錠」是也。其重量申水形式。惜均不詳。

(十二) 關錠 凡通商碼頭有稅關者。率均有之。惟其形

色。各如其本埠半例而異。如上海漢口天津等。均有關錠。情

吾人僅聞其名。而未見其式樣。不敢臆斷。

(十三) 錢子 凡一兩以上至五兩為止之小元寶。皆曰

錢子。人民用作飾品。從未行使。銀樓方面。從前時有主顧批

### 銀爐

滬上之銀爐業。原屬金融界之副業。性質與造幣廠相類似。

按該業素設於北京路一帶。其同業公會。亦位於北京路福興

里口。曩者全盛時代。同業達二十四家之多。比及今年照常

營業者。不及其半。僅僅聯甡·同甡·同餘·同源·聯源·萃泰·

泰亨源·生源·宏久·志慶·鼎泰等十一家。其餘如勤泰·同

豐·祥泰·泰豐·鼎昌等五家。已將牌號取消。牌費領歸。不成

問題。至於現已停業而牌號未曾取消。尙須待人頂替者。計

有萃昌·泰昌·道勝·萃源·久泰豐·協泰豐·惠泰等七家。更

有裕豐或一家。業已有人頂替。大約月內。有開業消息。爰將

該業之組織公會及頂替情形。營業狀況。彙紀如下。

該業自庚申年起。組織公會。訂立規章。曾呈請政府註冊立

案。爾時值南北糾紛。國事蜩螗。匆促間尙未頒到准許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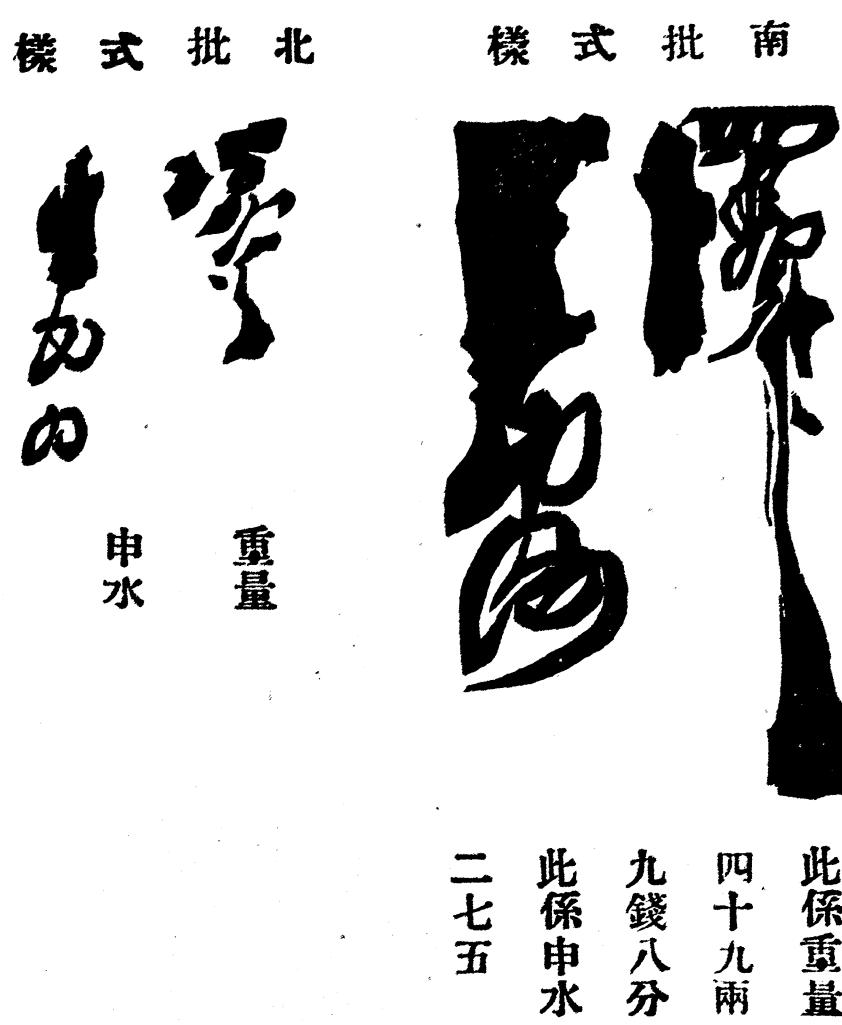
畧式樣列下。

故該業對於訂定之規章。以未邀部准。不生効力。僉淡然視之。至令此項規章。前者散佚。後者未訂。並無統率能力。亦一缺憾焉。

### 公估局

滬埠通用之銀錠元寶。自經銀爐鑄成後。必須經公估局估驗成色。許權重量。於寶銀正面。用墨筆寫其上。名曰批水。如鑄成新寶。未經公估局手續。而寶面無批水者。名曰白寶。市上即不通用。無論其銀色準確。亦作贗鼎論。又銀錢兩業中。偶有聰穎夥友。摹倣公估局之筆法。而書批水於寶上。被同業及全市之信仰既如此。則其責任之重。概可想見。

按二十年全滬公估局。計分南北兩家。南公估局。設於花公街。北公估局設於乾記弄。(至今猶存)其寶面上之批水。南北兩家筆法。完全殊異。南向之筆意粗而勁。北局之筆意細而秀。易使人辨識。故時人有南批北批之別。近十年間。因南市錢莊。紛紛北遷。存者寡多。此項南批之寶。而不適用於北市。故北批之見重於南批。良有以也。爰將南批北批之大略



二式上爲之寶水二兩七錢五分。下爲寶之重量。計四十九兩九錢八分。惟寶之申水重量。各寶不同。大概申水最高者。如江西寶。爲三兩。次爲二兩九錢半。或一兩九錢。遞次而至一兩八錢半。二兩八錢。至於二兩七錢半以下。而至二兩六錢。或二兩五錢半者。則稱爲夷場新寶。乃係本埠銀爐所製者。此外如北路之營口寶。瀋東寶。大概申水較低。最高成色。不

過二兩一二錢。次者一兩八錢。而至一兩爲度。其重量如夷場新寶。總在五十兩左右。或五十兩零一二錢至七八錢。或在四十九兩九錢幾分。遞至四十九兩六七錢爲度。至於北路寶重量。往往有五十三四兩之重。而輕者亦往往在夷場新之下。如四十四五兩者。故公估局對於此項重輕不等成色較低之元寶。頗費心機。非有真學問者。不易操觚也。

### 瓷器

以瓷器聞名之中國。在事實上當無舶來品輸入。不謂竟亦有

### 煤

二百萬之瓷器輸入。(日本占十分之八)殊出人意外。揆其原因。一則人民愛用外貨。二則洋貨色白價廉。受人歡迎。其來源以盃杯爲主體。以打計算。當民十以前。輸入品竟超過輸出品以上。所幸近年幾度抵制。來源銳減。而西洋貨亦因路途遙遠。運費浩繁。不能合算。因之來源益稀。現在華最著名之瓷器洋行。爲日商「日比野」洋行。購者亟宜注意之。漏埠

煤爲生產界之重要需品。國家之實業發達與否。得以用煤多寡觀之。吾國自海通而還。工廠驟見增加。已由手工生產而漸進於機器生產。於是煤之銷路。遂逐年增多。但吾國煤礦。蘊藏雖富。而因交通之阻塞。採掘之遲鈍。煤之來源。反仰給於外洋。觀於東煤每年輸入數量之巨。即可窺一斑。茲將烟白煤之名稱及種類。分述如次。

磁業。現在逐漸發達。分鄂幫廣幫本幫。鄂幫聲勢最大。本幫不做洋莊。範圍較小。而各邦均抱不合作主義。於是互相競爭。獲利甚微。景德鎮一隅。本埠均派員設莊。料辦貨運輸事宜。小者則附屬於他家。自產地運至上海。沿途納稅甚重。

煤。產量既鮮。需要亦微。其貿易總額。僅占煙煤百分之三十。

有奇。有老隆。海豐。山西。長城等數種。平來老隆來源斷絕。海豐僅見少數裝滬。山西煤兩年之中。祇最近運到一批。長城分特別。與普通兩種。需要頗廣。為國產白煤中銷數獨多之品。滬埠設有批發處。為定貨接洽機關。

外煤以日本運到為最旺。營業之盛。是以控制煤業市場。國

產煤每價升降。胥憑日煤為標準。日煤名稱甚繁。有福岡。福島。芳雄。高尾。肥脣。澤冰。中鶴。木屋。芳雄。松浦。松島。平田。神田。驗田。高松。岩屋。元山。金針。新手。上山田。瓦斯。三赤。楠木。香珠。杵鳥等數十種。

煤價上落。以公會議盤為依歸。至交易場所。則仍在茶會。下船裝運。

午二時後。即為買賣雙方交易時間。其地點乃在青蓮閣茶社也。

### ·竹行

竹之需要。在滬埠似覺不甚暢旺。故雖有竹行之組織。而注意者頗鮮。實則僅就毛竹而論。據該業傳稱。年來因建築發

發達。僅槍笆需用。亦日見增加。每年營業價值。數以萬計。

即青竹銷路。除船篙外。簾器店採購。數量尤多。其交易故不

能與毛竹並比。而用途亦頗為廣大也。

竹之來源。以浙江為最多。寧波及杭州。均有裝運來滬。據謂富陽出產更巨。輸入尤旺。其他如宜興。張渚。產竹亦多。但運滬數量。則不如浙屬各地。青竹除少數來自近鄉外。福建亦有大宗運滬。此外尚有淡竹一種。至旱煙袋之柄。多為閩浙兩省裝到。

滬埠竹行。皆萃集於南市關橋迤南。閘北舢舨廠橋迤西。僅有寥寥數家。其餘散在各處者。均係竹店而非竹行。按竹行辦貨。每年祇有一次。當新竹挺生老竹斬伐時。行家即派夥至產地收買。編造竹排。由水道運滬。青竹及淡竹。則均係輪船裝運。

竹行組織極為簡單。除經理司賬以外。即為碼頭司務。其營業不必領取牙帖。與其他行家迥異。放帳交易。先均歸三節收取。今已改為月底清結。

### ·膠皮套鞋

膠皮套鞋。創自德廠。五六年前運滬試銷。數量極鮮。據該業進口行家宣稱。民國十二年份售開。祇四千餘打。交易之微。可窺一斑。迨漢貨接踵而來。以價值較低。及推銷競爭。每年

進口總額。遂驟形增加。同時各省內地。亦需要倍增。市面遂供不敷求之狀。其時日本已能仿製。因吾國去路甚廣。即允分輸入。價格較歐美貨約減四分之一。於是歐美貨營業。不僅難以維持。且日落千丈。

膠皮套鞋定出行家。計有日華·村上·麟記·福田·日信·三菱等多家。自五三案起。經濟絕交之空氣。瀰漫一時。其商標牌號。均避去日本製造字樣。至於批發號家。則虹口吳淞路及法租界公館馬路。均有發售。

歐美貨均以匣置。每箱一百打至二百打。東貨則分頭二兩等。頭等價值翻歐美相差無幾。二等則以十打爲一包。每箱自十包至三十包。

### 五金

五金種類繁多。英·美·德·日等均有輸入。而以英貨進口占大多數。茲分別記述如次。馬口鐵爲製造箱罐必需之品。貨質好歹。以磅份計。有九十磅及一百磅兩種。滬埠銷路最廣

十六·二十八號四種。亦以英貨銷數爲獨旺。平白鐵有箱貨及札貨兩種。其交易總量。與馬口鐵並比。牌號繁多。有彗星紅鳥·飛鳥等多種。厚薄以號爲區別。分二十二·二十四·二十六·二十八·三十一號五類。初英美出品。幾獨霸滬埠市場。近十年來。東貨輸入激增。長江及北洋銷路。遂被其侵奪。以致英美貨市盤。一跌再跌。與東貨相競爭。會司鐵又名鑄司。價以擔計。初僅美貨稍有進口。係慎昌洋行獨家經營。英貨威脅繼之。來源驟盛。業五金定貨之行家。如華大·列康·豐裕·安利·茂生·坤和等均有大宗定出。及至前年日貨三井連滬。一時競爭甚烈。英美貨售盤。因之減低。英鐵板爲機器製造重要需品。分二釐半·五釐·七釐半·一分·一分半·二分·二分半·三分·三分半·四分·四分半·五分十二種。二釐半最薄。五分最厚。價格則愈薄愈昂。愈厚愈廉。此貨大五金號家亦不甚出售。而蘇州河沿之鐵號。則皆經營也。

### 汽油燈

上海汽油燈之輸入。始於德商光耀洋行。繼爲德商謙信洋行。最近則有英商泰來洋行。該三種燈式構造各有不同。玻璃泡與上連構結。各以使用上之手續便利爲轉移。如光耀貨舖蓋屋頂。頗爲適宜。故又稱白鐵瓦。分二十二·二十四·二

之汽筒。置於地上。不與燈連結。惟謙信貨之汽筒。裝置於燈之上端。凡打汽時。必須將燈取下。若汽筒置於地上者。毋須

在屋中點之。較掛燈為便也。

### 美麥與國產麥

下燈打汽。故較便利。至於燈光之大小。大概自二百支光起。至五百支光止。普通最適用者為三百支光。因五百支光太亮。一百支光太黯。故耳。價格方面。最昂者光耀貨。每盞自四十元起至六十元止。使用耐久。謙信貨每盞不過二十三四元。最近十年間。華人將光耀燈。完全拆卸。仿其構造。業經成績卓著。而已有出品者。有寶明。光明。先明。光華。明華等五家。尚有繼起者。此五家之國貨汽燈。以寶華為最優。故其營業。亦超各家之上。價目較舶來品低廉。如寶華燈每盞不過十二三四元。不及光耀三分之一。即較謙信。亦小十之四五。其光明等四家。價目大約自十一元起。至十三四元不等。漏埠通用電燈。故汽油燈用途較少。鄉間則盛行勿替。凡有喜慶喪事及饑會等。莫不賴此燈以光明。故鄉間此業者。實繁有徒。大約出租價目。每盞連火油(全夜需油三斤)在內。全夜半夜租價一律。概收大洋一元。或用燈盞較大者。可打八折計算。既有華人新發明之雙紗罩新式手提燈。凡喜慶行路

攜用。均甚便利。惟點光時間較短。僅兩小時。即須打汽。故漏埠雜糧交易所開拍之標準小麥。以一百四十斤司稱稱淨

收割。我國全用人力。且鈎屬泥場。是以所收割之麥。泥重斤輕。在出粉之際。尤不免身軟色呆之弊。緣農民急欲將麥換錢使用。以致小麥尚未全熟。即已收割。投行脫售。兼有無知愚民。祇顧私利。並將生泥及喬壳和下。俾多升合。倘有刁頑販商船戶。將麥攪水和泥。將極佳之小麥。變成身潮色次泥重之次麥。故各粉廠皆擯棄不用。而美洲小麥。藉用機器之力。非惟可省人工。其出品亦身乾斤重。又無絲毫泥灰。細麥。及毛壳喬籽。而收割又為一律。毫無差次。是以各粉廠大都歡迎之。緣利其出粉既多。麩皮又少。下脚亦寥寥無幾也。我國所產小麥。最佳者為山東濟寧白麥。又蘇錫之杜黃麥。以上均皮薄粉多。色澤尤美。次為津浦南段之重麥。高者與魯麥相仿。次欠佳。最次則為邊江小麥。及沙麥。因泥重色暗。兼有石籽。分量尤輕。緣該麥產地既屬土場。又極潮濕耳。

麥爲準則。高者照升。次者凡一百三十二斤以下。即不合格。因車輛等缺乏。運輸不便。廠內即將停機。於是紛訂美洲麥。斯由所中聘用之驗麥員而驗準之。

美洲小麥。今歲重新修訂。因去年各粉廠各糧行。定購在二千萬包以上。刻下拋入交易所中極多。故特議定芝加哥澳洲白麥照標準升四錢。坎拿大紅麥一號與白麥同。二號照標準升三錢半。三號升二錢半。四號升五分。五號照標準降下二錢。六號以下不合格。

凡賣出客戶。在所中到期預備之交割小麥。以棧房棧單爲定則。並須在十日內將所中繳貨樣單。發交驗麥員。派妥役到棧杆看。然後將大樣悉心詳驗。俾定升降。惟賣方若將粉廠棧單交割。則交易所例不收取。若美洲麥則可通融收取。每莊均以一千包爲度也。

凡採購美洲小麥者。均由滬上各洋行代爲經手。並可在麪粉交易所內。照市論價。但其行情。均照美幣金洋合算。每包連袋皮毛重二百磅。其袋皮連麥。繩解。賣出客戶。概不收回。倘如國產麥在內地各粉廠交割。均爲散船船貨。或散貨亦祇收散船。其袋皮須歸還貨客也。

去歲今春各粉廠。因國產麥將屆用盡。所有留存北路之麥。

藉以救濟。故成訂之數大鉅。但美洲麥性質堅硬。上機時難搭用上機。因國產麥性軟耳。我國之小麥出新後。即須晒足。否則一經中秋後。勢必還軟。若還軟後。麥中行將出微蟲。（俗稱黑牛）如是其麥漸空。分量減輕。升合即短。失殊重。故無論廠客行。商堆存小麥。均須在夏末之日光連晒。謂之麪伏。此即預防出蟲也。

實業雜誌 第二三八號

一三

# 校勘表

欄  
纂  
別  
著

十五  
十九

調查

實業消息

一九一 同同五同

行數

字數

九

二十三

十二

十七  
十二

東字下  
百字下

三

七

上四

至大水下

上十三

至字下

上十五

與我下

上九

十四

下四

脫一述字

上十二

脫一中字

上八

脫一國字

下五

十三

帖字下

正誤

版益世

九

二十三

脫一西字  
脫一里字

金

七

至

七

大

七

水

七

下

七

四

七

二

七

三

七

一

七

校  
勘  
表

六

極  
脫一從字

英國上

最近下

日取

每橄欖下

脫一百磅可產油三十磅至六十磅視種植地之  
土質及天氣而定而天氣之與油質關係尤鉅歐之  
洲所產橄欖四十二字

最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七十二

担

單位下

磅  
脫一擔字

脫一〇

十三

二字下

者

衍

寶之申水

均爲二字之誤

年

雜組

經濟統計

八 同 同 同 六 同 同 四 同 同

# 本雜誌減價通告

△第一三八號▽

本社現以社會金融日趨枯窘救濟之道首在振興實業而指導振興實業之責雅願協助政府進行故不惜犧牲利益已於一百三十期楚

減價一年以答愛讀諸君雅意其在該期前預定者扣價增送茲將價目列表於左此啓

民國十八年四月三十號發行

長沙大高碼頭第八號

湖南實業雜誌社  
電話 七百七十七號

總發行所 湖南實業雜誌社

代銷售處 本 各大書店

## 定期閱價目

項	目	每	月	半	年	全
郵	報	一	冊	六	冊	十二
費	資	二	角	一	元	二
各國	日本	二	分	二	角	二
其他	五	分	二	分	四	分
各國	九	分	四	角	二	角
一	元	四	分	二	角	二

印刷所 六 合 公 司  
電話 六百四十號

長沙清泰街

# 廣告價目表

別等	地 位	期 限	一 月	三 月	半 年	年 全
特 等	前 封 面 之 後 面		面 八	元 二 十 二 元	三十八元	六十七元
等 等	後 封 面 之 表 裏	全 面	五 元	十 四 元	二十四元	四十二元
優 等	論 諭	四 分 之 一 面	三 元	八 元	十四元	二十五元
普 通	前 半	全 面	六 元	十 六 元	二十八元	五十元
文	四 分 之 一 面	二 元	元	十一 元	十九元	三十四元
後 前	全 面	四 元	五 元	八 元	十九元	三十七元
後	四 分 之 一 面	半 面	元	十一 元	元	元
	一 元 五 角	二 元 五 角	八 元	十 元	九元	元
	四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六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十三元	二十二元	三十四元	三十七元	三十八元	六十七元